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六年三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对铅酸蓄电池产品征收消费税的风险

国家税务总局发文财税[2015]16号，自2015年2月1日起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在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环节征收，适用税率均为4%。其中2015年12月31日前对铅蓄电池缓征消费税；自2016年1月1日起，对铅蓄电池按4%税率征收消费税。对于公司来说，征收消费税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企业成本，因此会提高铅酸蓄电池产品的销售价格。产品价格的提高将导致铅酸蓄电池的价格优势会略有降低，从而减少铅酸蓄电池的市场份额。

（二）锂电池产品的竞争风险

近年来，锂电池需求增长较快，特别是随着消费电子产品向轻薄化的趋势发展，锂电池已大量应用在手机、笔记本电脑、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通讯基站、医疗器械及移动照明等领域。与铅酸蓄电池相比，锂电池在环保上拥有天然的优势，因其原材料中不含污染性重金属，生产过程也不产生污染物。未来随着锂电池技术水平的提高带来的续航能力的提升以及成本的下降，铅酸蓄电池有可能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

（三）环境保护标准提高的风险

为促进铅蓄电池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从源头上防止血铅污染事件发生，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15年对2012年发布的《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和《铅蓄电池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形成了《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年本）》和《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15年本）》。新的规定对环保问题作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进一步提高，未来对于铅酸蓄电池企业的环保要求可能会进一步的提高。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铅是公司生产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的主要原材料，因此铅价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影响较大。针对主要原材料可能出现的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利润率的影响，公司与大部分客户建立了采购价格与铅价的联动机制。但是，如果未来公司不能与大部分供应商继续保持铅价联动机制，或者采购价与铅价联动的程度滞后于铅价的变动，则铅价的波动会影响到公司的利润空间。如果未来铅价产生上涨趋势，会造成公司的采购成本增加，进而造成生产成本增加，影响公司利润。

（五）公司销售较为集中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9月，公司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8.58%，71.40%，60.65%。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较为集中。目前，公司与上述客户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往来与合作关系。但是，如果未来上述客户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会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产生部分不利影响。

（六）对大股东资金占用的风险

由于公司资金需求较大，截止2015年9月30日，公司占用控股股东丰日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部分关联方较多资金，总计79,193,157.09元，以上资金均用于公司运营及生产线建设，如果相关资金不能继续使用将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一定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黎福根直接持有本公司9.52%股权，丰日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51.68%股权，黎福根通过持有丰日集团31.73%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16.40%股权；李玲艳通过持有丰日集团34.14%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17.65%股权；黎康通过持有丰日集团18.82%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9.73%股权。黎福根与李玲艳为夫妻关系，黎福根与黎康为父子关系，三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53.29%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八）偿债风险

近年来为了扩展业务，公司较大程度地依靠短期债务融资来满足公司业务增长所需要的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合并报表短期借款余额为 12,130.4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6.33%。较高的短期借款余额增加了公司的资金压力，可能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九）快速发展面临的人才短缺风险

人才是企业生存与发展的关键要素，公司在不断扩展业务的过程中需要大量的人才支持。公司是制造型企业，因此目前的人员结构中生产型人员相对较多。随着未来国内铅酸蓄电池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产业整合过程的不断加速，相关技术不断更新，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吸引或培养后续研发力量，公司将有可能面临人才不足的风险，将不利于公司规模快速扩大、新产品生产线的扩充以及研发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目 录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4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0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0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3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8
九、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和人员	4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2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4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8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53
四、业务相关情况	67
五、公司商业模式	75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7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9
一、公司治理情况	9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价结果	100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1
四、公司独立性	101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3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	105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0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1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11
二、财务报表	112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6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4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201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2
七、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14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15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6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219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21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1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2
三、律师声明	223
四、审计机构声明	224

五、评估机构声明.....	225
第六节 附件	227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丰日电气	指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丰日集团	指	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秉创富	指	上海秉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秉创富新三板投资基金
振华重工	指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浏阳联邦	指	浏阳市联邦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贝溢投资	指	上海贝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丰日	指	湖北丰日电源有限公司
江西丰日	指	江西丰日电源有限公司
湖北湘高	指	湖北湘高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丰日管业	指	湖北丰日管业有限公司
丰日置业	指	湖南丰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丰日冶金	指	江西丰日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丰日福悦	指	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福悦农产品	指	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榴花洞山庄	指	浏阳榴花洞生态度假山庄
能永科技	指	北京能永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丰日	指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丰日科技有限公司
明华投资	指	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世纪红烟花	指	浏阳世纪红烟花制造销售有限公司
恒丰小贷	指	浏阳市恒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石门沪农商行	指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
星沙沪农商行	指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欢贸易	指	深圳市联欢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9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铅酸蓄电池	指	电极主要由铅及其氧化物制成，电解液是硫酸溶液的一种蓄电池
阀控式铅酸蓄电池	指	使用期间不用加酸加水维护的电池
锂电池	指	一类由锂金属或锂合金为负极材料、使用非水电解质溶液的电池。
直流电源	指	维持电路中形成稳恒电流的装置
贫液	指	洗涤滤饼所得到的极少或没有回收价值的液体
板栅	指	铅酸蓄电池主要组成部件，有拉网和浇铸两种。浇铸是在重力作用下将加热溶化的铅合金灌入板栅模具中，然后冷却成型，再经过加工。拉网板栅是将一定宽度的铅带在冲床上做出规定的长方形孔，经过拉伸，成型
自放电率	指	指电池在开路状态下，电池所储存的电量在一定条件下的保持能力
电解质	指	溶于水溶液中或在熔融状态下就能够导电（自身电离成阳离子与阴离子）的化合物。可分为强电解质和弱电解质
胶体电池	指	铅酸蓄电池的一种发展分类，方法是在硫酸中添加胶凝剂，使硫酸电解液变为胶态
酸雾	指	雾状的酸类物质。在空气中酸雾的颗粒很小，比水雾的颗粒要小，比烟的湿度要高，粒径为0.1~10 μm，是介于烟气与水雾之间的物质，具有较强的腐蚀性
析氢腐蚀	指	在酸性较强的溶液中金属发生时放出氢气，这种腐蚀叫做析氢腐蚀
环氧树脂密封胶	指	以环氧树脂为基体的密封胶。具有优良的密封性，兼具较高的胶接强度
光伏系统	指	将太阳能转换成电能的系统
活化剂	指	以通过改变矿物表面的化学组成，消除抑制剂作用，使之易于吸附捕收剂
UPS	指	不间断电源，是将蓄电池（多为铅酸免维护蓄电池）与主机相连接，通过主机逆变器等模块电路将直流电转换成市电的系统设备
脉冲充电	指	负脉冲、正脉冲、正负脉冲，也可以分为低频、高频和变频（扫频）等
充电桩	指	可以固定在地面或墙壁，安装于公共建筑（公共楼宇、商场、公共停车场等）和居民小区停车场或充电站内，可以根据不同的电压等级为各种型号的电动汽车充电的装置
变电站	指	改变电压的场所。为了把发电厂发出来的电能输送到较远的地方，必须把电压升高，变为高压电，到用户附近再按需要把电压降低，这种升降电压的工作靠变电站来完成
开关柜	指	一种电气设备，开关柜外线先进入柜内主控开关，然后进入分控开关，各分路按其需要设置。如仪表，自

		控，电动机磁力开关，各种交流接触器等，有的还设高压室与低压室开关柜，设有高压母线，如发电厂等，有的还设有为保护主要设备的低周减载
配电柜	指	电动机控制中心的统称
四遥	指	遥控、遥测、遥信、遥调功能系统
列头柜	指	成行排列或按功能区划分的机柜提供网络布线传输服务或配电管理的设备，一般位于一系列机柜的端头
备用电源	指	当正常电源被切断时，由于非安全原因用来维持电气装置或其某些部分所需的电源
SLI电池	指	一种专门用于车辆、船舶和飞机起动、照明、点火和供电的锂离子蓄电池/铅酸蓄电池/镍氢、镍镉蓄电池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存在尾差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黎福根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08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11,688万元

住所：长沙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绿之韵路

组织机构代码：68284387-2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经营范围：电池、电力电子元器件、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电工仪器仪表的制造、研发、销售、安装、维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可经营）。

信息披露负责人：邱文斌

电话：0731-83281119

传真：0731-83218046

邮编：410331

电子邮箱：qwb426@126.com

互联网网址：www.fengri.com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丰日电气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1,688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

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转让的情况下，应遵循国家关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规则。”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签署或出具超过法定义务外锁定所持公司股份的声明或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除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外，其余发起人股东持有的股份转让不受上述规定限制，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

4、公司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

公司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三）挂牌时点可转让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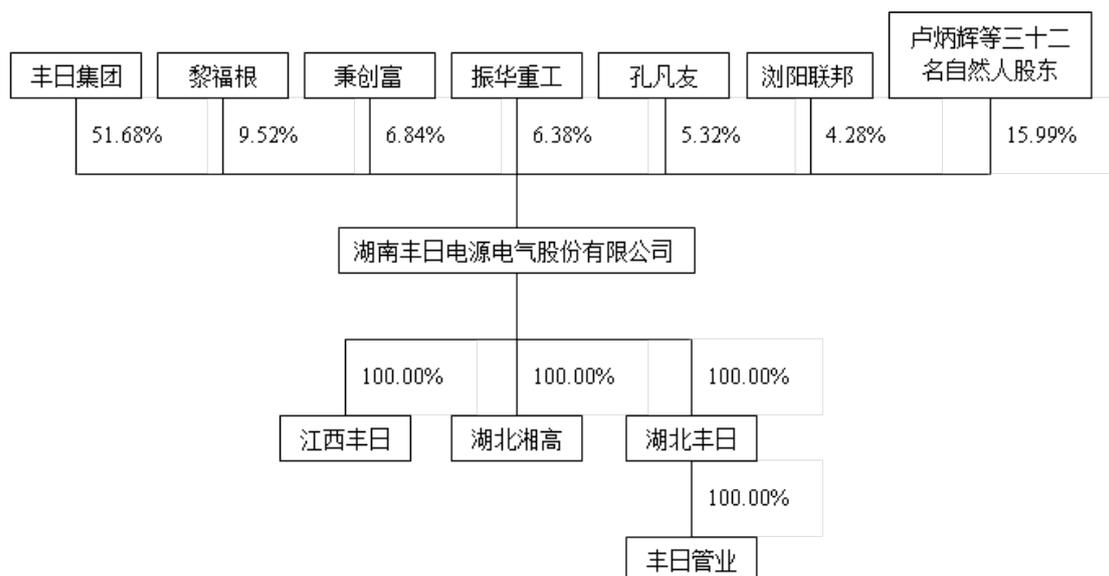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挂牌之日可流通股份数量
1	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409,298	20,136,432
2	黎福根	11,126,927	2,781,731
3	上海秉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秉创富新三板投资基金	8,000,000	2,666,666
4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62,000	2,487,333
5	孔凡友	6,217,534	1,554,383
6	浏阳联邦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1,666,666
7	卢炳辉	3,452,740	863,185

8	王辉枚	1,380,228	1,380,228
9	卢山河	1,200,000	400,000
10	董巧平	1,036,256	1,036,256
11	黎曙光	1,036,256	1,036,256
12	李建	1,036,256	1,036,256
13	戴媛香	1,000,000	333,333
14	黄波	1,000,000	333,333
15	施文华	1,000,000	333,333
16	孙昱	900,000	300,000
17	何德光	800,000	200,000
18	上海贝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0,000	186,666
19	彭宏翠	555,000	185,000
20	汤章生	502,062	502,062
21	胡钦治	500,000	166,666
22	卜红兵	400,000	133,333
23	张勇	330,000	110,000
24	欧阳文胜	321,320	80,330
25	王怀忠	200,825	50,206
26	孙巍	200,000	66,666
27	苏建新	170,000	56,666
28	李真理	160,660	160,660
29	黎建康	160,660	160,660
30	罗秋炎	120,495	120,495
31	彭建辉	100,412	100,412
32	汤光辉	100,412	25,103
33	李学军	100,412	100,412
34	胡菡之	100,000	33,333
35	梅培森	80,000	26,666
36	罗继	60,247	60,247
37	徐金辉	50,000	16,666
38	秦聪	50,000	16,666
合计		116,880,000	40,904,306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丰日集团持有公司 51.68%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企业名称：丰日集团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18 万元

注册号：430000000004367

法定代表人：黎福根

住所：浏阳市长沙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绿之韵路

经营范围：电源电气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电动车制造业、文化教育业、房地产业、酒店旅游业的投资；新材料、生物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信息咨询服务。

丰日集团目前的股权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李玲艳	20,545,500	34.14%
2	黎福根	19,095,100	31.73%
3	黎康	11,325,900	18.82%

4	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9,213,500	15.31%
	合计	60,180,000	100.00%

(2)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黎福根直接持有本公司 9.52% 股权，丰日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51.68% 股权，黎福根通过持有丰日集团 31.73% 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 16.40% 股权；李玲艳通过持有丰日集团 34.14% 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 17.65% 股权；黎康通过持有丰日集团 18.82% 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 9.73% 股权。黎福根与李玲艳为夫妻关系，黎福根与黎康为父子关系，三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53.29% 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黎福根，男，195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高级工程师。1971 年 7 月至 1972 年 11 月任浏阳县达浒公社农科站科员；1972 年 12 月至 1975 年 6 月在部队当兵；1975 年 7 月至 1976 年 12 月在达浒公社肉食站工作；1977 年 1 月至 1982 年 5 月任浏阳县达浒丰田村综合厂厂长；1982 年 6 月至 1988 年 6 月创办浏阳丰田烟花材料化厂并任厂长；1988 年 6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长沙市丰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3 年 6 月-1998 年 6 月长沙市丰田化工电源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8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丰日集团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李玲艳，女，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3 年 5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长沙市丰田化工电源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8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丰日集团销售经理；2006 年 6 月至今任丰日集团董事；2010 年 6 月至今任浏阳榴花洞生态度假山庄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任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黎康，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营师。1998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丰日集团营销经理；2009 年 1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营销经理、营销副总监；目前兼任北京能永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丰日集团	60,409,298	51.68%	境内法人	否
2	黎福根	11,126,927	9.52%	境内自然人	否
3	秉创富	8,000,000	6.84%	境内非法人	否
4	振华重工	7,462,000	6.38%	境内法人	否
5	孔凡友	6,217,534	5.32%	境内自然人	否
6	浏阳联邦	5,000,000	4.28%	境内法人	否
7	卢炳辉	3,452,740	2.95%	境内自然人	否
8	王辉枚	1,380,228	1.18%	境内自然人	否
9	卢山河	1,200,000	1.03%	境内自然人	否
10	董巧平	1,036,256	0.89%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105,284,983	90.07%	-	-

4、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丰日集团

丰日集团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黎福根

黎福根先生的简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秉创富

企业名称：上海秉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秉创富新三板投资基金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号：310109000665206

法定代表人：倪军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沽源路 110 弄 15 号 207-23 室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软件设计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秉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目前的股权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盛小娟	7,000,000	70.00%
2	苏杰	3,000,000	3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秉创富新三板投资基金目前的基金份额持有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持有人名称	出资金额（元）
1	邓振洲	5,000,000
2	王海雄	5,000,000
3	朱蓓	3,500,000
4	王健	3,000,000
5	郑澍洁	3,000,000
6	朱如芬	2,000,000
7	李孝明	2,000,000
8	方燕	2,000,000
9	张韶红	2,000,000
10	张文明	2,000,000
11	叶栋辉	2,000,000
12	徐斌	1,500,000
13	钱学峰	1,000,000
14	赵宁	1,000,000
15	张国泰	1,000,000
16	缪慧英	1,000,000
17	忻鸿颀	1,000,000
18	章国峰	1,000,000
19	周怡凡	1,000,000
合计		40,000,000

（4）振华重工（SH.600320）

企业名称：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39,029.4584 万元

注册号：310000400519752

法定代表人：宋海良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3470 号

经营范围：设计、建造、安装和承包大型港口装卸系统和设备、海上重型装备、工程机械、工程船舶和大型金属结构件及部件、配件；船舶修理；自产起重机租赁业务；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可用整机运输专用船从事国际海运；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振华重工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265,637,849	28.83%
2	ZHEN HUA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749,677,500	17.08%
3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4,482,200	1.70%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6,788,474	1.29%
5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6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7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8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9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1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11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12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13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14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546,600	0.38%
合计		2,312,052,023	52.70%

(5) 孔凡友

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9年11月至1993年7月任长沙市丰田实业有限公司销售员；1993年7月至1998年6月任长沙市丰田化工电源实业有限公司销售员；1998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丰日集团销售经理；2001年4月至今兼任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丰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8年12月起任本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5、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中黎福根与孔凡友的配偶系兄妹关系、黎福根和黎曙光系兄弟关系、黎福根与李建的姐姐系夫妻关系、黎福根与汤章生的配偶系父女关系、卢炳辉和卢山河系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6、公司股东中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

公司目前在册股东共 38 名，其中 5 名机构股东，经核查，5 名机构股东中丰日集团、振华重工、浏阳联邦均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并以投资为目的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且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并已出具《关于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的声明》，承诺若其作为私募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相关活动的，将依法办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手续，否则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秉创富为私募投资基金，其已经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出具备案编码为 S27894 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其管理人上海秉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其已经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出具的编号为 P1005645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贝溢投资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其已经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出具的编号为 P1005220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

综上，公司 5 名机构股东均符合《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关于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8 年 12 月，股份公司设立

2008 年 12 月，丰日集团与孔凡友、卢炳辉、王辉梅、董巧平、黎曙光、李建 6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发起设立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其中丰日集团以实物认购 2,039.46 万股，以货币认购 550.54 万股，6 名自然人均以货币共认购 410 万股。每股认购价格为 1.5 元。

2008年12月16日，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龙源智博评报字[2008]第D-043-1号”《资产评估报告》，对丰日集团用以出资的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确认，评估价格为11,523,577元，全体股东确认价值为11,523,577元。

2008年12月25日，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次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开元信德湘验字（2008）第055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本次出资中，丰日集团以实物出资11,523,577元，其中7,682,385元计入实收资本、3,841,192元计入资本公积，以货币出资4,200,000元，其中2,677,615元计入实收资本、1,338,808元计入资本公积、183,577元作为对公司的往来款；其余6名自然人以货币方式共出资2,460,000元，其中1,640,000元计入实收资本、82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8年12月29日，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4301000000881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1	丰日集团	2,590.00	86.34%	1,036.00	实物、货币
2	孔凡友	180.00	6.00%	72.00	货币
3	卢炳辉	100.00	3.33%	40.00	货币
4	王辉梅	40.00	1.33%	16.00	货币
5	董巧平	30.00	1.00%	12.00	货币
6	黎曙光	30.00	1.00%	12.00	货币
7	李建	30.00	1.00%	12.0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1,200.00	

2、2009年6月，实收资本增至3,000万元

2009年6月15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增加实收资本至3,000万元。

2009年6月10日，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龙源智博评报字[2009]第D-017号”《资产评估报告》，对丰日集团用以出资的房屋、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确认，评估价格为19,068,298元，全体股东确认价格为19,068,298元。

2009年6月22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实收资本的增加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1023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本次出资中，丰日集团以实物出资19,068,298元，其中12,712,198.67元计入实收资本、6,356,099.33元计入资本公积，以货币出资4,241,702元，其中2,827,801.33元计入实收资本、1,413,900.67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余6名自然人以货币方式共出资3,690,000元，其中2,460,000元计入实收资本、1,23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9年6月23日，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1	丰日集团	2,590.00	86.34%	2,590.00	实物、货币
2	孔凡友	180.00	6.00%	180.00	货币
3	卢炳辉	100.00	3.33%	100.00	货币
4	王辉梅	40.00	1.33%	40.00	货币
5	董巧平	30.00	1.00%	30.00	货币
6	黎曙光	30.00	1.00%	30.00	货币
7	李建	30.00	1.00%	30.0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3、2009年12月，第一次增资至3,821万元

2009年11月18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将股东“王辉梅”姓名变更为“王辉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3,821万元，实收资本3,821万元，每股认购价格为1.5元，其中由丰日集团以实物和货币方式认购708.8514万股；孔凡友以货币认购49.26万股；卢炳辉以货币认购27.3393万股；王辉枚以货币认购10.9193万股；董巧平以货币认购8.21万股；黎曙光以货币认购8.21万股；李建以货币认购8.21万股。

2009年11月18日，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龙源智博评报字[2009]第D-032号”《资产评估报告》对丰日集团用以出资的房屋进行了评估确认，评估价格为8,607,672元，全体股东确认价值为8,607,672元。

2009年12月9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09]第1052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本次出资中，

丰日集团以实物出资 8,607,672 元，其中 5,747,000 元计入实收资本、2,860,672 元计入资本公积，以货币出资 2,020,300 元，其中 1,341,514 元计入实收资本、678,786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余 6 名自然人以货币方式共出资 1,689,700 元，其中 1,121,486 元计入实收资本、568,21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丰日集团	3,298.8514	86.34%
2	孔凡友	229.2600	6.00%
3	卢炳辉	127.3393	3.33%
4	王辉枚	50.9193	1.33%
5	董巧平	38.2100	1.00%
6	黎曙光	38.2100	1.00%
7	李建	38.2100	1.00%
合计		3,821.0000	100.00%

4、2009 年 12 月，第二次增资至 5,16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12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以资本公积按照目前股东的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股本，将注册资本由 3,821 万元增至 5,16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12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09]第 1053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200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丰日集团	4,454.944	86.34%
2	孔凡友	309.600	6.00%
3	卢炳辉	171.928	3.33%
4	王辉枚	68.728	1.33%
5	董巧平	51.600	1.00%
6	黎曙光	51.600	1.00%

7	李建	51.600	1.00%
合计		5,160.000	100.00%

5、2010年11月，第三次增资至5,820万元

2010年10月28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5,160万元增资至5,82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660万元由新增股东黎福根、徐远翔、袁万凯、倪艳平、彭振宇、汤章生、欧阳文胜、王怀忠、张声良、黎建康、李真理、罗秋炎、黎立华、汤光辉、彭建辉、李学军、罗继、杨水根以货币形式按照每股认购价格1.6元认购。

2010年11月17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0]第1070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2010年11月24日，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丰日集团	4,454.944	76.55%
2	孔凡友	309.600	5.32%
3	黎福根	284.000	4.88%
4	徐远翔	180.000	3.09%
5	卢炳辉	171.928	2.95%
6	王辉枚	68.728	1.18%
7	董巧平	51.600	0.89%
8	黎曙光	51.600	0.89%
9	李建	51.600	0.89%
10	袁万凯	40.000	0.69%
11	汤章生	25.000	0.43%
12	倪艳平	25.000	0.43%
13	彭振宇	25.000	0.43%
14	欧阳文胜	16.000	0.27%
15	王怀忠	10.000	0.17%
16	李真理	8.000	0.14%
17	张声良	8.000	0.14%
18	黎建康	8.000	0.14%
19	罗秋炎	6.000	0.10%
20	彭建辉	5.000	0.09%

21	汤光辉	5.000	0.09%
22	黎立华	5.000	0.09%
23	李学军	5.000	0.09%
24	罗继	3.000	0.05%
25	杨水根	2.000	0.03%
合计		5,820.000	100.00%

6、2012年7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及7月，黎福根分别与张声良、徐远翔、袁万凯、倪艳平、彭振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受让方	受让股份（万股）	转让方	转让股份（万股）	转让价格（万元）	签订日期
黎福根	278.00	徐远翔	180.00	128.00（注1）	2012.7.14
		袁万凯	40.00	16.00（注2）	2012.7.14
		倪艳平	25.00	40.00	2012.7.14
		彭振宇	25.00	40.00	2012.7.14
		张声良	8.00	12.80	2012.2.20
合计	278.00	—	278.00	236.80	

注1：徐远翔于2010年11月出资认购的公司180万股股份中有100万股为黎福根代为出资支付股款并赠予徐远翔，本次股权转让时，徐远翔无偿退回该100万股股份，故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仅对应80万股股份。

注2：袁万凯于2010年11月出资认购的公司40万股股份中有30万股为黎福根代为出资支付股款并赠予袁万凯，本次股权转让时，袁万凯无偿退回该30万股股份，故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仅对应10万股股份。

2012年7月，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丰日集团	4,454.944	76.55%
2	黎福根	562.000	9.66%
3	孔凡友	309.600	5.32%
4	卢炳辉	171.928	2.95%
5	王辉枚	68.728	1.18%
6	董巧平	51.600	0.89%
7	黎曙光	51.600	0.89%
8	李建	51.600	0.89%
9	汤章生	25.000	0.43%
10	欧阳文胜	16.000	0.27%

11	王怀忠	10.000	0.17%
12	李真理	8.000	0.14%
13	黎建康	8.000	0.14%
14	罗秋炎	6.000	0.10%
15	彭建辉	5.000	0.09%
16	汤光辉	5.000	0.09%
17	黎立华	5.000	0.09%
18	李学军	5.000	0.09%
19	罗继	3.000	0.05%
20	杨水根	2.000	0.03%
合计		5,820.00	100.00%

7、2012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15日，黎福根与杨水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杨水根将所持有的全部2万股股份转让给黎福根，转让价格为3.20万元。2012年11月，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丰日集团	4,454.944	76.55%
2	黎福根	564.000	9.69%
3	孔凡友	309.600	5.32%
4	卢炳辉	171.928	2.95%
5	王辉枚	68.728	1.18%
6	董巧平	51.600	0.89%
7	黎曙光	51.600	0.89%
8	李建	51.600	0.89%
9	汤章生	25.000	0.43%
10	欧阳文胜	16.000	0.27%
11	王怀忠	10.000	0.17%
12	李真理	8.000	0.14%
13	黎建康	8.000	0.14%
14	罗秋炎	6.000	0.10%
15	彭建辉	5.000	0.09%
16	汤光辉	5.000	0.09%
17	黎立华	5.000	0.09%
18	李学军	5.000	0.09%
19	罗继	3.000	0.05%
合计		5,820.000	100.00%

8、2015年3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资至11,688万元

2014年12月30日，黎福根与黎立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黎立华将所持有的全部5万股股份转让给黎福根，转让价格为8.00万元。

2015年3月9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以资本公积9,661,200元和未分配利润49,018,800元按照目前股东的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股本，将注册资本由5,820万元增至11,688万元。2015年6月30日，公司取得湖南省长沙市地方税务局所得税处出具的批复文件，同意公司自然人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予以暂缓缴纳并进行备案处理，在公司上市后取得股权分红派息时，一并缴纳个人所得税。2015年3月16日，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1月22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28-00003号”专项复核报告，对此次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事项进行了确认：截至2015年3月9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9,661,200.00元及未分配利润49,018,800.00元，合计58,680,000.00元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8,200,000.00元增加至116,880,000.00元，此次增资已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并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丰日集团	8,946.6298	76.55%
2	黎福根	1,142.6927	9.78%
3	孔凡友	621.7534	5.32%
4	卢炳辉	345.2740	2.95%
5	王辉枚	138.0228	1.18%
6	董巧平	103.6256	0.89%
7	黎曙光	103.6256	0.89%
8	李 建	103.6256	0.89%
9	汤章生	50.2062	0.43%
10	欧阳文胜	32.1320	0.27%
11	王怀忠	20.0825	0.17%
12	李真理	16.0660	0.14%
13	黎建康	16.0660	0.14%
14	罗秋炎	12.0495	0.10%

15	彭建辉	10.0412	0.09%
16	汤光辉	10.0412	0.09%
17	李学军	10.0412	0.09%
18	罗继	6.0247	0.05%
合计		11,688.000	100.00%

9、2015年8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至7月，丰日集团分别与秉创富、振华重工、浏阳联邦、卢山河、戴媛香、黄波、施文华、孙昱、贝溢投资、彭宏翠、胡钦治、何德光、卜红兵、张勇、孙巍、苏建新、胡菡之、梅培森、徐金辉、秦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2015年5月，黎福根与何德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受让方	受让股份 (万股)	转让方	转让股份 (万股)	转让价格 (万元)	签订日期
秉创富	800.00	丰日集团	2,905.70	2,144.00	2015.5.15
振华重工	746.20			1,999.816	2015.6.9
浏阳联邦	500.00			1,500.00	2015.5.15
卢山河	120.00			360.00	2015.6.9
戴媛香	100.00			300.00	2015.5.22
黄波	100.00			300.00	2015.5.28
施文华	100.00			300.00	2015.5.28
孙昱	90.00			270.00	2015.5.28
贝溢投资	56.00			140.00	2015.4.10
彭宏翠	55.50			166.50	2015.7.1
胡钦治	50.00			125.00	2015.4.10
何德光	50.00			134.00	2015.5.15
卜红兵	40.00			120.00	2015.5.21
张勇	33.00			99.00	2015.5.28
孙巍	20.00			60.00	2015.5.28
苏建新	17.00			51.00	2015.6.9
胡菡之	10.00			30.00	2015.5.28
梅培森	8.00			20.00	2015.4.10
徐金辉	5.00			15.00	2015.5.27
秦聪	5.00			15.00	2015.5.28
何德光	30.00	黎福根	30.00	80.40	2015.5.15
合计	2,935.70	—	2,935.70	8,229.716	

2015年8月，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丰日集团	60,409,298	51.68%
2	黎福根	11,126,927	9.52%
3	秉创富	8,000,000	6.84%
4	振华重工	7,462,000	6.38%
5	孔凡友	6,217,534	5.32%
6	浏阳联邦	5,000,000	4.28%
7	卢炳辉	3,452,740	2.95%
8	王辉枚	1,380,228	1.18%
9	卢山河	1,200,000	1.03%
10	董巧平	1,036,256	0.89%
11	黎曙光	1,036,256	0.89%
12	李建	1,036,256	0.89%
13	戴媛香	1,000,000	0.86%
14	黄波	1,000,000	0.86%
15	施文华	1,000,000	0.86%
16	孙昱	900,000	0.77%
17	何德光	800,000	0.68%
18	贝溢投资	560,000	0.48%
19	彭宏翠	555,000	0.47%
20	汤章生	502,062	0.43%
21	胡钦治	500,000	0.43%
22	卜红兵	400,000	0.34%
23	张勇	330,000	0.28%
24	欧阳文胜	321,320	0.27%
25	王怀忠	200,825	0.17%
26	孙巍	200,000	0.17%
27	苏建新	170,000	0.15%
28	李真理	160,660	0.14%
29	黎建康	160,660	0.14%
30	罗秋炎	120,495	0.10%
31	彭建辉	100,412	0.09%
32	汤光辉	100,412	0.09%
33	李学军	100,412	0.09%
34	胡菡之	100,000	0.09%
35	梅培森	80,000	0.07%
36	罗继	60,247	0.05%
37	徐金辉	50,000	0.04%
38	秦聪	50,000	0.04%
合计		116,880,000	100.00%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湖北丰日、江西丰日、湖北湘高）及一家全资孙公司（丰日管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湖北丰日

公司名称：湖北丰日电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018 万元

实收资本：7,018 万元

成立时间：2009 年 7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黎福根

股权结构：丰日电气持有 100% 股权

住所：湖北崇阳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电池、电池极板及其他零部件、汽车电池、动力电池、钒电池、锂电池、分析纯硫酸、氧化铅、高、低压变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直流电源设备、电力电子元器件、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装置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废旧电池、杂铅回收、处理（涉及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湖北丰日简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2009 年 7 月，湖北丰日设立，注册资本为 3,168 万元，其中丰日电气以货币出资 2,185.84 万元、以无形资产出资 602 万元，黎洪佳以货币出资 190.08 万元、黎建康以货币出资 126.72 万元、詹中和以货币出资 63.36 万元。2009 年 7 月 7 日，咸宁同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咸同崇验（2009）67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进行审验。本次丰日电气用以出资的无形资产经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评估价值为 2,058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

2,058 万元，其中 602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45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09 年 7 月 15 日，崇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223250000090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丰日召开股东会，同意詹中和将其所持有的 63.36 万元出资转让给邓国军。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丰日在崇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2010 年 7 月 20 日，湖北丰日召开股东会，同意黎洪佳、黎建康、邓国军分别将其所持有的 190.08 万元、126.72 万元、63.36 万元出资转让给丰日电气。2010 年 7 月 26 日，前述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10 年 7 月 30 日，湖北丰日在崇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12 年 5 月 2 日，湖北丰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湖北丰日分立为湖北丰日及湖北湘高，分立后湖北丰日注册资本为 1,968 万元、湖北湘高为 1,200 万元。2012 年 5 月 22 日，双方签订《公司分立协议》。同日，于咸宁日报发布了《分立公告》。2013 年 1 月 16 日，咸宁同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咸同崇验[2013]10 号”《验资报告》，以其出具的“咸同崇审[2013]08 号”《审计报告》为基准，对分立后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2013 年 1 月 23 日，湖北丰日在崇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分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2014 年 12 月 4 日，湖北丰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湖北丰日的注册资本由 1,968 万元增至 7,018 万元，丰日电气以货币方式认缴全部 5,050 万元出资。2014 年 12 月 4 日，湖北丰日在崇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湖北丰日总资产 137,207,544.59 元、净资产 78,154,025.79 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242,304.12 元、净利润-4,337,882.92 元。

（二）江西丰日

公司名称：江西丰日电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 万元

实收资本：8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2 年 3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黎福根

股权结构：丰日电气持有 100% 股权

住所：袁州区医药工业园

经营范围：阀控式电池、电池极板及其他零部件、汽车启动电池、储能电池、动力电池、锂电池、钒电池、锌镍电池项目的筹建；高低压成套设备、直流电源设备、逆变电源设备、不间断电源、电力电子元器件、自动化系统及软件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以上项目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江西丰日简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2012 年 3 月，丰日电气以货币出资 800 万元设立湖北丰日。2012 年 3 月 8 日，江西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赣宜审会（验）字[2012]第 101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进行审验。2012 年 3 月 14 日，宜春市袁州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6090221001829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江西丰日总资产 29,393,065.49 元、净资产 5,439,307.02 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00 元、净利润-746,770.62 元。

（三）湖北湘高

公司名称：湖北湘高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00 万元

实收资本：1,2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3 年 1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黎福根

股权结构：丰日电气持有 100% 股权

住所：湖北省崇阳县天城镇金城大道

经营范围：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高压熔断器、高压断路器、高、低压成套开关柜、低压柜、直流电源产品；不间断电源、智能充放电源、箱式变电站、防爆电器产品、电气元器件、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装置、蓄电池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湖北湘高简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2012 年 5 月 2 日，湖北丰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湖北丰日分立为湖北丰日及湖北湘高，分立后湖北丰日注册资本为 1,968 万元、湖北湘高为 1,200 万元。2012 年 5 月 22 日，双方签订《公司分立协议》。同日，于咸宁日报发布了《分立公告》。2013 年 1 月 16 日，咸宁同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咸同崇验[2013]10 号”《验资报告》，以其出具的“咸同崇审[2013]08 号”《审计报告》为基准，对分立后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2013 年 1 月 23 日，崇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223250000186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湖北湘高总资产 13,242,856.42 元、净资产 10,798,162.45 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30,422.70 元、净利润 424,091.91 元。

（四）丰日管业

公司名称：湖北丰日管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168 万元

实收资本：3,168 万元

成立时间：2013 年 2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黎福根

股权结构：湖北丰日持有 100% 股权

住所：湖北省崇阳县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新型瓦斯管、矿用水管、给排水管、给排气管、石油化工管、天然气管及配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以上项目涉及专项审批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丰日管业简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2013年2月，湖北丰日出资1,552.32万元、湖南双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615.68万元共同出资设立丰日管业。2013年2月5日，咸宁同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咸同崇验[2013]30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进行审验，湖南双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出资510万元、湖北丰日首次出资49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2013年2月22日，崇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42232500001874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015年8月4日，丰日管业召开股东会，同意湖南双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1,615.68万元出资转让给湖北丰日。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湖南湘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湘融评估字[2015]第084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5年7月31日，丰日管业的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4,059.96万元。经双方协商，在丰日管业结清与湖南双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丰日往来款项后，此次股权转让价款确定为5,283,187.28元。2015年8月7日，湖北丰日在崇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15年9月30日，丰日管业总资产38,739,327.50元、净资产37,428,709.94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374,352.81元。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身份证号码
1	黎福根	董事长	2014.11.18-2017.11.17	43012319510123XXXX

2	孔凡友	董事	2014.11.18-2017.11.17	43018119631019XXXX
3	潘深根	董事	2014.11.18-2017.11.17	43012319470202XXXX
4	卢炳辉	董事	2014.11.18-2017.11.17	43012319601014XXXX
5	黎康	董事	2014.11.18-2017.11.17	43062619770719XXXX
6	黄兢雄	董事	2015.6.9-2017.11.17	43012319680215XXXX
7	蔡峰	董事	2015.6.9-2017.11.17	31011219731114XXXX

1、黎福根

黎福根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孔凡友

孔凡友先生的简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4、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3、潘深根

男，194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64年12月至1984年4月在部队当兵；1984年4月至2006年1月历任浏阳市工商局官渡镇工商所所长、城关镇工商所所长，城郊工商所所长、集里办事处工商所所长、商标科科长；2009年8月至今任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卢炳辉

男，196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艺美术师。1979年至1984年任达浒花炮总厂工人；1985年至1992年历任浏阳市达浒出口烟花厂供销员、厂长；1993年至2000年任达浒镇副镇长；2000年至今任浏阳世纪红烟花制造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5、黎康

黎康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

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6、黄兢雄

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9年7月至1994年9月历任浏阳市劳动局办公室秘书、办公室主任；1994年9月至2000年任长沙市对外经济贸易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至今任浏阳联邦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2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联欢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7月至今任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2年7月至今在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年5月至今在浏阳市恒丰小额贷款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7、蔡峰

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年7月至2011年6月历任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电气工程师、电气部副总工程师、电气办桥吊调试部副总经理、电气办电控系统部总经理、电气事业部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上海振华重工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身份证号码
1	王怀忠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2014.11.18-2017.11.17	43012319681026XXXX
2	唐惠明	监事	2014.11.18-2017.11.17	43012319451027XXXX
3	邓国军	监事	2014.11.18-2017.11.17	43018119811023XXXX

1、王怀忠

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年8月至1994年12月任浏阳市造纸厂机电设备管理员；1995年1月至1998年6月任长沙市丰田化工电源实业有限公司技术员；1998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丰日集

团技术开发员。2008年12月起任本公司主任工程师，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2、唐惠明

男，194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65年12月至1971年4月在部队当兵；1971年5月至1977年6月任柘冲供销社工作文秘；1977年7月至2005年12月历任浏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公室文秘、企业登记科副科长；2009年7月至今任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3、邓国军

女，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3月至2009年6月历任丰日电气集团文秘、办公室副主任；2009年7月至2011年4月任湖北丰日电源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年5月起至今任本公司企管部副部长。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身份证号码
1	黎福根	总经理	43012319510123XXXX
2	欧阳文胜	副总经理	43012319670728XXXX
3	汤光辉	营销总监	43012319770915XXXX
4	邱文斌	董事会秘书	43250319810426XXXX
5	何德光	财务总监	43018119820804XXXX

1、黎福根

黎福根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欧阳文胜

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8年10月至1999年1月历任浏阳市造纸厂电工、电工班长、设备科副科长；1999年2月至2008年12月历任丰日集团技术员、设备管理员、生产部副部长、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兼科研所所长；2008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汤光辉

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年7月至1998年6月在长沙市丰田实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员，1998年6月至2008年12月历任丰日集团技术员、生产部副部长、生产部部长。2008年12月至今历任本公司生产部部长、市场部部长、营销总监。

4、邱文斌

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7月至2005年5月任中兴液压件有限公司文秘；2005年5月至2013年6月历任湖南九龙经贸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主管、办公室主任、行政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5、何德光

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8月至2009年4月任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9年5月至2013年2月历任湖南金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3年8月至2014年9月任湖南立发釉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公司最近两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0,223.84	56,008.17	50,790.6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392.73	15,660.65	12,910.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16,392.73	15,660.65	12,910.45

合计（万元）			
每股净资产（元）	1.40	1.34	1.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0	1.34	1.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33	72.04	74.69
流动比率（倍）	0.92	1.01	1.01
速动比率（倍）	0.66	0.71	0.70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333.14	41,644.48	33,455.02
净利润（万元）	732.07	2,750.20	1,870.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32.07	2,750.20	1,87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3.57	2,702.87	471.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3.57	2,702.87	471.93
毛利率（%）	39.88	34.04	27.48
净资产收益率（%）	4.57	19.25	15.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02	18.92	3.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4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3	0.0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35	2.05	2.32
存货周转率（次）	1.69	2.41	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49.60	10,128.38	-4,981.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87	-0.43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3）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期末股本总额；
-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5）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6）2015年1-9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为年化数据

九、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和人员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联系电话：021-20315077

传真：021-20315096

项目小组负责人：胡铖

项目组成员：王吉庆、楼丹、宋智文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袁学良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外街 59 号中坤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2653566

传真：010-88381869

经办律师：吴团结、李冬梅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吴卫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联系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经办会计师：邓小强、陈雪丽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杨奕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楼东区 2005 室

联系电话：010-85867570

传真：010-85867570-111

经办注册评估师：王吉庆、赵强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67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一)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的专业企业之一，主要从事各类阀控密封铅酸蓄电池产品及直流电源、电气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备用电源及轨道交通等领域，是铁路机车起动电池的国家标准制定者之一。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33,419,625.78元、414,824,630.78元和212,193,073.78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9.66%、99.61%和99.47%，主营业务突出。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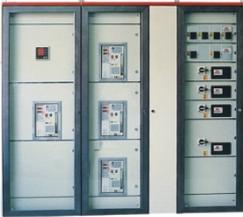
1、产品的分类与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为各类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另有部分高频开关直流电源柜及通信系统基站用配电箱的销售。具体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主要特点	运用领域	产品图例
阀控式密封蓄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采用独特的迷宫极柱结构和多重密封技术，密封可靠； ◇ 采用贫液设计，氧循环复合能力优越，密封反应效率高； ◇ 特殊的耐腐蚀高锡低钙板栅合金，单片极板大容量、长寿命设计，电池比能量高； ◇ 采用高纯度的原材料、电解液和添加剂，自放电率低； ◇ 采用阻燃ABS壳体，壳体强度高，耐冲击，阻热性符合GB2408—2008标准要求； ◇ 采用复合超细玻璃纤维隔板，其内阻低，高倍率放电性能好； ◇ 采用特殊添加剂配方和电解液配方，活性物质利用率高，充电接受能力强，深放电后具有良好的恢复性能。 	通信、电力、工矿企业系统	

阀控式密封胶体蓄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用高孔率胶体电池专用隔板，内阻低，气体复合效率高，无酸雾溢出 ◇ 铅膏配方添加纳米材料，提高了活性物质的利用率，放电性能优越 ◇ 采用先进的胶体电解质，有效地提高了电池各方面的性能（充电接受能力强，耐过充电性能好，抗热失控能力好，循环寿命长） ◇ 电解质为胶体物质，电池可以卧式安装 	通信、电力、工矿企业系统	
铁路机车车辆用阀控式密封蓄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极柱采用嵌入式大面积铜芯，大电流放电性能优越 ◇ 先进的工艺配方使得电池低温起动能力强，循环耐久能力优 	铁路内燃机车、铁路电力机车、铁路客车、工矿企业机车、机车空调、照明、广播等	
地铁车辆用阀控式密封蓄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板栅采用铅钙锡铝银多元合金浇铸而成，析氢点位高，自放电率低 ◇ 采用贫液式设计，利于内部的氧复合循环 ◇ 采用胶体电解质，添加特殊的添加剂，防止电池内部产生枝晶而短路，阻止活性物质的软化，防止脱落，从而提高电池的使用寿命 ◇ 安全阻燃外壳材料，阻燃性复合 UL94 及 DIN5510-2 标准要求 ◇ 专利设计双密封结构，采用高性能环氧树脂密封胶，壳体密封后能承受 55kPa 的内压或外压。压力释放后无残余变形，壳体密封可靠 	城际轨道交通系统	
风光储能用阀控式铅酸蓄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适应循环和浮充使用方式的混合工作方式 ◇ 具有低倍率充、放的特性，放电时间长，放电频率高 ◇ 环境适应性强，可在-40℃—60℃温度下使用，能满足地理安装 	太阳能光伏系统	
电动道路车辆用铅酸蓄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密封反应效率高，在整个过程中无需补水或补酸 ◇ 采用高密度铅膏，特殊深循环寿命铅膏配方材料，使用寿命长 ◇ 在配方中增加了活化剂，改善了电池低温放电性能，低温性能优越 ◇ 采用高强度，良好的大电流导电性能的铜芯嵌入式端子连接设计 	电动汽车、混合动力车、电动公交车、游览观光车、高尔夫车、电动巡逻车、电动船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板栅采用放射形筋条设计，具有超强大的电流启动能力 		
微机监控高频开关直流电源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采用高频软开关技术的只能整流，各模块并联均流供电，模块发生故障时自动退出，其他模块继续运行 ◇ 维修方便，可带电更换模块，更换时间不到一分钟 ◇ 扩容方便，增加模块即可增大系统容量 	发电厂、水电站、各类变电站、开闭所、石油、化工、钢铁、冶金、铁道等各类需要交直流供电的场所	
240V 高压直流供电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 UPS 相比，无逆变环节，且模块具有休眠功能，系统效率显著提高，节约能源 ◇ 高压直流电源环节少，采用多模块并联直供，可靠性大大提高 ◇ 高压直流电源模块可带电拔插，当主线故障时只需更换故障模块 	通信系统、金融系统、交通系统、能源系统、有色冶金、其他行业如政务、网络、石化、制造行业等	
智能型充电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实现静电、充电、放电、反充电等多种控制方式 ◇ 可设置脉宽、脉幅，实现脉冲充电；具有定时间、电压等阶段转换方式，实现自动转换 ◇ 具有掉电存储功能，来电自动恢复到掉电前工作状态，实现无人值守 	铁道系统、通信系统、电力系统等各种蓄电池组进行充放电和补充电	
电动汽车充电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功率覆盖 3.5KW-320KW,电压 18V-750V，电流 10A—500A 范围 ◇ 采用功能模块化设计，可采用脉冲充电方式，充电电源系统智能化程度高、节能环保 ◇ 充电桩与管理平台、电源系统等通信，实时将所有信息发送给相关设备，管理整个充电过程 	新能源汽车行业、市政工程	

通信用高频开关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低噪音设计，满足通信电源高质量要求 ◇ 模块化结构，输出电压-48V，输出电流10A—1000A，多种方案可供选择 ◇ 电磁兼容性好，符合信息产业部进网标准 	通信系统、电力系统通中心、金融数据中心、互联网网控中心	
箱式变电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微机监控系统和 DTU 变压器终端系统可完全实现智能化 ◇ 有通用型、紧凑型、目字型、品子型等多种结构，用户可任意选择 ◇ 是“建设统一坚强智能电网”理想的设备 	各类变电站、发电厂、水电站、石油化工、房地产公司、城市市政工程、大型工矿企业、互联网网控中心等流域	
智能型高压开关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母线温度在线检测，断路器状态及温度检测，电缆头温度检测等设备在线监测功能 ◇ 通过新一代微机保护与温度检测一体化保护装置使开关设备完全实现了智能化 	各类变电站、发电厂、水电站、石油化工、房地产公司、城市市政工程、大型工矿企业、互联网网控中心等流域	
低压智能配电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据用户需要，可选用国内、国际新型电器元器件 ◇ 增加微机监控系统及相应的智能化元件及软件可完全实现各种智能化功能 	各类变电站、发电厂、水电站、石油化工、房地产公司、城市市政工程、大型工矿企业、互联网网控中心等流域	
智能型高压开关设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其固定式单元组合型与灵活扩展性的完美统一，既适合网络节点和用户终端的需求，又满足各种二次变电站对全绝缘全封闭紧凑型开关柜灵活使用的需要。 	各类变电站、发电厂、水电站、石油化工、房地产公司、城市市政工程、大型工矿企业、互联网网控中心等流域	

智能电网用 数字化交直 流一体化电 源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站用交流电源、直流电源、逆变电源、通信电源统一设计，全面整合 ◇ 在一体化监控器或远方管理系统可实时查看站用电源各子系统电量、开关量、时间信息，可修改系统参数，运行方式、遥控开关、对时，实现站用电源四遥 	各类变电站、发电厂、水电站、石油化工、房地产公司、城市市政工程、大型工矿企业、互联网控制中心等流域	
SIVACON8 PT 低压开关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型式试验的电压开关柜 ◇ 水平母线统一布置在开关柜的上方 ◇ 3级和4级水平母线系统其额定电流可至7400A ◇ 额定峰值耐受电流 I_{PK} 可至 375KA ◇ 器件隔室的深度尺寸大，适用于各种安装 ◇ 器件隔室可按模块数结构分隔成不同单元 ◇ 开关柜可单面安装，也可以背靠背安装 ◇ 进线可采用上进线或下进线 ◇ 出线电缆可在柜体前部连接或后部连接 	各类变电站、发电厂、水电站、石油化工、房地产公司、城市市政工程、大型工矿企业、互联网控制中心等流域	
配电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输入电压允许范围：323V~418V（三相） ◇ 输入电源转换具有机械连锁装置及短路保护装置，手动能可靠转换 ◇ 外壳采用优质涟钢板制作，焊接处均匀牢固，无裂缝、夹渣，元明显变形或烧穿缺陷 ◇ 结构标识清晰、正确、整齐，壳体 ◇ 结构设计保证操作、运行、维修和检查时的安全可靠 	通信系统基站、机房、房地产公司、大型工矿企业、市政工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A-2</p>
列头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柜体内部布线方便、美观、可靠 ◇ 输入端有防雷装置，防止感应雷击，保护本柜及所接线负载的安全，浪涌保护装置带远程指示触点，由通信接口传递到后台监控系统 ◇ 上下均可进出线，接线方便，可配置维护插座 ◇ 所有主回路空气开关或熔断器连接可采用铜牌连接 ◇ 电源列柜配置只能监控单元，实现本地显示和遥测、遥信功能，以便于机房集中监控管理 ◇ 电源列柜能对每个回路的总输入电流、电压、故障以及每个输出分路电流、开关状态、各分路电量计量以及电力质量情况进行监测，并以直观方式集中显示 	通信机房解密配电	

2、产品在各领域内的运用实例

A：在备用电源领域的应用



丰日蓄电池及高频开关电源
在湖南省通信指挥中心使用



丰日通信用 240V 直流供电系统
在湖北江夏电信大楼使用



丰日蓄电池组、GZ 高频开关电源
在西北电网 750KV 变电工程使用



丰日 GZG5 高频开关电源、蓄电池组在
华阳电业漳州后石电厂 7*660MW 机组

B：在轨道交通领域的使用



丰日蓄电池在动车上的使用

C：在其他领域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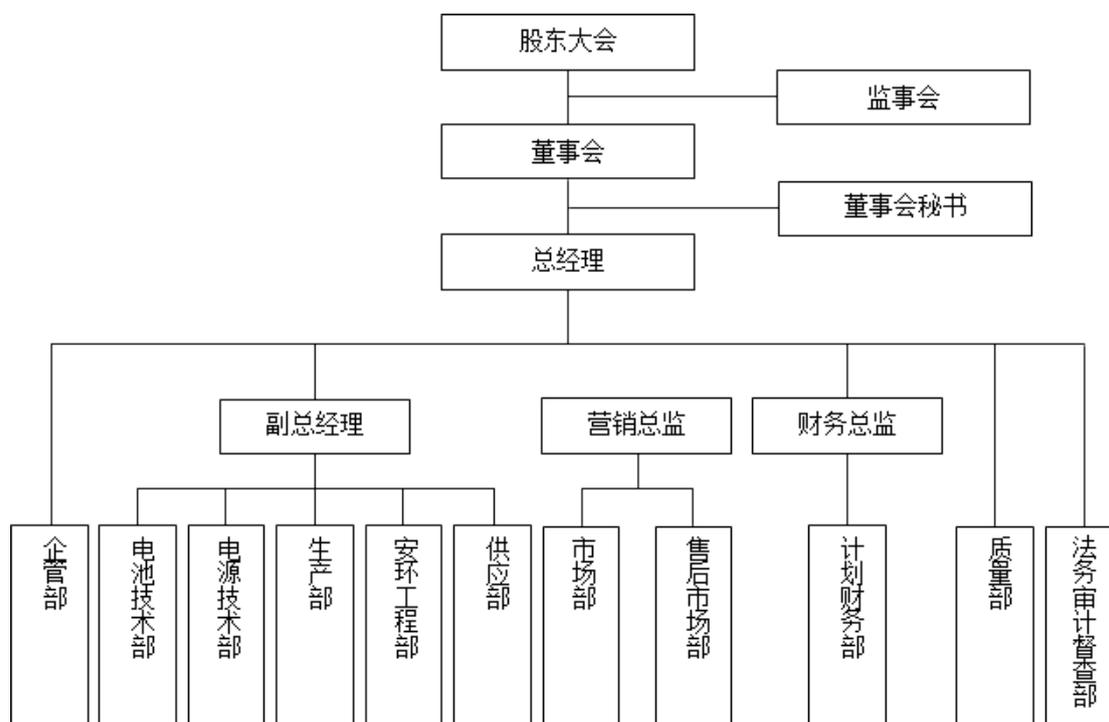
丰日高、低压开关柜、智能型箱式变电站在市政工程使用



丰日蓄电池在风力发电站的应用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各部门功能简介如下：

1、企管部：负责公司级会务管理及会议纪要；负责公司对内对外宣传，及其他重要材料的撰写；负责公司文件的拟稿及发文管理；负责公司年终、年初全员工作会议的组织工作；负责做好外来客人的联络、接待及安排工作；负责档案管理、印鉴管理、礼品物资管理；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制定人力资源战略规划；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各部门实际需求，做好新员工招募、录用、签订劳

动合同、上岗证制作、转正等工作，并建立一人一档；做好员工培训需求调查，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培训、培训评估等工作。

2、电池技术部：负责完善改进现有产品技术，提高产品竞争力；负责解决售后服务、技改、检验中遇到的技术难题；负责内外部技术培训、交流和技术支持工作；负责调研产品市场的发展方向，代表公司参加行业会议，负责新产品的方案设计、技术设计、图纸设计、样品试制、鉴定、中试和推广应用，并树立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积极撰写专利；参与市场部组织的合同评审，做好技术答辩、技术交流、技术应答工作；参与公司中长期规划的制定，把握产品的发展方向，参与公司新投资项目规划设计工作；负责公司产品企业标准制定，代表公司参加产品行业和国家标准的制定。

3、电源技术部：规范技术管理，提高技术水平，按质按量完成系统设计、产品开发以及市场支持等任务；严格按照市场要求，在遵循合同图纸需要满足用户配置情况下，节约成本；负责公司新技术引进和新产品开发的工作，确保产品不断更新；充分考虑现场工艺的要求，现有设备的加工能力，既要满足电气性能，又要外表整齐、美观；建立和完善产品设计、指导新产品的试制、编制或更新相关标准与规程；编制新产品的使用、维修和技术安全等有关的技术文件；严格按照设计任务书要求开发产品，并按要求做好相关记录；根据用户高低压产品图纸要求列出配置表，供市场报价；对售后服务反馈的问题进行分析、改进；配合市场部搞好标书技术部分的应答；对售后服务反映的现场情况及时解决；及时完成合同评审与设计。

4、生产部：全面负责生产计划管理，协助推广 TPM 精益生产；按“年、月度销售合同计划”编制好生产计划，按数量、品种、时间、质量、要求全面完成生产计划；经常深入车间现场，检查落实生产情况，并组织生产例会，协调各部门关系，统筹做好生产调度工作，确保完成交货任务；参与合同的评审工作，如生产遇特殊情况影响交货期，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信息；做好生产计划、统计、分析工作；协助安环部搞好车间安全、环保、节能、能源、计量、设备等工作；协助财务部搞好车间定额消耗、成本核算等工作；协助车间搞好车间过程质量控制管理和车间现场管理。

5、安环工程部：负责对公司设备、安全、环保、计量、劳动保护、清洁生产、职业健康和能源管理等；负责制定设备管理制度，组织设备、工、模、夹、辅具的安装、调试验收和大、中、小维修等工作，建立实物台帐，保证关键工序设备和重要设备的完好；负责水、电、气的管理，满足正常生产需要，负责水电维修工作，负责公司生产区内的水电费抄收工作；负责车间安全生产管理，制定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安全检查工作，限期整改，消除隐患，真正做到安全生产，预防为主；追查公司安全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统计上报整改；负责组织评价环境因素、危险源、收集适用于公司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组织编制环境管理方案、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案；负责公司人员职业健康管理。

6、供应部：负责根据仓库原材料库存情况和生产计划制订月原、辅材料采购计划和资金计划，经审批后实施，当生产计划变更时，由生产部及时向供应部反馈信息，以便调整采购计划；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物资供应；负责根据《原、辅材料分类细则》确定各类原辅材料的类别，对提供 A 类原辅材料的供方进行择优筛选并组织评定合格供方，建立合理的物资采购供应渠道；组织物资、产品的装卸、搬运工作；制定公司物资管理的相关制度，使之规范化；协助档案室建立物资供应资料库。

7、市场部：负责市场调研预测、市场信息分析反馈、销售管理、客户接待、投标工作、日常工作处理、内部协调及国际贸易等工作；负责完成公司合同、回款，及督促、指导销售员完成各自销售任务；负责组织合同评审；负责对市场进行预测、分析，并下达生产计划；组织做好市场投标、报价工作；负责产品的发货、开票、物流跟踪等工作；协助营销总监编制、完善各种制度与和协议；负责销售员的考勤、费用初审、工作计划等日常管理以及业务系统的报告收集、传递、资金计划审批、人员培训计划安排等工作；负责公司市场宣传资料（说明书、宣传册、宣传片）的策划、制作，主持客户技术交流的策划、安排工作以及各种推广、认证会议的会务工作，品牌广告的策划、谈判、执行；负责客户档案库的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外贸市场的拓展工作；协调市场和其他部门的工作关系，承办各种特殊情况下的紧急事宜。

8、售后服务部：热情对待顾客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及时答复、耐心解释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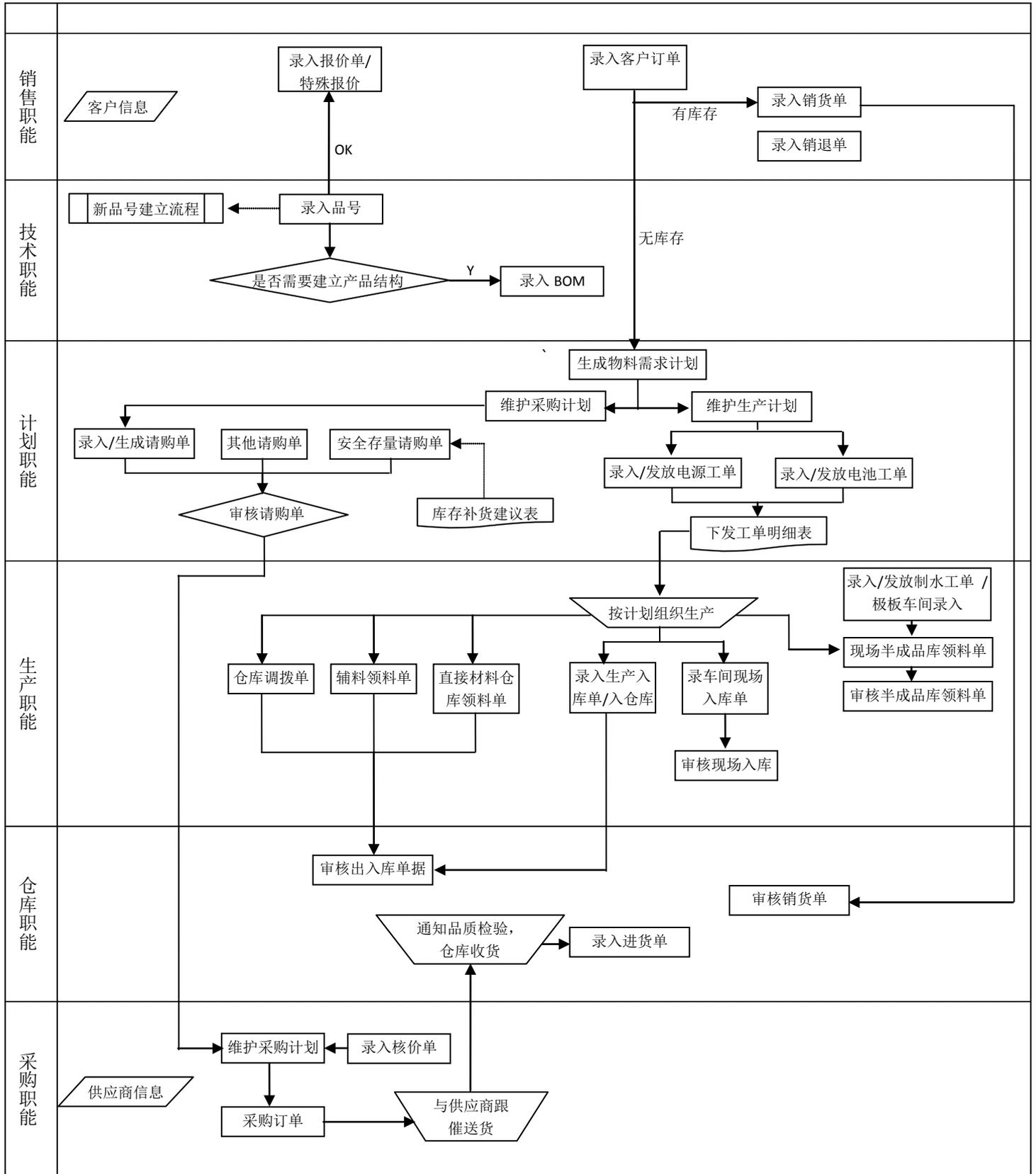
关产品使用维护等方面问题，做好产品的安装、验收、服务和巡查工作；收集、记录、整理客户服务记录和客户反馈信息，及时向技术、质量部门反映公司产品的使用情况和运行质量信息；听取来电汇报，决定服务项目，确定所需维修或更换的产品配件，办理更换产品配件的相关手续，及时返回旧件，建立出入库帐目；认真填写并审查各类安装服务记录单和旅差费用报销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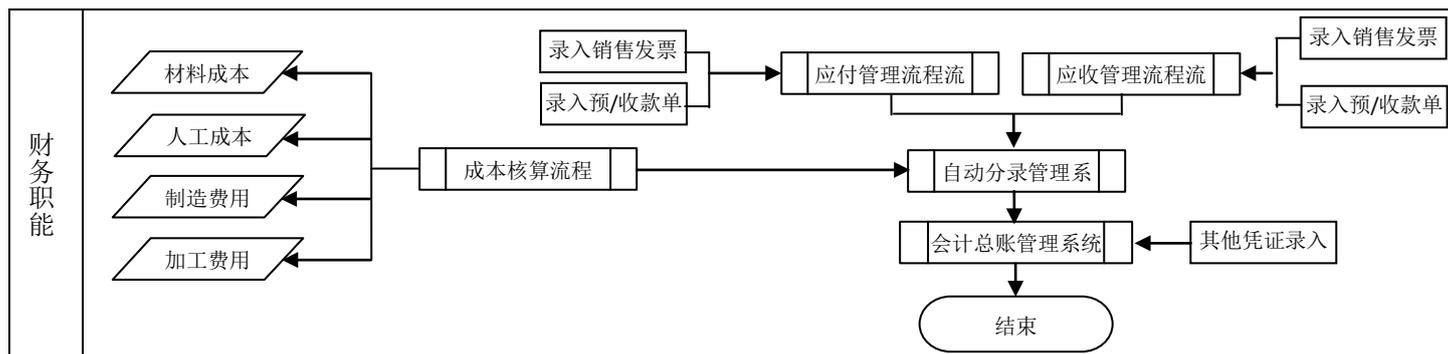
9、计划财务部：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依据公司全年经营计划，制定资金需求计划和财务预算计划，合理运用、分配、调度资金；做好会计核算和财务监督工作；做好各种款项和有价证券收付的台帐建立，债权、债务发生的核对，经营收支、成本费用的核算等工作；按公司财务制度规定支付现金，控制库存现金额；妥善保管库存现金、各种有价证券、财务印章、空白支票和收据；按照银行结算制度的规定办理款项的支付；

10、质量部：负责三大体系的运行、监督、考核，根据运行情况组织对体系文件进行编制、修订、评审；负责编制、修订、完善相关检验、化验制度；负责组织外审、内审工作（包括管理评审、不合格品评审、内部审查等），对审查过程中的不符合项整改措施跟踪落实；及时准确进行原材料入厂检验、理化检测、工序检验、成品检验工作，检查各工序质量管理情况，做好质量记录，编写检验报告，做好产品状态标识；负责质量检验、化验原始数据的分析工作，编写质量统计报表，向总经理、相关部门反馈；负责质量事故的处理和奖惩工作；组织召开质量分析会议；组织进行公司产品的型式试验工作；负责检测、化验仪器及设施的保管、维护、日常保养；参与技改新产品开发的评审、供方现场评审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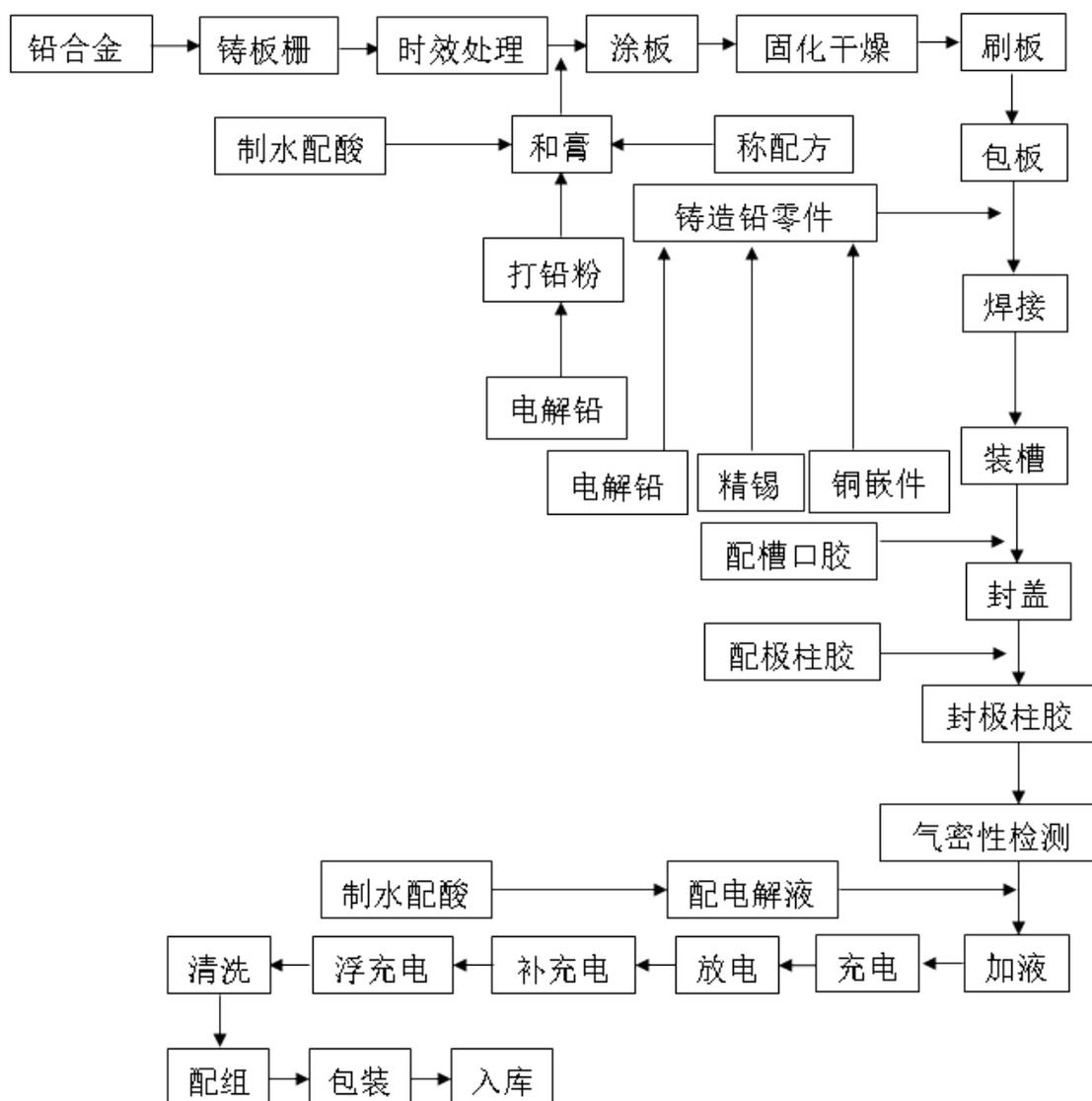
11、法务审计督察部：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提出法律意见，并对相关法律风险提出防范意见；负责公司员工的法制宣传教育和培训，提供《公司法》、《合同法》、《专利法》、《劳动法》等公司商务法律的培训；对公司制订的相关制度进行合法性审查并提出意见；审查公司签署或制定的有关涉及法律事务的文件；负责公司的诉讼、仲裁等代理活动，协助公司处理纠纷事件；负责审查公司所涉及的经济、劳动等合同；管理公司法务档案资料，监督公司各类合同及法律文本的履行。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三) 电池生产工艺流程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主要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所有权	技术来源	技术水平	成熟程度
----	--------	-----	------	------	------

1	一锅多机铸板技术	公司	自主创新	国内领先	产业化
2	全自动高温高湿固化技术	公司	自主创新	国内领先	产业化
3	纳米胶体电解液技术	公司	自主创新	国内先进	产业化
4	酸、胶在线混配精密加胶技术	公司	自主创新	国内领先	产业化
5	端子一体化机械密封技术	公司	自主创新	国内领先	产业化
6	管式密封胶体电池技术	公司	自主创新	国内领先	产业化

1、一锅多机铸板技术

早期的铸板工艺为每台铸板机采用一个熔铅炉的生产模式，此种生产方式能耗大、员工劳动强度高。公司从工艺技术和设备改造方面着手，对铸板工序生产模式进行改进，采用先进的一锅多机铸板技术：正、负铸板均采用一个熔铅炉连接4台铸板机的操作方式，从而降低能耗，节省成本；同时，该技术平均两台铸板机只需一名操作员工操作，且因铅炉少，无需频繁地清理铅炉中的铅渣，从而减少了操作员工的劳动强度，节约了人工成本；机械设备维护率降低，运行稳定，便于产品质量控制。在工艺技术和设备改进的同时，对板栅合金稀土成分进行分析、研发，采用六元稀土合金，不仅克服了容量早衰和析气量大的问题，也更易板栅成型，提高了板栅的合格率和生产效率。

2、全自动高温高湿固化技术

该项技术的突出优点在于：板栅与铅膏结合更牢固，在高温、高湿固化条件下，板栅表面的铅、钙等金属进行自然氧化，形成金属氧化物的腐蚀产物，这些金属氧化物与铅膏的某些组分有自然相同的晶型，因此板栅与铅膏的结合性更好、更牢固，消除了界面效应；活性物质结构更好，在高温、高湿固化条件下，铅膏的碱式硫酸铅再结晶，其组相经再生和转化过程后，使针状与棒状晶体结构的 $3\text{PbO}\cdot\text{PbSO}_4\cdot\text{H}_2\text{O}$ 与柱状晶体结构的 $4\text{PbO}\cdot\text{PbSO}_4\cdot\text{H}_2\text{O}$ 形成相互交联成坚实的纤维网状结构，增强了铅膏中颗粒间的结合力和极板的强度，从而使得活性物质中碱式硫酸铅的结构更好、更合理。

3、纳米胶体电解液技术

该项技术采用的 SiO_2 胶体材料从德国引进，胶体纯度高、活性高，通过研发，应用了胶体电解液独特的配制方法和加液方式，增强了胶体电解液的流动性，

使电池的高低温性能得到提高，并延长电池的使用寿命。

4、酸、胶在线混配精密加胶技术

该项技术采用专用的“在线混灌胶机”进行加液操作，简化了以往的配制电解液和加液过程，其技术核心为将硅溶胶和稀硫酸溶液放置在专用的灌胶设备储存罐中，按一定比例进行设定后，灌胶设备自动完成硅溶胶与稀硫酸溶液两种前驱物的定量、混合和灌注。此种加胶技术精度高、生产效率高、工艺流畅等优点，且硅溶胶电池凝胶效果好，电池化成效果更理想，电池放电性能得以进一步提高。

5、端子一体化机械密封技术

该项技术颠覆了传统的端子密封方式和烧焊方式，具有独特的优点：端子的设计方式为端子底座向外延伸并设计成梳齿状，烧焊装模时和梳板匹配后，烧焊无需再另外补加铅合金，且此种端子设计方式能很好的应用于自动烧焊设备中；端子完成铸铅后进行注塑，以此替代以往端子密封所用的极柱胶，即电池完成封盖后，无需再倒极柱胶，端子注塑件和电池盖上的端子孔在槽盖热封阶段已进行热熔，实现了端子密封，然后仅需配上正、负极标识的红、黑塑料盖即可。此种密封技术简化了端子密封流程，并杜绝了环氧树脂胶对人体的健康影响，工艺操作更可行，质量稳定性更高。

6、管式密封胶体电池技术

该项技术的优点在于：卓越的深度循环放电能力和长寿命，80%放电深度充放电循环可达1200次以上，与普通铅酸蓄电池比较，寿命延长约(40~50)%；使用温度范围广，环境适应性强，在各种恶劣的环境条件下使用，均有极高的可靠性；电池为免维护阀控式密封贫液式设计，无需加水维护；电池应用了纳米胶体电解液技术，改变了以往管式电池的富液式形态。

公司的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列示：

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	11,256,058.74	10,781,410.59	4,496,238.65
营业收入	213,331,352.21	416,444,807.89	334,550,165.01
占比	5.28%	2.59%	1.34%

从上表数据可以看出，公司的研发费用逐年增加，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

重在报告期内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体现了公司管理层对研发投入的重视和对技术创新的中长期规划。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账面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39,779,932.96	36,901,945.48
专利权	1,981,390.50	1,023,718.28
合计	41,761,323.46	37,925,663.76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使用权人	产权证号	房地坐落	用途	面积 (M ²)	使用权类型
1	丰日电气	浏国用(2009)第 3640 号	浏阳工业园经二路以西、环西南路以北	工业用地	51,685.53	出让
2	湖北丰日	崇国用(2013)第(13)0755 号	天城镇渣冲村	工业用地	31,439.1	出让
3	湖北丰日	崇国用(2013)第(13)0756 号	天城镇渣冲村	工业用地	47,700.2	出让
4	湖北湘高	崇国用(2012)第(12)0980 号	天城镇中津村金城大道	工业用地	27,333.4	出让
5	丰日管业	崇国用(2013)第(13)0512 号	天城镇渣冲村	工业用地	23803.3	出让
6	丰日管业	崇国用(2013)第(13)0512 号	天城镇工业园	工业用地	65467.0	出让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1	丰日电气	地铁车辆用阀控式铅酸蓄电池	200510032076.3	发明

2	丰日电气	阀控式密封电池真空灌胶技术	200910166055.9	发明
3	丰日电气	一种大密铅酸蓄电池 脉冲内化成方法	201010209293.6	发明
4	丰日电气	一种全自动铅酸蓄电池 刷板切耳机	201010221849.3	发明
5	丰日电气	一种多回路脉冲充放电机	201110355275.3	发明
6	丰日电气	一种改性氧化锌的制备方法	201210548654.9	发明
7	丰日电气	一种碱性电池负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210436161.6	发明
8	丰日电气	一种大功率锌镍混合电池负极浆料 及其制备方法	201210548830.9	发明
9	丰日电气	一种铅碳电池负极铅膏及其制备方法	201210581068.4	发明
10	丰日电气	一种炭浆的制备方法	201210581035.X	发明
11	丰日电气	一种电动汽车用蓄电池	200620052934.0	实用新型
12	丰日电气	一种组合式蓄电池保温箱	200920064933.1	实用新型
13	丰日电气、 广州市地下 铁道总公司	一种地铁用卧式阀控密封电池	200920165360.1	实用新型
14	丰日电气	一种管式碱性电池用集流体	200920306236.2	实用新型
15	丰日电气	一种碱性电池用锌负极	200920306237.7	实用新型
16	丰日电气、 广州市地下 铁道总公司	一种地铁用阀控式 密封电池槽盖	200920161373.1	实用新型
17	丰日电气	屉式电池快速更换连接装置	201020207418.7	实用新型
18	丰日电气	一种太阳能储能用阀控 密封铅酸蓄电池	201020224098.6	实用新型
19	丰日电气	一种大功率启动电池	201020239853.8	实用新型
20	丰日电气	一种带过压保护的 双电源切换装置	201020248998.4	实用新型
21	丰日电气	防盗型蓄电池组	201020558051.3	实用新型
22	丰日电气	蓄电池组防盗型安装架	201020557951.6	实用新型
23	丰日电气	蓄电池半导体恒温箱	201020564583.8	实用新型
24	丰日电气	蓄电池变频空调恒温柜	201020564564.5	实用新型
25	丰日电气	蓄电池安装架	201020558047.7	实用新型
26	丰日电气	一种高压直流电源	201020589945.9	实用新型
27	丰日电气	一种交直流两用的高压 直流电源系统	201020592979.3	实用新型
28	丰日电气	一种不同容量模块并联工作的高压 直流电源	201020620967.7	实用新型

29	丰日电气	一种管式胶体锌镍蓄电池	201120073284.9	实用新型
30	丰日电气	一种高速列车用电池负极板	201120091288.X	实用新型
31	丰日电气	充气式高压模块化真空断路器柜	201120161627.7	实用新型
32	丰日电气	一种高型大容量高速列车电池	201120230673.8	实用新型
33	丰日电气	一种高型电池板栅	201120230675.7	实用新型
34	丰日电气	一体化端子热封蓄电池	201120244816.0	实用新型
35	丰日电气	一种固体绝缘三工位隔离/接地开关	201120277594.2	实用新型
36	丰日电气	一种固体绝缘高压开关柜用手车式真空断路器	201120277603.8	实用新型
37	丰日电气	一种环保型空气式固体绝缘高压真空开关柜	201120277593.8	实用新型
38	丰日电气	一种使用环保型气体的固体绝缘高压真空开关柜	201120277589.1	实用新型
39	丰日电气	一种地铁用智能型充气式高压真空开关柜	201120277590.4	实用新型
40	丰日电气	一种 DSP 控制的高压直流电源模块	201120322724.X	实用新型
41	丰日电气	蓄电池安全并联装置	201120322684.9	实用新型
42	丰日电气	用于高压开关柜的小型化一体式开关	201120322736.2	实用新型
43	丰日电气	智能型脉冲充放电机电机	201120443876.5	实用新型
44	丰日电气	紧凑型一体化电源	201220039327.6	实用新型
45	丰日电气	一种轨道交通用蓄电池箱	201220288871.4	实用新型
46	丰日电气	轨道交通用卧式阀控密封蓄电池	201220288867.8	实用新型
47	丰日电气	一种交直流不间断电源装置	201220438295.7	实用新型
48	丰日电气	一种高功率铅酸蓄电池板栅结构	201220628543.4	实用新型
49	丰日电气	一种交直流输入电源变换模块	201220657540.3	实用新型
50	丰日电气	一种高性能铅酸蓄电池结构	201220699060.3	实用新型
51	丰日电气	一种升压型直流变换器	201320087241.5	实用新型
52	丰日电气	一种电力一体化电源系统	201320086535.6	实用新型
53	丰日电气	一种铅酸蓄电池极板板栅	201320649213.8	实用新型
54	丰日电气	一种大密铅酸蓄电池极板板栅	201320649531.4	实用新型
55	丰日电气	一种热封蓄电池端子	201320875867.2	实用新型
56	丰日电气	一种防盗型蓄电池	201320881758.1	实用新型
57	丰日电气	一种散热式铅酸蓄电池	201320882427.X	实用新型

58	丰日电气	一种直流电源检测装置	201420086791.X	实用新型
59	丰日电气	一种铅酸蓄电池端子用铜嵌件	201420528395.8	实用新型
60	丰日电气	一种蓄电池	201420528647.7	实用新型
61	丰日电气	一种蓄电池端子	201420528344.5	实用新型
62	丰日电气	一种可无线收发电池数据的铅酸蓄电池	201420560116.6	实用新型
63	丰日电气	一种 12V 系列中小密铅酸蓄电池	201420561054.0	实用新型

3、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证号	注册权人	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有效期限
1		第 870684 号	丰日电气	9	蓄电池及配套电池开关屏	2016.9.13
2		第 1090434 号	丰日电气	9	充电机，直流电源柜（屏）；直流电源通信柜（屏）；不间断电源（UPS）。	2017.8.27
3		第 4868970 号	丰日电气	9	磁性材料和器件；集成电路；电容器；变压器（电）；箱式变电站；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中压开关柜；动力照明配电箱；断路器。	2018.8.20
4		第 6372153 号	丰日电气	9	计算机；信号遥控电力设备；电视机；配电箱（电）；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变压器；继电器（电的）；整流用电力装置；自动控制用电气装置；消防车。	2020.3.27
5		第 6372154 号	丰日电气	9	太阳能电池；锌空气电池；铝空气电池。	2022.2.20
6		第 11974250 号	丰日电气	6	钢管；中央供暖装置用金属管道；中央供热装置用金属管道；金属排水管；金属管；金属管道；金属排水阱（阀）；油井用金属管道；通风和空调设备用金属管；金属压力水管。	2024.6.13
7		第 12072986 号	丰日电气	6	钢管；中央供暖装置用金属管道；中央供热装置用金属管道；金属排水管；金属管；金属管道；金属排水阱	2024.7.13

					(阀); 油井用金属管道; 金属压力水管; 管道用金属歧管。	
8		第 12072988 号	丰日电气	6	钢管; 中央供暖装置用金属管道; 中央供热装置用金属管道; 金属排水管; 金属管; 金属管道; 金属排水阱(阀); 油井用金属管道; 金属压力水管; 管道用金属歧管。	2024.7.13
9		第 12072987 号	丰日电气	17	非金属制管套筒; 压缩空气管道用非金属附件; 管道用非金属接头; 塑料管; 浇水软管; 非金属软管; 玻璃纤维保温板和管。	2024.7.13

(三) 业务许可资质

1、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许可产品	有效期间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06-006-0054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检验检疫总局	铅酸蓄电池	2015年5月25日至2019年11月4日

2、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允许排放的污染物种类	有效期间
1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长环(临时)第(011536131)号	长沙市环境保护局	COD _{Cr} 、SS、PH、氨、氮	2015年5月8日至2016年5月6日

3、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认证范围	有效期间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5Q24362R3 M/43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电力用直流电源柜、通信用微机监控高频开关电源柜、通信用	2015年5月14日至2018年5月13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5E21190R3 M/4300	中国质量 认证中心	240V 直流供电系统、1 2KV 及以下高低压成 套设备、箱式变电站、 高频开关有源逆变电 源、UPS 不间断电 源”、微电脑蓄电池充 放电电源、电力用直流 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 电源设备的设计、生 产、服务	2015 年 5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S20647R2 M/4300	中国质量 认证中心		2015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

4、产品入网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认证产品（认证范围）
1	电信设备抗震性能检测合格证	传输设备用交流电源分配列柜、传输设备用直流电源分配列柜、通信用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通信用前置端子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
2	泰尔认证	DPF01 系列传输设备用直流电源分配列柜、DUMIII-48/50 通信组合式高频开关电源系统、FMJ 系列通信用阀控式密封胶体蓄电池、FM 系列通信用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GFM 系列通信用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GFMJ 系列通信用阀控式密封胶体蓄电池
3	铁路产品认证证书	铁路机车用蓄电池，内燃机车阀控密封式铅酸蓄电池 NM-450、铁路机车用蓄电池，电力机车阀控密封式铅酸蓄电池 DLM-170
4	金太阳认证	储能用铅酸（胶体）蓄电池
5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双电源箱、低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基站用交流配电箱
6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煤矿用特殊型铅酸蓄电池、防爆特殊型电源装置、矿用隔爆型充电机
7	防爆合格证	矿用隔爆型充电机、防爆特殊型电源装置
8	制造检验合格证	煤矿用特殊型铅酸蓄电池
9	美国 UL 认证	阀控密封铅酸蓄电池

10	欧洲 CE 认证	电力机车阀控密封铅酸蓄电池、内燃机车阀控密封式铅酸蓄电池
----	----------	------------------------------

5、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343000084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	2013年11月1日	3年

公司的经营范围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并已获得主管登记机关的许可，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经营业务具备相应的资质，公司的生产、管理符合标准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 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账面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5-20	84,886,888.53	13,096,705.31	71,790,183.22
机器设备	5-10	37,197,042.52	11,708,544.81	25,488,497.71
工具器具	3-10	7,922,586.40	5,391,821.27	2,530,765.13
运输设备	4-5	3,638,780.56	2,129,342.37	1,509,438.19
办公设备	3-10	3,404,743.61	2,569,144.82	835,598.79
合计		137,050,041.62	34,895,558.58	102,154,483.04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经营用房均为自有房屋建筑物，无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公司拥有的房屋产权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所有权人	房产证号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座落
1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13	679.32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2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14	929.77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3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15	296.54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4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16	91.38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5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17	273.6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6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18	1,629.10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7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19	1,556.76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8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20	740.53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9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21	414.44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0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23	3,039.86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1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24	107.78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2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25	74.51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3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26	137.55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4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27	94.18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5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201	1,345.08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6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202	4,304.92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7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203	471.88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8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209	2,866.97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19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10016232	3,925.42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20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10016235	2,567.18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21	丰日电气	浏房权证字第 710016236	260.94	综合用房	浏阳市工业园
22	湖北丰日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303	15,686.92	工业用房	天城镇渣冲村丰 日大道 1 幢
23	湖北丰日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304	6,187.25	工业用房	天城镇渣冲村丰 日大道 2 幢
24	湖北丰日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305	5,725.49	工业用房	天城镇渣冲村丰 日大道 3 幢
25	湖北丰日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306	6,719.84	工业用房	天城镇渣冲村丰 日大道 4 幢
26	湖北丰日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307	1,380	工业用房	天城镇渣冲村丰 日大道 5 幢
27	湖北丰日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308	468.58	工业用房	天城镇渣冲村丰 日大道 6 幢 7 幢
28	湖北丰日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309	225.09	工业用房	天城镇渣冲村丰 日大道 8 幢
29	湖北湘高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1036 号	887.1	车间	天城镇中津村 (金城大道), 1 幢 1 单元 1 层 101 号
30	湖北湘高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1037 号	1,332.20	车间	天城镇中津村 (金城大道), 2 幢 1 单元 1 层 101 号
31	湖北湘高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1038 号	1323.48	车间	天城镇中津村 (金城大道), 3 幢 1 单元 1 层 101 号

32	湖北湘高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1039 号	27.26	门卫室	天城镇中津村 (金城大道), 4 幢 1 单元 1 层 101 号
33	湖北湘高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1040 号	1317.74	办公	天城镇中津村 (金城大道), 5 幢
34	丰日管业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47 号	429.2	配电室	天城镇工业园区 1 幢
35	丰日管业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48 号	474.35	工业仓储用房	天城镇工业园区
36	丰日管业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49 号	9093.22	车间	天城镇工业园区 1 幢
37	丰日管业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50 号	4753.00	车间	天城镇工业园区 1 幢
38	丰日管业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51 号	107.25	空压机房	天城镇工业园区
39	丰日管业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52 号	290.40	澡堂	天城镇工业园区
40	丰日管业	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53 号	7304.10	仓库	天城镇工业园区 1 幢

2、主要机器设备明细根据资产净值大小排列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权属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轧带机	丰日电气	1	2,717,948.86	2,640,182.23	97.14%
2	全自动铅粉机	丰日电气	1	825,641.03	446,534.47	54.08%
3	冷制粒机及铅粒系统改造	丰日电气	1	505,769.47	413,715.65	81.80%
4	粉沫喷涂生产线	丰日电气	1	456,741.05	413,195.09	90.47%
5	灌粉线	湖北丰日	1	350,427.50	303,265.76	86.54%
6	压铸机	湖北丰日	1	316,239.36	273,678.84	86.54%

7	一锅 5 机铸板机供铅系统	湖北丰日	1	324,786.32	266,655.21	82.10%
8	在线监测系统一套	湖北丰日	1	256,239.31	250,153.63	97.63%
9	自动点胶机 1 台、自动传送及定位系统 1 台、干燥窑 1 台	湖北丰日	3	251,282.06	247,303.42	98.42%
10	集中供铅系统一锅六机	丰日电气	1	316,239.32	233,621.84	73.88%
11	一锅 4 机铸板机供铅系统	湖北丰日	1	282,051.28	231,569.07	82.10%
12	工业铸板机	湖北丰日	1	273,504.27	228,034.23	83.38%
13	全自动刷边切耳刷边机（管式电池）	湖北丰日	1	223,931.63	222,158.84	99.21%
14	全自动包板机	丰日电气	6	298,290.60	216,260.52	72.50%
15	高温固化室	丰日电气	1	290,598.29	207,777.77	71.50%
16	双面涂板机	湖北丰日	1	252,136.75	204,059.87	80.93%
17	双面涂板机	湖北丰日	1	252,136.75	204,059.87	80.93%
18	低压配电柜组	湖北丰日	7	243,219.30	202,959.14	83.45%
	合计			8,437,183.15	7,205,185.45	85.40%

注：成新率=账面净值/账面原值

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的需要。

（五）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丰日电气及其下属公司共有员工 455 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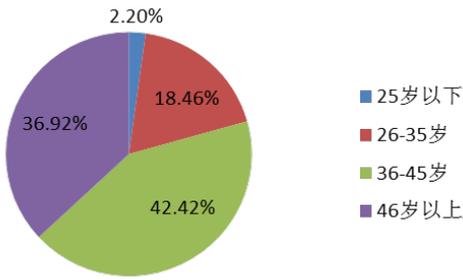
（1）岗位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行政管理人员	39	8.57%
财务人员	25	5.49%
研发技术人员	59	12.97%
营销人员	110	24.18%
生产人员	222	48.79%
合计	455	100.00%

The pie chart illustrates the distribution of 455 employees across five professional structures. The largest segment is Production at 48.79%, followed by Marketing at 24.18%, R&D at 12.97%, Administration at 8.57%, and Finance at 5.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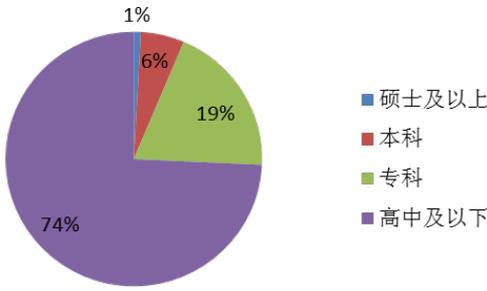
(2)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比
25岁以下	10	2.20%
26-35岁	84	18.46%
36-45岁	193	42.42%
46岁以上	168	36.92%
合计	455	100.00%



(3) 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硕士及以上	4	0.88%
本科	25	5.49%
专科	88	19.34%
高中及以下	338	74.29%
合计	455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史全胜	电池技术工程师	2013年12月
潘东	电池技术工程师	2011年5月
王昭林	电源技术工程师	2013年7月
李学军	电源技术部部长	2008年12月
王怀忠	电气技术主任工程师	2008年12月

史全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1971年至2005年10月在风帆集团担任产品工艺研究员，2005年10月至2011年10月在深圳普朗特担任高级顾问；2011年10月至2013年12月在镇江快乐蓄电池公司担任高级顾问；2013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电池技术工程师。

潘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8年6月至2011年5月在美美电池有限公司担任初级工程师；2011年5月至今在本公司担任电池技术工程师。

王昭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3月至2007年11月，在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质量工程师；2007年11月至2012年8月在湖南省康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质量总检；2012年8月至2013年6月在深圳市雄韬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QE工程师；2013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电池技术工程师。

李学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1998年9月至1999年12月在常德市桃源县农机局担任科员；1999年12月至2008年12月在丰日集团担任电源技术工程师；2008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担任电源技术工程师。

王怀忠先生简历详见本文第一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

公司拥有一支管理水平较高、专业知识较强的管理团队，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行业经验，整个管理团队具有一定的互补性。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史全胜、潘东、王昭林均未持有公司股份；李学军持有0.09%的公司股份；王怀忠持有0.17%的公司股份。

四、业务相关情况

（一）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铅蓄电池产品及直流电源、电气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电池收入	182,134,355.75	85.38%	397,410,757.58	95.43%	318,664,760.90	95.25%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电源收入	30,058,718.03	14.09%	17,413,873.20	4.18%	14,754,864.88	4.41%
其他业务收入	1,138,278.43	0.53%	1,620,177.11	0.39%	1,130,539.23	0.34%
合计	213,331,352.21	100%	416,444,807.89	100%	334,550,165.01	100%

2、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在报告期内各营业成本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电池成本	110,671,173.03	86.29%	263,887,404.75	96.07%	229,933,550.80	94.77%
电源成本	16,209,131.93	12.64%	9,185,920.31	3.34%	12,476,471.63	5.14%
其他业务成本	1,369,080.87	1.07%	1,617,759.93	0.59%	201,162.39	0.08%
合计	128,249,385.83	100%	274,691,084.99	100%	242,611,184.82	100%

(二) 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备用电源如通信、电力系统以及轨道交通行业内龙头企业的蓄电池采购订单。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2015年1-9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和销售额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70,377,537.43	32.99%
2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59,001,435.06	27.66%
3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6,741,086.43	3.16%
4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161,032.47	1.95%
5	武汉铁路局	4,104,165.41	1.92%
合计		144,385,256.80	67.68%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和销售额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

			的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224,099,398.88	53.81%
2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73,232,530.94	17.59%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5,180,417.38	3.65%
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4,410,089.57	3.46%
5	国家电网公司	4,670,133.22	1.12%
合计		331,592,570.00	79.62%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和销售额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140,577,989.67	42.02%
2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55,396,462.68	16.56%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30,813,417.06	9.21%
4	国家电网公司	7,762,593.04	2.32%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7,486,467.09	2.24%
合计		242,036,929.53	72.35%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当年销售总额比例分别是 67.68%、79.62% 和 72.35%，其中针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的销售占比较高。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9 月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和采购额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35,048,921.34	34.60%
2	常宁市水口山宏腾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1,583,265.37	11.43%
3	南昌市东源蓄电池有限公司	4,326,110.60	4.27%
4	浏阳市联创机械设备制造厂	3,445,154.36	3.40%
5	浏阳市曙光电池零部件加工厂	3,050,737.43	3.01%
合计		57,454,189.10	56.71%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和采购额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50,826,966.21	19.55%
2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74,781.94	11.53%
3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	26,892,755.53	11.14%
4	永州福嘉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1,160,283.98	10.34%
5	廊坊文辉蓄电池公司	20,820,753.33	8.14%
合计		157,814,646.69	60.69%

201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和采购额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748,702.75	23.96%
2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36,321,810.15	13.44%
3	湖南省桂阳银星有色冶炼有限公司	10,481,360.07	9.77%
4	廊坊文辉蓄电池有限公司	10,297,050.18	3.88%
5	永州福嘉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8,908,664.51	3.81%
合计		148,241,655.10	54.85%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当年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56.71%、60.69%和54.85%，向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年公司总采购金额比例均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 重大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1、主要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方	合同标的	定价方式 (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年度购销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铅基合金、1#铅锭	与铅均价联动	2013.1.1	履行完毕
2	购销合同	湖南省桂阳银星有色冶炼有限公司	铅锭	与铅均价联动	2013.3.26	履行完毕
3	框架合作协议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半成品阀控式密封铅酸胶体蓄电池	与铅均价联动	2013.5.4	履行完毕
4	框架合作协议	廊坊文辉蓄电池有限公司	半成品阀控式密封铅酸胶体蓄电池	与铅均价联动	2013.6.3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号铅	随行就市	2013.10.16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永州福嘉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铅锭	与铅均价联动	2013.10.25	履行完毕
7	框架合作协议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	半成品阀控式密封铅酸胶体蓄电池	与铅均价联动	2013.12.18	履行完毕

8	购销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号铅	2,950,537.30	2014.2.11	履行完毕
9	购销合同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外化成极板	与铅均价联动	2014.2.14	履行完毕
10	框架合作协议	南昌市东源蓄电池有限公司	半成品阀控式密封铅酸胶体蓄电池	与铅均价联动	2014.3.14	履行完毕
11	购销合同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正板栅, 负板栅	与铅均价联动	2014.6.17	履行完毕
12	购销合同	南昌市东源蓄电池有限公司	正板栅, 负板栅	与铅均价联动	2014.7.1	履行完毕
13	购销合同	浏阳市曙光电池零部件加工厂	铜牌、连条	与电解铜均价联动	2015.1.1	正在履行
14	购销合同	常宁市水口山宏腾工贸有限公司	电解铅	与铅均价联动	2015.1.14	履行完毕
15	框架合作协议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外化成极板	与铅均价联动	2015.2.2	正在履行
16	购销合同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正板栅, 负板栅、外化成极板	1,165,325.14	2015.5.5	履行完毕

2、主要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 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框架协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方	合同标的	定价方式 (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工业品买卖合同	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8V 屏柜、UPS 以及蓄电池	2,721,088.00	2013.6.23	履行完毕
2	产品购销合同	北车兰州机车有限公司	蓄电池及框架	6,015,500.00	2013.7.16	履行完毕
3	物资采购合同	广东电网公司物流服务中心	蓄电池	1,354,863.00	2013.7.18	履行完毕
4	设备采购合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蓄电池	28,560,560.00	2013.11.14	履行完毕
5	物资采购合同	南京南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蓄电池	5,452,000.00	2013.11.18	履行完毕
6	物资采购合同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蓄电池	6,234,624.00	2014.2.20	履行完毕
7	采购框架协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蓄电池	17,678,897.00	2014.5.6	履行完毕
8	货物买卖合同	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蓄电池	7,878,609.64	2014.8.21	履行完毕

9	采购框架协议	中国移动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配电箱	3,500,000.00	2014.8.21	履行完毕
10	工业品买卖合同	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蓄电池	9,912,733.76	2015.1.1	正在履行
11	物资采购合同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蓄电池及骨架	7,473,200.00	2015.1.16	正在履行
12	货物买卖合同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	蓄电池	1,182,626.00	2015.4.20	正在履行
13	物资采购合同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蓄电池	3,093,504.00	2015.6.29	正在履行
14	物资采购合同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蓄电池	3,783,024.00	2015.6.30	正在履行
15	集中采购框架协议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交、直流电源列头柜	框架协议	2015.7.21	正在履行
16	物资采购合同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蓄电池	5,335,116.80	2015.7.23	正在履行
17	物资采购合同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蓄电池	5,335,116.80	2015.7.23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1) 保证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间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长沙银行浏阳支行	500	2015.7.24—2016.7.23	湖南金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注1)	正在履行
2	中国银行浏阳支行	500	2014.11.11-2015.11.10	浏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注2)	正在履行

注1: 截止2015年9月30日, 保证借款中500万元系浏阳市信用投资有限公司委托长沙银行浏阳支行向本公司贷款, 由丰日电气与湖南金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2014湖金最高保字第LB100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作担保, 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 保证期间自2014年6月30日至2017年6月30日; 同时与湖南金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14湖金最高委字第LB1004号《委托担保合同》】, 与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签订【2014湖金最高委字第LB1004号《反担保保证合同》】, 保证期间自2014年6月30日至2017年6月30日, 保证金额1000万元。

注2: 截止2015年9月30日, 保证借款中500万元系中国银行浏阳支行借款, 由黎福根、李艳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的【2013年浏中银保合字第201311040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作担保, 担保金额为13800万元, 保证期间自2013年11月4日至2017年1月4日; 同时由湖南金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的【2014年浏中银保字第201406004号《保证合同》】作担保, 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 抵押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间	担保情况	履行 情况
1	崇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200	2013.5.29—2016.5.29	丰日管业(注1)	正在履行
2	中国建设银行新中路支行支行	8,250(注2)	2014.1.26—2016.1.23	丰日福悦、福悦农产品(注3)	正在履行
3	中国建设银行新中路支行支行	1,750	2014.1.26—2016.1.25	丰日福悦、福悦农产品(同注3)	正在履行
4	中国银行浏阳支行	1,500	2014.11.19—2015.11.18	黎福根、李玲艳、丰日电气、丰日集团(注4)	正在履行
5	中国银行浏阳支行	1,500	2015.7.24—2016.7.23	黎福根、李玲艳、丰日电气、丰日集团(同注4)	正在履行
6	中国银行浏阳支行	1,300	2014.12.12—2015.12.11	黎福根、李玲艳、丰日电气、丰日集团(同注4)	正在履行

注1: 丰日管业与崇阳县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152020130529200500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就湖北丰日的借款合同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为1200万元，期间自2013年5月29日至2018年5月29日。

注2: 本借款合同为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合同，保理预付款的最高额度为8,250万元。

注3: 本借款合同属于丰日福悦与贷款人签订的合同编号为【最高额担保2014013】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本最高额抵押项下的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1,936万元。

本借款合同属于福悦农产品与贷款人签订的合同编号为【最高额担保2014014】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本最高额抵押项下的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1,076万元。

注4: 本借款合同属于担保人黎福根、李玲艳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2013年浏中银保合字第20131104001号】《最高保证额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保证期间自2013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4日，金额为13,800万元。

本借款合同属于抵押人丰日电气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浏中银抵合字第20140600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保证期间自2014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1日，金额为3,995.37万元；【浏中银抵合字第20140600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保证期间自2014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1日，金额为2,579.13万元

本借款合同属于丰日集团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浏中银抵合字第201206009号】《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保证期间自2012年6月14日至2017年6月14日，金额为650万元；【浏中银抵合字第201206010号】《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保证期间自2012年6月14日至2017年6月14日，金额为560万元。

(3) 质押借款合同

序号	出质人	质权人	质物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间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丰日电气	北京银行长沙分行	专利权	500	2015.1.27— 2015.12.30	黎福根、黎建、丰日电气（注1）	正在履行

注1：由黎福根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0257375_001】的保证合同作为担保。担保金额为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担保物保管/维护/维修的费用、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由黎建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0257375_002】的保证合同作为担保。担保金额为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担保物保管/维护/维修的费用、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由丰日电气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0257375_003】的质押合同作为担保，质押物为出质人名下的丰日集团发明专利权5项及实用新型专利42项。担保金额为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担保物保管/维护/维修的费用、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

五、公司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其他电池制造行业的各类阀控式铅酸蓄电池生产商，拥有10项发明专利，53项实用新型专利和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团队。公司凭借在备用电源领域和轨道交通领域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根据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为通信、电力行业以及轨道交通行业的客户提供各类高性能的阀控式铅酸蓄电池产品。公司主要通过订单化生产经营模式，在客户下达中标通知书或订单后，针对订单情况组织原材料采购、生产产品，最后销售给客户，并给予客户及时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从而获取相应的收入和利润。

1、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统一销售的销售模式，由公司销售人员与客户直接对接，通过投标或议标的方式，获得合同或订单。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大型且有众多分支机构需要产品供应的客户，一般先通过一段时期的产品试用和客户的供应商审查，获得供应商资格，再通过投标的方式，与客户总公司签订定期（一般为一年）采购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与客户的具体业

务部门或分支机构签订供货协议或取得订单，如中国移动、南方电网等客户均采用此方式。

(2) 分支机构不多的客户，一般先通过客户的供应商资格审查，再通过招投标或议标的方式，直接获得客户的单笔或多笔供货合同。

为从源头上避免坏账的产生，减少坏账风险，保证及时、足额收到货款，对于资信良好的大客户，公司给予一定的账期；对于资信状况不佳的客户，则要求其款到发货或采用信用证方式，以确保公司应收账款安全。

在定价方式方面，公司产品定价原则上采用成本加一定毛利空间的方式。在电池投标、议标和合同审批方面，严格执行毛利率和付款条件审批制度。营销总监在其权限报价内进行价格审批，权限价外均需总经理审批。针对主要原材料价格可能出现的大幅波动，公司与部分下游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中含有铅价联动条款，若一段时间内基准铅价（境内外客户根据上海有色金属网 <http://www.smm.cn/> 的现货铅价）波动达到一定比例后，则双方按一定比例重新调整产品价格，有利于保证公司产品的毛利空间。对电池新产品和电源电气成套设备方面，由于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设计与原材料采购，需由生产、采购、技术、市场和财务人员每一订单的成本和销售价格进行投标和合同评审，以确定对外报价和签订合同。

在安装与售后服务方面，针对不同的客户需求和产品类别，公司提供安装和一定期限的售后服务，并开通了 400 免费服务热线。对有安装需求的客户，在签订合同时明确安装服务条款或签订独立的安装服务合同，由公司收取一定的安装服务费或将服务费包含在产品报价中。售后服务方面，由于使用环境的差异、产品类别的不同，公司根据业务合同提供 1-6 年不等的售后服务期限，并严格履行售后服务义务。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采购、市场、质量等部门根据市场部门提供的合同进行评审，根据评审结果和交货时间要求，由生产部门制订和实施生产计划。同时通过 ERP 系统查询现有材料库存，对短缺的材料提交采购部门实施采购。

从签订合同到客户取得产品分以下几个阶段：

（1）生产准备

电池类产品：主要包括订单输入、生产计划编制、原材料采购等步骤。

电源电气成套设备：与客户沟通完善方案、确定图纸设计并下发，订单输入、生产计划编制、原材料采购等步骤。

（2）生产实施

电池类产品：主要包括极板生产、包板、铸焊或烧焊、装壳、胶封或热封、加酸、充电、包装。从开始投料到完成生产，周期约 28 天。

电源电气类产品：主要包括柜体生产、组装、检测、包装。生产周期根据产品复杂度不同差异较大。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按照 ISO9001 体系实施了较严格的质量管理，根据原材料类别和重要性的不同进行全检或部分抽检，生产过程中对关键工序进行重点监控和检验，避免质量问题的发生，生产完成后，对电池类成品全部进行检测、配组，对电源电气类产品全部进行调试和检测，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金太阳认证、泰尔认证等一系列认证。

（3）物流运输

公司产品运输外包给物流公司，通过招投标的方式选定物流商，以吨公里单价进行计价。根据运输方式和距离远近不同，国内运输时间 1-7 天不等。

3、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铅、塑壳、隔板以及各类电子元器件，原材料采购严格按照 ISO9001 标准实施。每年采购、生产、质量、技术、财务、法务审计部门联合组织对塑壳、隔板等主要原材料进行招标。如有新的供应商加入，则公司要对新增供应商由公司进行资格审查和产品试用，确定合格后方可采用。公司还定期或不定期对各供应商进行实地厂验巡检，对质量和交货达不到要求的及时剔除出供应商目录，避免原材料采购导致的质量风险。对铅和铅合金的采购，在确定质量合格后，与供应商签订定期或不定期的采购合同，价格按照上海金属交易所价格浮动执行。如发生重大的材料和供应商改变，必要时公司还将向客户进行通报和说明。

采购过程中，采购部门根据 ERP 系统的生产计划单、常用材料安全库存生

成的采购清单实施采购。对电源电气类产品的原材料和其他不常用材料，严格按照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进行采购，不设安全库存，避免材料浪费。

公司对原材料的质量控制分为到货检验、生产过程检验和质保赔偿。首先是对到货的材料在入库前由质检员进行全检或抽检，发现问题全部或部分退货，其次是在生产过程中发现有质量问题及时由操作人员返回仓库并由供应部门退货，再次是在产品交付后如因原材料问题导致产品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予以赔偿或从质量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4、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之初，业务员对新产品市场进行调研，进行市场分析，并以《新产品立项申请表》提出新产品技术需求，营销总监对立项情况进行审核。营销总监审核通过后由总经理对立项申请内容审核及批准，提出立项意见，对不予立项的项目予以驳回或安排市场情况再次调查。之后技术中心总监确定新产品项目负责人，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并向设计工程师下达《新产品开发任务书》，项目工程师签认。项目工程师完成新产品成品图、零件图、BOM，完成新产品工艺文件，完成新产品检验文件，并对形成的资料进行审核，经技术总监批准后移交文管发放。之后技术总监组织新产品评审，包括外观，技术参数、性能、运输、生产准备，设计人员、制样小组人员与销售人员进行样机的评审，评审 NG 修模、改图。样机评审完成后，项目工程师发出试产通知，各车间按新产品要求组织新产品生产，项目工程师跟进试产全过程，品管员参与检验并提交检验报告。试产完成后，由项目工程师组织试产总结会议，主要评审生产中各种问题，确定下步工作计划。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1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所在行业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分类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大类，细分行业为 C3849 其他电池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所在行业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电池制造”（C384）中的“其他电池制造”（C3849）；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在行业属于“信

息技术”(17)中的“技术硬件与设备”(1711)中的“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171111)中的“其他电子元器件”(17111112)。

(一) 行业管理体制和相关产业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

我国电池制造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及协会自律管理下的市场竞争体制。电池制造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包括：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监测分析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会同有关部门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国有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等。

行业协会组织为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协会是由电池行业企（事）业单位资源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协会成立于1989年，现有500多家会员单位，下设碱性蓄电池与新型化学电源分会、酸性蓄电池分会、锂电池分会、太阳能光伏分会、干电池工作委员会、电源配件分会、移动电源分会、储能应用分会、电池设备分会等九个分支机构协会承担自律性管理职能，负责行业内自律、协调、监督以及企业合法权益的保护。

2、电池制造产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相关行业法律

电池制造业所涉及的行业法律法规主要涉及生产许可与环境保护两个方面。在生产许可方面，主要涉及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年本）》、《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2015年本）》、《铅酸蓄电池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条例》（2011版）、《铅作业安全卫生规程》等；在环境保护方面，主要涉及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管理规定》、《中华人

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

(2) 相关行业政策

国家一直以来都非常重视蓄电池产业的发展与技术升级。近年来促使相关行业发展的政策陆续出台，有利于进一步推动蓄电池产业的发展。具体列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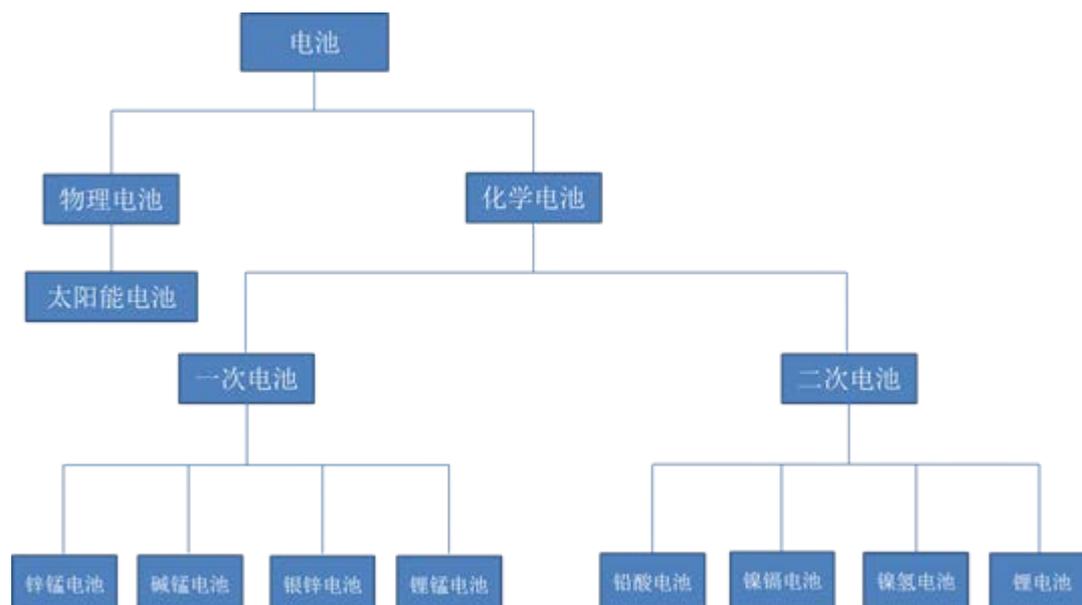
序号	文件名称	发文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1	《关于加强铅蓄电池及再生铅行业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	2014年	通过严格环境准入，落实卫生防护距离；规范企业日常环境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完善基础工作，严格企业环境监管；加大执法力度，采取严格措施整治违法企业；实施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等措施，进一步加强铅蓄电池等涉重金属行业的污染防治工作。
2	《关于促进铅酸蓄电池和再生铅产业规范发展的意见》	2013年	明确发展目标。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严格准入、强化监管、标本兼治的原则，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加强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准入和生产许可证管理，加大环境执法力度，健全政策法规和标准体系，有效控制铅排放，实现铅酸蓄电池规范生产、有序回收、合理再生利用。到2015年，废铅酸蓄电池的回收和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铅循环再生比重超过50%，推动形成全国铅资源循环利用体系。
3	《铅酸蓄电池生产及再生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征求意见稿）	2012年	除了要继续提高我国铅酸蓄电池生产水平、产品性能水平外，要跟踪国外先进铅酸蓄电池技术发展，重点发展阀控式密封、胶体、卷绕式、双极性、超级电池、铅碳电池等新型铅酸蓄电池，努力提高电池比功率、比能量，延长其循环寿命与使用寿命，力争在新能源汽车中得到应用（如混合动力汽车、增程式电动汽车）。在高功率铅酸蓄电池、双极性铅酸蓄电池、纯铅蓄电池等新技术上继续开展深入研究，以期得到可应用的创新技术成果。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年	将锂离子电池、新型结构（卷绕式、管式等）密封铅蓄电池等动力电池、储能用锂离子电池和新型大容量密封铅蓄电池、超级电池和超级电容器列为鼓励发展的轻工产品；将开口式普通铅酸蓄电池、含镉高于0.002%的铅酸蓄电池（2013年底之前淘汰）列为淘汰类产品。
5	《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	2011年	到2015年，重点区域的点源重金属污染排放量比2007年减少15%，非重点区域的点源重金属污染排放量不超过2007年的水平，重金属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6	《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电池）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	要积极推进铅酸蓄电池清洁生产，鼓励采用节能技术，大力发展全密封免维护和胶体铅酸蓄电池，继续提高铅酸蓄电池比能量和使用寿命，加快超级铅酸电池的开发，加快动力和储能用铅酸电池和先进生产设备的开发和产业化。
7	《轻工业技术进步与技术改造投资方向》	2009年	将新型电池关键技术、材料与设备产业化列为重点行业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并明确指出其包括新型结构铅酸蓄电池、动力型锂离子电池和电极材料、隔膜、电解质等关键材料制备技术；另外在推进行业节能减排部分着重列示了电池产业，主要节能减排方向包括锂离子电池替代电动工具用镍镉电池以及废旧铅酸蓄电池规模化回收再利用。

（二）行业发展概况

1、电池行业发展概况

电池依照其能量产生的原理分为“化学电池”与“物理电池”两大类。物理电池是利用光、热等能量转换成为电能储存系统，如太阳能电池。化学电池则借由化学物质的反应产生的能量转换成电能。根据化学电源储能活性物质性质，可以将电池分类为一次电池，二次电池和燃料电池。一次电池又称为原电池，是指活性物质仅能使用一次的电池。如锌锰电池、碱锰电池、银锌电池、锂锰电池等；二次电池又称为蓄电池，是指放电后经充电可继续循环使用的电池。如铅酸电池、镍镉电池、镍氢电池、锂离子电池等；燃料电池是指活性物质由外部连续不断地供给电极的电池。



其中，二次电池是目前世界上广泛使用的一种化学电源，具有电压平稳、安全可靠、价格低廉、适用范围广、原材料丰富和回收再生利用率高等优点，是世界上各类电池中产量最大、用途最广的一种电池。目前，在市场上应用最为广泛的二次电池主要有以下三类：铅酸蓄电池、锂离子电池及镍氢电池，对这三类电池的技术特点及应用领域列表比较如下：

电池属性	铅酸蓄电池	锂离子电池	镍氢电池
额定电压	2V, 6V, 12V	3.6V	1.2V
电池容量	0.5Ah—5000Ah	0.2Ah-2Ah	0.5Ah—100Ah
使用温度	-40℃—60℃	-20℃—60℃	-10℃—50℃
使用寿命	浮充小型电池 3—5年，中大型电 池 10—15年，循 环 300次—800次	循环 500 次	浮充 5—15 年，循 环 500 次—800 次
成本	低	高	较高
环保性	使用安全，可回 收，含重金属铅	安全性差，不可回 收，环保电池	使用安全，回收困 难，环保电池
使用范围	通讯、电力系统的 备用电池，太阳	使用于移动电话， 数码产品，笔记本	应用于电动工具，

	能、风能储能电 池，电动汽车电池	电脑等电子设备	混合能源汽车等
--	---------------------	---------	---------

2、铅酸蓄电池行业概况

(1) 铅酸蓄电池的发展情况

铅酸蓄电池是发展历史最为悠久的二次电池，是世界上第一个商业化应用的可再充电池，自 1859 年法国物理学家普兰特发明以来，已历经了 150 余年的发展。铅酸蓄电池的电极主要由铅制成，一般分为开口型电池及阀控型电池两种。前者需要定期注酸维护，后者为免维护型蓄电池。近 20 年来，铅酸蓄电池历经了许多重大的改进，提高了能量密度、循环寿命、高倍率放电等性能。铅酸蓄电池向密封免维护，胶体，卷绕式，双极性等新型技术发展。

铅酸蓄电池是目前世界上广泛使用的一种化学电源，具有电压平稳、安全可靠、价格低廉、适用范围广和回收再生利用率高等优点，是世界上各类电池中产量最大、用途最广的一种电池。经过近 20 余年的发展，免维护和密封蓄电池技术进步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使得铅酸蓄电池不仅在交通运输、军事国防等传统领域获得广泛应用，而且作为储能电源，被广泛应用于光伏发电、风力发电、通信电源、电力变配电系统、铁路、船舶通讯、起动、照明电源、UPS 电源中。

近年来，光伏发电增长率达到 70% 以上，太阳能储能电池成为铅酸蓄电池的又一大市场。我国的太阳能储能电池技术已经与日本、澳大利亚产品的性能、技术指标相当，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并实现了出口。技术进步推动了蓄电池行业的快速发展，使其成为新兴的朝阳产业之一。我国起动型铅酸蓄电池的技术已经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不仅实现了其原有主要应用领域的增长，并且还在不断扩大使用领域，占领了许多车用电器电池市场。

(2) 铅酸蓄电池的工作原理

蓄电池是通过充电将电能转换为化学能贮存起来，使用时再将化学能转换为电能释放出来的化学电源装置。它是用两个分离的电极浸在电解质中而成。由还原物质构成的电极为负极，由氧化态物质构成的电极为正极。当外电路接近两极时，氧化还原反应就在电极上进行，电极上的活性物质就分别被氧化还原，从而

释放出电能，这一过程称为放电过程。放电之后，若有反方向电流流入电池时，就可以使两极活性物质回复到原来的化学状态。

(3) 铅酸蓄电池的分类

以商业用途为划分标准，可以将铅酸蓄电池分为 SLI 电池、动力电池（电动车电池）、备用电池（固定型电池、储能电池）三类。

	SLI 电池	动力电池	后备与储能电池
用途	汽车启动时点火和照明用电源	混合动力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叉车和其他小型电动车辆的动力电源	通讯基站的备用电源、太阳能电站与风能电站的储能电源
放电深度	浅放电	深放电	深放电
放电性能	大电流放电特性好	放电能量大	深度放电电池性能好
寿命要求	一般	较长	长
均一性控制要求	较低	高	通讯备用较低，储能电池要求极高
合金材料	铅锑合金或铅钙合金	铅锑合金	铅钙合金

3、铅酸蓄电池市场规模分析

铅酸蓄电池是一类安全性高、电性能稳定、制造成本低、应用领域广泛、可低成本再生利用的“资源循环型”能源产品。近二十年来，在世界能源经济发展的浪潮中，在中国经济发展战略方针的指导下，铅酸蓄电池行业逐渐从一个落后的低端产业发展成为一个新型的前沿产业。随中国汽车工业、电信电力以及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中国的铅酸蓄电池产业也进入了一个蓬勃的发展时期。

(1) 市场需求分析

①汽车起动用铅酸蓄电池

汽车起动用蓄电池是铅酸蓄电池主要用途，约占铅酸蓄电池需求量的 40%。虽然镍氢电池和锂离子电池等新型电池发展迅速，但由于价格等原因在可预见的将来还不太可能替代铅酸蓄电池在汽车启动电池中的地位。起动用铅酸蓄电池使用寿命一般为 2 年左右，其需求量与汽车的销售量和保有量密切相关。汽车用铅酸电池年产量的三分之二用于更新替换，三分之一用于配套汽车生产。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上图显示，近几年我国汽车的产量呈逐年稳步上升的趋势，其中 2014 年全国汽车年产量达到 2,372.52 万辆，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7.25%。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继续推进以及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可以预期未来对于汽车的需求将会继续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作为与汽车产量密切挂钩的起动用铅酸蓄电池，也会迎来更大的市场需求。

② 电动汽车动力需求

2015 年 3 月 18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在交通运输行业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意见》提出至 2020 年新能源汽车在交通运输行业的应用初具规模，在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和城市物流配送等领域的总量达到 30 万辆；新能源汽车配套服务设施基本完备，新能源汽车运营效率和安全水平明显提升。此次交通部出台政策鼓励新能源汽车推广，有望进一步提升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届时将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新能源汽车一般用锂电池，现在普遍用的铅酸电池在国家定义上不能叫新能源。但目前市场上 80% 以上的新能源汽车使用的是铅酸蓄电池，锂电池使用率普遍较低，原因在于锂电池目前在动力电池方面技术还不够成熟，安全性有待提高；另外目前锂电池高新技术依赖进口，价格相对铅酸蓄电池较为昂贵，难以得到普及。所以目前一定意义上来讲，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更大程度上将拉动铅酸蓄电池的消费。

锂离子电池是电动汽车动力电池未来的主要发展方向，十几年来锂电池的寿

命、性价比、安全性都得到了很大提升，应用锂离子电池完全符合今后中高速电动汽车的发展。但是，作为新能源汽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低速电动汽车占有很大的市场份额，2014年，仅山东省内，以时风、富路、唐骏、雷丁、宝雅等为代表的低速电动汽车产量总和已接近20万辆。在低速电动汽车领域，铅酸电池依然是主要技术路线。现在的铅酸电池技术已经得到了很大提升，比能量由原来的20以下提升到了现在的35、40，最高的超级电池的比能量到了每公斤70-80瓦时。使用寿命方面，原来铅酸电池循环次数只有350次左右，现在最好的铅电池在百分之七十的DOD放电的情况下，美国已经能够达到四千多次，超过了镍氢电池，而且某种意义上达到了锂离子电池的水平。

随着汽车工业的发展以及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加，汽车用铅酸蓄电池市场需求不断增加。而在目前竞相发展混合电动汽车的时代，凭借可靠稳定的性能和原材料可循环利用的特点，铅酸蓄电池仍可能成为电动汽车的首选。

③通信电力动力需求

铅酸蓄电池在通信行业主要用在移动基站的备用电源，在电力行业主要用在发电厂、变电所的控制保护和动力直流供电系统的备用电源和储能电源，其产品类别是阀控式密封免维护固定型铅酸蓄电池。因此，通信电力用铅酸蓄电池的市场需求与通信电力行业的投资规模密不可分。

通信行业作为关系国家竞争力的基础行业，是我国重点投资领域。未来通信行业的投资主要围绕两条主线：一是需求爆发拉动流量存储、加速、运营供给提升带来的机会；二是国家战略驱动北斗、卫星通信快速发展带来的机会。一方面技术升级促流量爆发，连接、终端、内容三大要素共同促流量需求的释放。由此将给相关产业带来广阔的市场前景，预计2018年IDC市场规模将超过1000亿元，CDN市场规模有望超过100亿元，增值业务未来三年CAGR超60%。此外，民营宽带牌照发放，将抢占固网入口，预计2016年底牌照发放数量有望在150-200张。另一方面，北斗，卫星通信由国家战略推动，在军队、政府等领域有广泛应用。卫星通信仅军用空间有望高达百亿，未来渗透民用市场，市场更广阔。北斗的高精度是趋势，市场总量有望达数千亿。通信行业的巨大发展潜力将会给通信后备电池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中国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研究报告》中提出 2015 年对电力规划的建议目标是：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4.37 亿千瓦左右，年均增长 8.5%；全国 110 千伏及以上线路达到 133 万公里，变电容量 56 亿千伏安。《报告》对 2020 年提出的建议目标是：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8.85 亿千瓦左右，年均增长 5.6%；全国 110 千伏及以上线路达到 176 万公里，变电容量 79 亿千伏安。电力行业的发展，必然会导致对铅酸蓄电池产品需求的稳定增长。

④ 风能，太阳能储能需求

在当今能源发展趋势下，绿色新能源如风能、太阳能正在得到大力开发和利用，已成为电力工业重要的组成部分。阀控铅酸蓄电池凭着其低廉的价格与广泛的工作温度范围，已广泛应用在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发电厂等方面的储能，在绿色能源发展方面起着重大作用。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已列入国家计划。

《可再生能源“十二五”规划》将风电作为可再生能源的重要新生力量，将太阳能作为后续潜力最大的可再生能源产业。国家能源局《新兴能源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到 2015 年太阳能发电装机将达到 500 万千瓦，到 2020 年太阳能发电装机达到 2000 万千瓦；到 2020 年中国风电装机容量达到 1.5 亿千瓦，未来 10 年内年均风电新增装机容量为 1100 万千瓦。由于太阳能及风力发电受自然条件影响，造成电力不稳定，需要通过储能系统平稳电压后再与电网结合，带动了储能用蓄电池的商机。而目前普遍使用作为储能电池即为高功率的铅酸蓄电池。随着国家对可再生能源的投入不断扩大，作为引致需求的铅酸蓄电池也会迎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⑤ 铁路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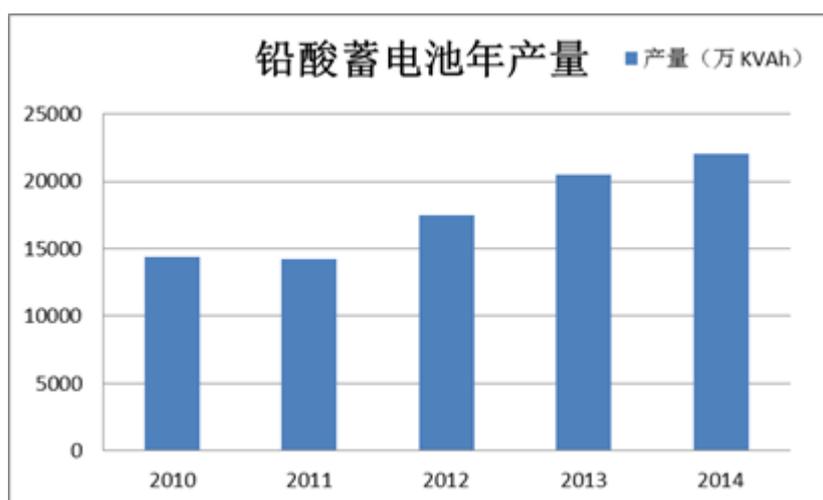
“十二五”期间，铁路投资不断掀起高潮。2011 年至 2014 年，我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逐年增长，从 2011 年的 5800 亿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80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1.32%。2015 年铁路投资计划完成 8000 亿元，由此“十二五”期间铁路投资累计将达到 3.47 万亿元，远高于“十二五”规划的 2.8 万亿元，甚至超出了 2013 年调整的数据 3.3 万亿元。2015 年，国务院要求确保全面完成今年铁路建设投资 8000 亿元以上、新投产里程 8000 公里以上的目标任务。

“十三五”期间铁路投资有望继续保持增长势头。据经济参考报 2015 年 11 月 27 日的报道，铁路“十三五”规划已经编制完成，根据规划，“十三五”期间全国新建铁路不低于 2.3 万公里，总投资不低于 2.8 万亿元。业内人士表示，中西部铁路、城际铁路是未来规划建设的重点，“十三五”期间，从中央到地方都会加大对铁路的支持力度。另外，如果将地方编制的一些投资项目纳入其中，“十三五”期间铁路投资将远超 2.8 万亿。

蓄电池在铁路行业主要用于铁路信号系统及机车和车辆的照明系统，铁路行业投资的快速增长加大了对铁路用阀控密封蓄电池的需求。

（2）市场供给分析

根据 wind 数据库的数据，2010 年我国铅酸蓄电池累计产量为 14,416.68 万 KVAh，同比增长 20.84%；2011 年我国铅酸蓄电池累计产量为 14,229.73 万 KVAh，同比下降 1.30%；2012 年我国铅酸蓄电池累计产量为 17,486.22 万 KVAh，同比增长 22.89%；2013 年我国铅酸蓄电池累计产量为 20,502.74 万 KVAh，同比增长 17.25%；2014 年我国铅酸蓄电池累计产量为 22,069.77 万 KVAh，同比增长 7.64%；2015 年 1—10 月铅酸蓄电池的累计产量为 16,651.07 万 KVAh，较去年同期同比下降 11.15%。上述数据显示我国铅酸蓄电池近年来的产量基本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地区	2015 年 1-10 月累计产量 (万 KVAh)
浙江	4,828.41

河北	2,117.75
湖北	1,900.49
江苏	1,490.45
安徽	1,352.25
广东	938.94
河南	826.90
江西	562.80
山东	477.22
福建	445.01
四川	407.82
重庆	323.03
天津	264.14
辽宁	176.61
广西	170.59
湖南	138.98
黑龙江	71.56
上海	70.06
云南	51.17
山西	36.91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上表统计了 2015 年 1-10 月份我国铅酸蓄电池的产量分布情况。总体来看，我国铅酸蓄电池的生产主要集中在浙江、河北、湖北、江苏和安徽地区。我国铅酸蓄电池的产量地区差别较为明显。

4、铅酸蓄电池行业竞争格局分析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进程的加快，化学与物理电源企业已形成民营、国有、外资、合资等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的格局，并呈现优胜劣汰趋势。企业管理水平显著提高，无论是在体制还是在机制上，都更加市场化，专业化、地域性规模企业逐步形成并壮大。

对于铅酸蓄电池而言，目前中小企业较多，部分企业技术装备落后，铅污染较为严重。未来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严格执行，行业准入等相关政策的贯彻和实施，铅酸蓄电池行业的环保投入将进一步加大，成熟、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新技术、新工艺将被推广。未来只有那些经济实力雄厚、研发能力强、产品质量可靠，并且具有较好的环保治理能力的企业，才能得到稳固的市场地位。

2015年12月10日，国家工信部发布公告称，为进一步规范铅蓄电池行业管理，加快行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对《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及《铅蓄电池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形成了《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年本）》和《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暂行办法（2015年本）》。新规范对电池企业的建设申请、生产能力、工艺水平以及环保等方面做出了严格的规定。

新规范要求：新建、改扩建铅蓄电池生产企业（项目），建成后同一厂区年生产能力不应低于50万千伏安时；镉含量高于0.002%（电池质量百分比，下同）或砷含量高于0.1%的铅蓄电池及其含铅零部件生产项目为不合格，必须停产；未通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一律不准开工建设；未经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在建项目或者未经环保“三同时”验收的项目，一律停止建设和生产。

新版的《铅蓄电池行业规范》与之前的《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相比，在环保以及职业病防护上有了明确的要求。新规范的出台会淘汰一些不达标的小厂因此在未来几年，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和环保政策压力，可以预见铅酸蓄电池行业整合、兼并重组的过程将加快。

（三）行业壁垒

1、政策壁垒

生产铅酸蓄电池产品的企业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铅酸蓄电池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2011版）》等相关规定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方可开展生产。

另外，为促进我国铅蓄电池及其含铅零部件生产行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规范行业投资行为，2015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对2012年发布的《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和《铅蓄电池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形成了《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年本）》和《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15年本）》。

2、技术壁垒

铅酸蓄电池专业化设计生产、技术成熟度高，大型生产企业一贯注重研发投

入，保持了悠久的历史积累历史和较高的技术水平，这些技术并非新的生产企业一朝一夕可得。目前铅酸蓄电池的发展重点是阀控式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池产品，该类产品技术是全世界公认的比较难的技术，其中胶体电池技术已经有所突破并开始产业化生产。随着相关重金属污染防治政策的出台，国家已经开始在铅酸蓄电池行业推广清洁生产技术，包括：卷绕式密封铅蓄电池技术，拉网式、冲孔式、连铸连轧式铅蓄电池极板制造工艺技术与装备，铅蓄电池无镉化技术，铅蓄电池内化成工艺技术等，这些工艺技术水平较高，且投资规模较大，规模较小的生产企业没有相关技术积累，难以和规模较大的企业竞争。

未来新型铅酸蓄电池是电动汽车、太阳能、风能系统优级的动力源和储能器，新型铅蓄电池的发展方向为降低铅耗量、提高电池质量能量密度、质量功率密度、循环寿命和快速充电能力。新型铅蓄电池包括双极性密封电池、泡沫石墨电池等，也只有技术实力雄厚的企业才有优势研发相关技术，进入相关应用领域。

3、资金壁垒

传统的铅酸蓄电池生产厂商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但近年来随着工艺技术的不断进步，行业内的大型企业通过技术改造、引进国外先进的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在提高产品性能和质量的同时，降低了原材料的消耗，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形成了规模优势。另一方面，工业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实施和环保管理的日益规范，使企业必须加大环保设备和环保治理的投入。因此为保持技术的不断积累以及符合环保要求，铅酸蓄电池行业对生产企业的资金要求较高，使小型蓄电池企业较难介入高端铅酸蓄电池。

4、市场壁垒

通信用后备电池的用户主要为国内外大型通信运营商及通信设备集成商，这些客户均推行严格的供应商认证机制，需要对供应商的技术能力、商务能力、物流能力、质量管理、财务稳定性、社会责任、环保能力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认证。企业要想成为上述企业的供应商，必须经过长期的市场开拓和认证过程。因此，严格的供应商资质认证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市场准入壁垒。蓄电池产品虽属耗材，但是部分电池的使用寿命最长可达 20 年，因此市场声誉的建立需较长时间，行业的新进入者短期内在声誉和口碑方面较难达到成熟生产企业的水平。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行业市场需求稳定

目前，可持续发展是各国政府高度重视的议题之一。各国政府都大力推进新能源行业的发展，新能源汽车的产业化发展将为性价比高、工艺技术成熟的铅酸蓄电池行业带来巨大的增长空间。此外，当前电信领域的快速升级发展，为铅酸蓄电池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活力。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铅酸蓄电池分会的预测，由于铅酸蓄电池与其它二次电源相比具有技术成熟、安全性高、循环再生利用率高、适用温带宽、电压稳定、组合一致性好及价格低廉等优势，在未来一段时间铅酸蓄电池在二次电源市场上仍然是处于主导地位。

（2）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产品被列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和《外商投资企业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中鼓励类发展或投资的目录。国家发改委在《轻工业技术进步与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09-2011年）》明确了新型铅酸蓄电池技术的发展方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新型大容量、高功率电池与相关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新能源及节能技术”的范围，业内企业经认定后可依法享受所得税税率为15%的优惠。

（3）储能电池将成为铅酸蓄电池发展新的增长点

传统能源的日益匮乏和环境日趋恶化，极大地促进了新能源的发展。新能源发电的规模也快速攀升。但风电、太阳能发电自身所固有的随机性、间歇性特征，决定了其规模化发展必然会对电网调峰和系统安全运行带来显著影响，必须要有先进的储能技术作支撑。在储能电池中，铅酸蓄电池的技术与性能优势是其他电池难以企及的，具体表现为：使用安全，性价比高；容量大并可以在大部分固定场所使用；耐高温，可防爆。因此，随着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行业在“十二五”期间的快速发展，必然引起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的巨大市场需求。

（4）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提高

中国铅酸蓄电池产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与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并受欧美、日韩等先进工业国家在中国投资建厂的影响，目前产品技术水平已经接近国际先进工业国家（美国、日本、德国、意大利、英国、澳大利亚等）产品水平。其中以中国自主创新型产品电动自行车蓄电池为代表的深循环动力电池制造技术在赶超欧美、日韩等先进国家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中国已成为世界铅酸蓄电池的生产基地。

（5）环保和行业准入的严格执行有利于铅酸蓄电池行业集中和产业升级

自 2003 年开始在铅酸蓄电池行业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以来，国家对于铅酸蓄电池行业制造及回收出台了一系列的环保政策、标准，铅酸蓄电池行业的环保问题已经得到大幅改善。目前随着我国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国家对铅酸蓄电池行业的环保要求将日益提高，相关清洁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将逐步得到推广，有利于行业集中和产业升级，实现行业的跨越式发展。

2012 年铅酸蓄电池被列入淘汰落后产能的工业行业，2012 年淘汰落后产能的目标任务是 2000 万千伏安时。根据工信部《2012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第一批》，共有 92 家铅酸蓄电池企业被淘汰落后产能。该项政策有利于行业集中和产业升级。

2015 年颁布的《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 年本）》和《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15 年本）》将有利于改善企业的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降低环境污染，提升我国铅蓄电池生产行业集中度，促进我国铅蓄电池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同时将推动行业洗牌。

2、不利因素

（1）前期行业准入门槛过低

铅酸蓄电池行业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营造了一大批民营中小企业。根据 2011 年 5 月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铅酸蓄电池分会制定的《铅酸蓄电池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的数据披露，铅酸蓄电池行业的 1,500 余家企业中，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前端企业只占到 1.4%，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主流企业只占到 12%，其余 86.6% 的企业都是年产为几百万到几千万元的低端企业。企业的生产规模、

制造技术和产品质量水平差距较大。这种产业结构，不但造成原材料的损耗、能源的消耗以及环境保护的规范性离散较大，而且终端市场的低价无规则竞争状态日趋严重，这些都束缚和阻碍了铅酸蓄电池产业健康、有序的发展。

（2）铅酸蓄电池面临绿色环保电池的激烈竞争

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提高，铅酸蓄电池、镍镉电池等重金属污染比较严重的电池产品运用受到一定的限制。铅酸电池业属于有色金属下游产业中污染最严重的行业之一，比较而言，锂电池在环保上则拥有天然的优势，因其原材料中不含有污染性重金属，生产过程也不产生污染物。当前锂电池已经被广泛应用于水力、火力、风力和太阳能电站等多种储能电源系统，而近年以来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兴起更是助力锂电池产业的继续发展。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铅酸蓄电池将会在其应用领域面临锂电池的激烈竞争。

（五）行业的基本风险

1、环境保护标准提高的风险

为促进铅蓄电池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5 年发布《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 年本）》和《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15 年本）》，对环保问题作出了严格的要求。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进一步提高，未来对于铅酸蓄电池企业的环保要求可能会进一步的提高。

2、行业监管及准入的政策风险

2003 年国家质检总局在蓄电池行业实施生产许可证制度，将铅酸蓄电池生产过程中的环保不达标列为重点关注，任何环保设施不健全，或虽有设施，但环境监测不合格的企业均将失去生产该类产品的资格。2011 年 3 月 1 日生效的《铅酸蓄电池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2011 年版），规定地方环保部门对企业环境监测合格为企业通过生产许可证现场审查的先决条件，详细规定了环境监测报告所必须包括的内容，凡不符合规定者，皆不能通过现场审核。2015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对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和《铅蓄电池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形成了《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 年本）》和《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15 年本）》，新规定对于铅酸蓄电池生产的准入条件作出

了更为具体的规定：新建、改扩建项目应在依法批准设立的县级以上工业园区区内建设，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园区总体规划和规划环评，符合《铅蓄电池厂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 11659）和批复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要求；新建、改扩建铅蓄电池生产企业（项目），建成后同一厂区年生产能力不应低于 50 万千伏安时（按单班 8 小时计算，下同）；现有铅蓄电池生产企业（项目）同一厂区年生产能力不应低于 20 万千伏安时；现有商品极板（指以电池配件形式对外销售的铅蓄电池用极板）生产企业（项目），同一厂区年极板生产能力不应低于 100 万千伏安时。因此，未来的一段时间内铅酸蓄电池会面临更加严格的行业监管标准与市场准入条件。

3、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为促进节能环保，国家税务总局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5 年 2 月 1 日起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在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环节征收，适用税率均为 4%。其中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对铅蓄电池缓征消费税，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对铅蓄电池按 4% 税率征收消费税。

消费税是为调节消费而针对特定的消费品征收的流转税。对于具体的税收政策，十八届三中全会已经明确提出要“扩大征税范围，将高污染、高能耗、高档消费品、奢侈品纳入消费税征收范围”。普通的电池在生产、使用或废弃过程中会对环境产生危害，所以也属于此类。

对于铅蓄电池行业来说，消费税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企业成本，而企业则可能以提价的方式，将成本转嫁给消费者。过去，铅酸蓄电池在整个电池市场份额占比较大，而锂电池市场规模相对较小。消费税开征后，铅酸蓄电池的价格优势会略有降低，可能会减少铅酸蓄电池的市场份额。

（六）公司的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1、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一家集铅酸蓄电池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立于 2008 年，总部位于长沙浏阳，是国内最早研发生产蓄电池和直流电源、电气成套设备的专业企业之一。公司在湖南浏阳、江西宜春和湖北崇阳

设有三大生产基地，目前铅酸蓄电池现有和在建产能 300 万 KVAh。公司的产品在国内通信、电力、铁路、城轨、广电及工矿企业等行业广泛使用，赢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与信赖。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之路，实现了企业的快速发展，并成长为中国蓄电池行业部分市场领域的领先企业，主导和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定。

2、主要竞争对手

（1）南都股份

南都电源创立于 1997 年，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通信后备电源、动力电源、储能电源、系统集成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主导产品为阀控密封蓄电池、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及相关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通信、电力、铁路等基础性产业，以及太阳能、风能、智能电网、电动汽车、储能电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电动自行车电池、通讯终端应用电池等民生产业。

（2）圣阳股份

圣阳股份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创建于 1991 年，2011 年 5 月在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专业从事通信备用电源、电力备用电源、新能源储能电源、动力电源、新能源系统集成等系统方案的设计、开发和经营，是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绿色能源制造商。公司主要产品为“圣阳”、“ABT”、“赛耐克”牌大容量阀控密封式铅酸蓄电池。公司坚持“创新创业、精细立业、和谐发展”的发展观，全面实施绿色运营，高度重视产品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体系运行建设、节能环保、循环再利用等每一个环节，致力于打造绿色产业链和绿色可再生新型能源的研发。

3、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有专门的研究机构，科研实力雄厚。主导产品均以自主创新开发为主，

产品涵盖密封铅酸、电器成套设备两大品类。密封铅酸蓄电池涵盖 AGM、胶体两大系列，公司先后评获“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长沙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截至 2015 年 9 月，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3 项。

（2）品牌认知优势

公司在国内外积累的良好品牌形象，高能密封免维护蓄电池是发行人研发的高能电池产品，比能量高、比功率高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公司产品具备质量优良、可靠性高、服务及时等优势，连续多年在铁路、通信等领域的市场份额中排名前列，注册商标“丰日”2009 年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

（3）产品质量优势

质量是企业的生命，公司自成立以来就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工作。公司始终坚持“诚信服务顾客、产品件件质优、管理持续改进、铸造丰日品牌”的质量方针，坚持以优良的工作质量为用户提供优质产品和优质服务。公司质保体系健全，有覆盖全国的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络，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

（4）环保优势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因此高度重视环保治理工作。公司在国内率先通过 ISO14001:2004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于 2008 年通过了职业健康与安全认证 OHSAS18001 体系。公司电池技术的相关生产工艺符合工信部《电池行业重金属污染综合预防方案（征求意见稿）》中对铅酸蓄电池的清洁生产技术和铅蓄电池无镉化技术及铅蓄电池内化成工艺技术的要求。公司于 2013 年取得湖南省环保厅、工信委颁发的《清洁生产企业证书》。

（5）销售渠道优势

公司与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以及中国铁塔、中国中车、南方电网、国家电网等大型国企建立了数十年稳固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正在努力开发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富有影响力的新客户资源。稳定的销售渠道为公司产品的输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公司竞争劣势

（1）产能不足

截至 2015 年 9 月，公司拥有总资产 5 亿余元，同国内外主要竞争对手相比，资产规模较小。目前，公司电池产能不足。随着新能源汽车、电信行业以及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电池的市场需求量逐渐增多。随着市场需求的增加，公司现有的资金、场地、设备已满足不了销售额日益增长的要求。

（2）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较大程度地依靠短期债务融资来满足业务规模增长所需的资金，截至 2015 年 9 月，公司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共计 14,482.45 万元。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降低偿债风险，并为进一步发展募集资金，公司拟通过股权融资来拓展公司的融资渠道，降低财务风险。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是依法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依据《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权力范围、职责划分及运行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增资、重大投资、年度工作报告、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履行程序，并形成相应的会议决议。公司已建立健全“三会”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应规定运行。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相关人员履职情况

本公司股东大会由 38 名股东组成，其中自然人股东 33 名，法人股东 5 名；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8 次股东大会，10 次董事会，7 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会议	届次	召开时间
1	股东大会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6.21
2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6.21
3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9.30
4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11.18
5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3.9
6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6.29

7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8.3
8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18
1	董事会	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会议	2013.6.1
2		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	2013.10.8
3		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	2014.5.31
4		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会议	2014.9.15
5		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会议	2014.11.3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11.18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2.23
8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5.6.9
9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5.7.17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5.12.2
1	监事会	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一次会议	2013.6.1
2		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	2013.10.8
3		第二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	2014.5.31
4		第二届监事会2014年第二次会议	2014.11.3
5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11.18
6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6.9
7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5.12.2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价结果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为提高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水平，本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

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本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依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三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行使相关权利并履行义务，历次三会会议程序及内容合法合规，三会会议决议得到有效执行。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和执行均按照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了相关程序，保护了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权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保证了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及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规范。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范围的拓展，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公司治理机制，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有效、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健全。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依法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丰日集团、实际控制人黎福根、李玲艳和黎康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性

股份公司系由丰日集团与孔凡友、卢炳辉、王辉梅、董巧平、黎曙光、李建6名自然人共同出资发起设立的，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的专业企业之一，主要从事各类铅蓄电池产品及直流电源、电气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备用电源及轨道交通等领域，是铁路机车起动电池的国家标准制定者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与公司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在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方面，严格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二）资产独立性

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均由公司拥有相关所有权。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三）人员独立性

本公司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涉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本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和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

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能够自主招聘管理人员和职工，与全体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

（四）财务独立性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五）机构独立性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独立、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管理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丰日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黎福根、李玲艳、黎康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控制的其他企业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丰日集团	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63.42%	电动车、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家用电力器具、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制造及销售
	江西丰日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有色金属钢、铅、钛、铝及各种废旧电池回收再生、加工、冶炼、销售
	湖南丰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黎福根	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70.00%	饮料、方便食品生产、销售
	浏阳榴花洞生态度假山庄	75.00%	经营大型餐馆、住宿、休闲娱乐
黎康	北京能永科技发展有限	90.00%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

	责任公司		术服务
--	------	--	-----

公司控股股东丰日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黎福根、李玲艳、黎康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本公司利益，保证本公司正常经营，本公司控股股东丰日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黎福根、李玲艳、黎康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一、承诺人目前与股份公司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承诺人也不存在控制的与股份公司具有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二、承诺人今后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能够实际控制股份公司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三、承诺人今后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能够实际控制股份公司期间，不会利用对股份公司控制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承诺人保证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承诺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能够实际控制股份公司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五、承诺人保证在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能够实际控制股份公司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承诺人承担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承诺人因违反本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占用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丰日集团	-	-	11,625,229.49	581,261.47	-	-
其他应收款	丰日置业	-	-	2,250,000.00	112,500.00	-	-
其他应收款	黎福根	-	-	309,398.74	15,469.94	107,907.27	10,790.73

报告期内，存在控股股东丰日集团、关联方丰日置业、实际控制人黎福根不规范借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15年均已规范结清并不再发生，对公司日常经营影响较小。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债权人的权益，公司制定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及决策流程均作了制度性规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股份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	持股比例
黎福根	董事长、总经理	-	11,126,927	9.52%
孔凡友	董事	黎福根妹夫	6,217,534	5.32%
卢炳辉	董事	-	3,452,740	2.95%
卢山河	-	卢炳辉儿子	1,200,000	1.03%
王怀忠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	200,825	0.17%
欧阳文胜	副总经理	-	321,320	0.27%
汤光辉	营销总监	-	100,412	0.09%
何德光	财务负责人	-	800,000	0.68%
合计			23,419,758	20.04%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	持股比例	持股平台
黎福根	董事长、总经理	-	19,168,320	16.40%	丰日集团
李玲艳	-	黎福根配偶	20,629,320	17.65%	丰日集团
潘深根	董事	-	5,549,163	4.75%	通过明华投资持股丰日集团
黎康	董事	黎福根儿子	11,372,424	9.73%	丰日集团
黄兢雄	董事	-	2,547,984	2.18%	浏阳联邦
唐惠明	监事	-	3,699,442	3.17%	通过明华投资持股丰日集团
合计			62,966,653	53.87%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争议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形

公司董事长黎福根与董事孔凡友的配偶系兄妹关系、与董事黎康为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与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个人的诚信状况出具了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股转公司关于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在本公司担任职务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公司	兼职情况	兼职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黎福根	董事长	丰日集团	董事长	控股股东
		湖北丰日	执行董事	子公司
		江西丰日	执行董事	子公司
		湖北湘高	执行董事	子公司
		丰日管业	执行董事	孙公司
孔凡友	董事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丰日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潘根深	董事	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丰 日集团 15.31%股份
卢炳辉	董事	浏阳世纪红烟花制造销售 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董事参股的企业
黎康	董事	北京能永科技发展有限责 任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黄兢雄	董事	浏阳联邦	董事长	公司股东
		深圳市联欢贸易有限责任 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	董事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 业
		浏阳市恒丰小额贷款有限 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 业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董事担任监事的企 业
蔡峰	董事	上海振华重工电气有限公 司	副总经理	公司股东振华重工控制 的子公司

唐惠明	监事	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丰日集团 15.31%股份
-----	----	-------------	----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要经营业务
黎福根	董事长	丰日集团	31.73%	投资管理
		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70.00%	饮料、方便食品生产、销售
		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7.30%	电动车、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家用电力器具、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制造及销售
		浏阳榴花洞生态度假山庄	75.00%	经营大型餐馆、住宿、休闲娱乐
孔凡友	董事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丰日科技有限公司	80.00%	电子产品研发、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
		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	饮料、方便食品生产、销售
潘深根	董事	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60.00%	房地产投资、建筑业投资管理
卢炳辉	董事	浏阳世纪红烟花制造销售有限公司	31.74%	烟花生产、销售
黎康	董事	丰日集团	18.82%	投资管理
		北京能永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0.00%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黄兢雄	董事	浏阳联邦	51.00%	经营房地产开发
		深圳市联欢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经销手工艺品、玩具
唐惠明	监事	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40.00%	房地产投资、建筑业投资管理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不存在与本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1、截至 2013 年 1 月 1 日，公司的董事为黎福根、潘深根、孔凡友、卢炳辉、黎康，其中黎福根为董事长；公司的监事为王怀忠、唐惠明、孔小红；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黎福根、副总经理欧阳文胜、营销总监陈忠斌、财务总监黎建、董事会秘书朱团胜。

2、2014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改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朱团胜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董事会聘任邱文斌为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

3、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改聘营销总监的议案》，陈忠斌因个人原因辞去营销总监职务，董事会聘任管建华为公司新任营销总监。

4、201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因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监事即将到期，选举黎福根、潘深根、孔凡友、卢炳辉、黎康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唐惠明、邓国军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王怀忠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黎福根为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黎福根为总经理、欧阳文胜为副总经理、汤光辉为营销总监、黎建为财务总监、邱文斌为董事会秘书。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怀忠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5、2015 年 2 月 23 日，股份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改聘财务总监的议案》，黎建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董事会聘任何德光为股份公司新任财务总监。

6、2015 年 6 月 29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增选蔡峰、黄兢雄为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为了让股东更好的参与公司经营治理，公司增选了董事会成员、改选了部分监事会成员，同时聘任了新的高级管理人员，使公司的管理层更加稳定和坚固，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15]第 28-00037 号”《审计报告》，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公司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注释
----	------	------	------	------	----

			直接	间接		
1	湖北丰日	7,018.00	100%	-	出资设立	
2	湖北湘高	1,200.00	100%	-	出资设立	
3	江西丰日	800.00	100%	-	出资设立	
4	丰日管业 (注 1)	3,168.00	100%	-	股权收购	

注 1: 丰日电气下属子公司湖北丰日于 2015 年 8 月购买取得丰日管业 51% 的股权, 使湖北丰日有限公司对丰日管业的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49% 增加至 100%, 对其实施全资控股。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65,397.95	45,439,774.78	42,592,44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4,037.20	4,250,500.00	4,006,870.58
应收账款	194,614,162.42	198,479,930.93	184,027,529.87
预付款项	2,689,905.75	2,431,109.27	17,528,548.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92,269.35	21,541,015.86	7,385,752.83
存货	88,958,814.42	113,919,506.68	114,419,831.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0,234,587.09	386,061,837.52	369,960,982.97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34,941,671.32	35,968,652.41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02,154,483.04	60,404,308.90	46,458,226.26

在建工程	41,766,505.61	30,637,636.56	10,017,873.40
工程物资	-	-	215,500.81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7,925,663.76	25,104,830.26	25,820,308.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440.00	70,900.00	118,18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5,586.99	2,238,728.61	1,731,677.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36,127.60	19,621,778.68	16,615,396.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003,807.00	174,019,854.33	137,945,815.62
资产总计	502,238,394.09	560,081,691.85	507,906,798.5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304,502.49	178,080,444.66	232,745,427.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800,000.00	63,3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54,360,154.14	80,142,108.72	68,598,191.85
预收款项	2,772,451.62	2,528,325.70	6,181,744.38
应付职工薪酬	3,271,792.35	6,142,154.85	5,598,574.22
应交税费	12,132,403.08	9,414,574.30	14,681,846.13
应付利息	223,615.49	402,213.01	416,423.2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5,121,881.52	39,616,247.18	33,680,073.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20,000.00	3,600,000.00	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7,506,800.69	383,226,068.42	367,202,281.11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20,120,000.00	11,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4,336.68	129,099.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336.68	20,249,099.42	11,600,000.00
负债合计	338,311,137.37	403,475,167.84	378,802,281.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6,880,000.00	58,200,000.00	5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72.00	9,677,672.00	9,677,672.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67,137.54	8,567,137.54	5,220,572.44
未分配利润	38,463,647.18	80,161,714.47	56,006,27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927,256.72	156,606,524.01	129,104,517.4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927,256.72	156,606,524.01	129,104,51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2,238,394.09	560,081,691.85	507,906,798.5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3,331,352.21	416,444,807.89	334,550,165.01
减：营业成本	128,249,385.83	274,691,084.99	242,611,184.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97,966.95	2,341,170.97	1,022,369.27
销售费用	36,498,119.88	47,412,092.94	38,842,906.34
管理费用	27,095,080.59	29,920,762.90	26,017,147.23
财务费用	10,253,432.60	25,038,028.27	14,863,218.97
资产减值损失	1,763,704.65	3,369,070.52	5,646,698.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347,105.27	-1,026,981.09	-443,240.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7,105.27	-1,026,981.09	-443,240.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26,556.44	32,645,616.21	5,103,399.96
加：营业外收入	1,129,290.30	583,283.67	18,058,062.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746.12	30,554.29

减：营业外支出	107,944.46	27,917.49	45,918.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17.01		3,694.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47,902.28	33,200,982.39	23,115,543.77
减：所得税费用	1,027,169.57	5,698,975.86	4,413,208.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0,732.71	27,502,006.53	18,702,335.1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0,732.71	27,502,006.53	18,702,335.10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20,732.71	27,502,006.53	18,702,33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24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24	0.1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750,226.96	477,070,157.23	308,653,750.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44,991.37	38,726,609.47	64,400,25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195,218.33	515,796,766.70	373,054,000.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691,493.34	254,679,395.13	299,366,030.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37,581.83	28,074,360.54	20,380,93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19,907.55	34,123,360.70	8,404,30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50,285.43	97,635,815.64	94,721,79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699,268.15	414,512,932.01	422,873,06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95,950.18	101,283,834.69	-49,819,06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7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54.44		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27,453.58	38,452,298.19	41,876,248.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27,453.58	38,452,298.19	46,776,24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07,999.14	-38,452,298.19	-46,756,248.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721,589.91	357,169,042.95	340,404,613.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96,39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117,987.95	357,169,042.95	340,404,613.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4,697,532.08	400,014,025.81	235,759,186.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06,686.45	22,000,559.12	12,172,789.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004,218.53	422,014,584.93	247,931,975.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6,230.58	-64,845,541.98	92,472,63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98,279.54	-2,014,005.48	-4,102,680.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75,845.52	18,089,851.00	22,192,531.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7,565.98	16,075,845.52	18,089,851.00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8,567,137.54	80,161,714.47	156,606,52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8,567,137.54	80,161,714.47	156,606,52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680,000.00				-9,661,200.00					-41,698,067.29	7,320,732.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320,732.71	7,320,732.7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8,680,000.00				-9,661,200.00					-49,018,800.00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9,661,200.00				-9,661,200.00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49,018,800.00									-49,018,800.00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880,000.00				16,472.00				8,567,137.54	38,463,647.18	163,927,256.7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5,220,572.44	56,006,273.04	129,104,51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5,220,572.44	56,006,273.04	129,104,51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346,565.10	24,155,441.43	27,502,006.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502,006.53	27,502,006.5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46,565.10	-3,346,565.10	
1.提取盈余公积									3,346,565.10	-3,346,565.10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8,567,137.54	80,161,714.47	156,606,524.0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3,765,863.85	38,758,646.53	110,402,18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3,765,863.85	38,758,646.53	110,402,182.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54,708.59	17,247,626.51	18,702,335.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702,335.10	18,702,335.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54,708.59	-1,454,708.59	

(三) 利润分配									1,454,708.59	-1,454,708.5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5,220,572.44	56,006,273.04	129,104,517.48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61,827.40	44,413,066.48	42,147,36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4,037.20	4,250,500.00	4,006,870.58
应收账款	201,956,108.29	198,117,440.40	182,852,844.89
预付款项	17,535,760.06	809,813.35	25,002,141.8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589,413.17	32,754,712.02	7,184,110.00
存货	70,452,053.59	105,771,672.92	100,560,276.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6,509,199.71	386,117,205.17	361,753,607.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180,000.00	90,180,000.00	39,6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667,911.72	33,305,995.87	35,469,786.98
在建工程	2,166,514.94		107,801.3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914,465.25	11,234,585.44	11,661,412.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440.00	70,900.00	118,18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2,165.96	2,165,092.43	1,662,26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00.00	4,295,929.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364,197.87	142,252,503.02	89,699,448.72
资产总计	475,873,397.58	528,369,708.19	451,453,056.3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304,502.49	178,080,444.66	213,745,427.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800,000.00	63,3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46,636,800.99	74,207,220.27	61,528,528.19
预收款项	2,772,451.62	2,528,325.70	6,181,744.38
应付职工薪酬	2,709,369.22	5,345,563.55	4,945,741.59
应交税费	11,382,025.81	9,752,151.86	15,849,328.05
应付利息	223,615.49	402,213.01	416,423.2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3,575,062.44	34,770,222.60	29,517,047.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5,523,828.06	368,386,141.65	337,184,240.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1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702.75	129,099.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702.75	12,249,099.42	
负债合计	315,634,530.81	380,635,241.07	337,184,240.2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6,880,000.00	58,200,000.00	5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72.00	9,677,672.00	9,677,672.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67,137.54	8,567,137.54	5,220,572.44
未分配利润	34,775,257.23	71,289,657.58	41,170,571.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238,866.77	147,734,467.12	114,268,816.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5,873,397.58	528,369,708.19	451,453,056.30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0,875,773.65	414,574,939.48	339,382,647.56
减：营业成本	136,869,806.32	276,136,963.41	248,872,714.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95,637.11	2,323,645.69	1,022,189.27
销售费用	36,435,253.92	46,986,561.25	38,464,445.16
管理费用	21,980,582.50	24,652,892.91	19,955,584.61
财务费用	9,572,823.04	22,500,972.51	13,567,629.63
资产减值损失	1,458,156.91	3,352,162.49	5,466,146.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2,763,513.85	38,621,741.22	12,033,937.62
加：营业外收入	924,737.12	574,912.67	4,784,562.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892.01	27,800.00	44,918.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3,666,358.96	39,168,853.89	16,773,581.43
减：所得税费用	1,161,959.31	5,703,202.87	2,226,495.56
四、净利润	12,504,399.65	33,465,651.02	14,547,085.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04,399.65	33,465,651.02	14,547,085.8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737,841.95	468,647,117.37	305,069,992.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87,311.11	38,629,238.52	44,793,67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925,153.06	507,276,355.89	349,863,665.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129,099.63	247,395,621.34	274,964,046.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55,195.64	23,652,995.18	16,494,13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79,139.34	33,949,925.87	8,399,93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309,331.77	106,565,331.52	106,496,93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472,766.38	411,563,873.91	406,355,05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7,613.32	95,712,481.98	-56,491,38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		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30,977.89	4,174,155.71	4,399,888.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0,977.89	54,674,155.71	4,399,88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0,697.89	-54,674,155.71	-4,379,888.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721,589.91	357,169,042.95	309,404,613.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96,39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117,987.95	357,169,042.95	309,404,613.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4,497,532.08	380,714,025.81	235,659,186.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17,286.45	20,088,971.12	11,044,665.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014,818.53	400,802,996.93	246,703,852.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830.58	-43,633,953.98	62,700,761.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75,141.79	-2,595,627.71	1,829,487.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49,137.22	17,644,764.93	15,815,277.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3,995.43	15,049,137.22	17,644,764.93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8,567,137.54	71,289,657.58	147,734,46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8,567,137.54	71,289,657.58	147,734,46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680,000.00				-9,661,200.00					-36,514,400.35	12,504,399.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504,399.65	12,504,399.6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8,680,000.00				-9,661,200.00					-49,018,8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9,661,200.00				-9,661,2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49,018,800.00									-49,018,800.00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880,000.00				16,472.00				8,567,137.54	34,775,257.23	160,238,866.7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							

		股	债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5,220,572.44	41,170,571.66	114,268,81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5,220,572.44	41,170,571.66	114,268,81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346,565.10	30,119,085.92	33,465,651.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465,651.02	33,465,651.0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46,565.10	-3,346,565.1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46,565.10	-3,346,565.10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8,567,137.54	71,289,657.58	147,734,467.1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3,765,863.85	28,078,194.38	99,721,730.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3,765,863.85	28,078,194.38	99,721,730.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54,708.59	13,092,377.28	14,547,085.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547,085.87	14,547,085.8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54,708.59	-1,454,708.59	
1.提取盈余公积									1,454,708.59	-1,454,708.59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200,000.00				9,677,672.00				5,220,572.44	41,170,571.66	114,268,816.10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

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

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

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

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当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
成本的计算方法	成本指权益工具投资依据准则规定确定的账面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或摊销金额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期末市场公开价格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确定为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账面余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单项非关联方应收账款及余额在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单项非关联方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

提方法	额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按账龄作为判断信用风险特征的主要依据划分资产组合	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款项性质和对方单位的信用情况，管理层认定无风险组合(押金、保证金、职工借款)
组合	未纳入关联方组合、管理层无风险组合的其他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至2年	15	15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单项确认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4、关联方往来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

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包括库存的产成品、外购商品、发出商品等）、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

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20	5	4.75-19.00
机器设备	5-10	5	4.75-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4-5	5	23.75-31.67
工具器具	3-10	5	9.50-31.67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

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类别、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九)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

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依据上述确认标准，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程序为：

市场部与客户签订合同或接受订单，技术部门及物资供应部门评审技术及供应能力，生产部依据合同或订单组织生产，市场部负责产品运输至合同规定的送货地址，完成验收，对于电池类产品，只需简单安装便可使用，到货日期与安装完成日期相差较短，且买方仅对产品的数量规格及外包装完好与否进行查验，无误后在发货清单上签字确认；对于电源类产品，依据合同约定需要安装的，先对产品的数量规格进行查验，无误后在发货清单上签字确认，安装完成后买方会进行运行检测，完全合格后双方在安装调试记录上签字确认，合同未约定安装的，在对产品的数量规格进行查验无误后在发货清单上签字确认。对于非通信电池及电源产品的销售，在发货清单上买方签字确认时为收入的确认时点；对于通信电池销售，在客户验收后出具交货确认书时为收入确认时点；财务部门依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销售价格向客户开具销售发票，经审核无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销售商品涉及现金折扣的，按照扣除现金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销售商品涉及商业折扣的，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本公司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品发生销售折让的，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退回的，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三）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五）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六）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没有公开活跃市场报价的权益投资调至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核算，并采用成本法计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如下表：

准则名称	对 2015 年 1 月 1 日/2014 年度/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 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利润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12,193,073.78	99.47	414,824,630.78	99.61	333,419,625.78	99.66
其他业务收入	1,138,278.43	0.53	1,620,177.11	0.39	1,130,539.23	0.34
合计	213,331,352.21	100.00	416,444,807.89	100.00	334,550,165.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分别为 99.66%、99.61%和 99.47%，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提供售后维修产生的收入，占比较小。

2、按产品划分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池收入	182,134,355.75	85.83	397,410,757.58	95.80	318,664,760.90	95.57
电源收入	30,058,718.03	14.17	17,413,873.20	4.20	14,754,864.88	4.43
合计	212,193,073.78	100.00	414,824,630.78	100.00	333,419,625.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公司各类阀控铅酸蓄电池产品，另外还有部分直流电源、电气成套设备的销售收入。其中后者在2015年1-9月占营业收入比例增长较快，主要由于在中国移动2014年下半年基站用交流配电箱集中采购招标中，公司递交的投标文件被中国移动接受，被确定为中国移动基站用交流配电箱供应商。公司在2015年陆续供货，因此公司配电箱产品所属的电源收入在2015年增长较大。

3、按区域划分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东北地区	21,048,785.79	9.87	19,899,072.52	4.78	16,682,896.30	4.99
华北地区	19,991,580.93	9.37	49,249,063.71	11.83	41,897,535.19	12.52
华东地区	57,599,698.47	27.00	86,382,402.02	20.74	39,031,076.48	11.67
华南地区	17,411,639.65	8.16	47,536,214.80	11.41	43,109,179.80	12.89
华中地区	60,634,798.09	28.42	102,671,016.47	24.65	111,621,878.76	33.36
西北地区	22,709,734.19	10.65	52,340,861.18	12.57	52,203,779.72	15.60
西南地区	13,935,115.09	6.53	58,366,177.19	14.02	30,003,818.76	8.97
合计	213,331,352.21	100.00%	416,444,807.89	100.00%	334,550,165.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在华中地区销售收入占比较多，主要由于公司地处湖南，属于华中地区，针对该地区的销售需求反应更迅速，产品销售成本更低、市场资源更丰富。凭借过去多年公司在该地区积累的市场资源，有更多的机会在该地区实现销售，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在华中地区获得的收入占比较大。

另外，公司在其他地区的销售较为分散，仅在华东地区有较多的销售。主要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中车等国有大型企业。该类客户采购产品应用于全国各地，根据各地区实际情况要求公司供货，因此具有年与年分布相对不规则的特点。近两年来针对华东地区供货较多，因此该地区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

比相对较大。

5、毛利及毛利率波动情况

(1) 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	85,312,768.82	40.21%	141,751,305.72	34.17%	91,009,603.35	27.30%
合计	85,312,768.82	40.21%	141,751,305.72	34.17%	91,009,603.35	27.3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增长较为稳定，基本上保持在年增长 6%左右。主要原因如下：

首先，公司服务铅酸蓄电池行业多年，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和市场积累，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同时受限于公司相对短缺的现金流，公司近年来逐步加强了对客户的筛选，针对产品毛利较低，回款周期过长的客户，公司逐渐减少了对该类订单的竞争，转而获取毛利相对较高，回款周期更短的客户重点投入资金进行开拓和发展，除了合作多年的老客户之外，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的新客户市场公司不再重点开拓。随着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的有效开展，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订单中毛利较高，回款周期较短的客户逐渐增加，使得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不断提高；

其次，随着国家对铅酸蓄电池行业准入门槛的不断提高以及近年来不断推出的规范措施，公司有针对性的加大了在研发方面的投入，使得公司产品在稳定性、安全性上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同时，公司积极配合非标产品客户对公司产品提出的要求，积极研发和改进自身产品使之满足非标客户在各个领域的需要，在非标产品的生产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对客户要求的产品构想能较短时间内开发出试制品，并能较快的组织生产，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凭借产品质量和迅速的客户反映，公司获得的毛利相对较高产品订单不断增加，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毛利率。

(2) 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及毛利率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电池收入	71,463,182.72	39.24%	78,626,308.50	33.60%	60,162,279.61	27.84%
电源收入	13,849,586.10	46.08%	7,869,411.64	47.25%	531,248.72	15.44%
合计	85,312,768.82	40.21%	86,495,720.14	34.17%	60,693,528.33	27.3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上图所示，其中电池收入毛利率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增长情况基本一致。

电源收入的毛利率 2014 年以来增长较大，主要由于公司针对移动公司销售的配电箱产品毛利较高，并且公司中标订单金额占公司电源收入比重高，公司电源产品毛利率自 2014 年提升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受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收入、成本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分产品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备用电源	7,508.11	6,060.33	27,010.22	21,069.37	20,939.15	16,998.87
轨道交通	10,143.24	4,648.12	12,484.71	5,192.32	10,927.32	5,994.48
动力电池	562.09	358.67	246.15	127.06	-	-
电源设备	3,005.87	1,620.91	1,741.39	918.59	1,475.49	1,247.65
合计	21,219.31	12,688.03	41,482.46	27,307.33	33,341.96	24,241.00

其中，备用电源主要包含公司销售给通信、电力类企业的收入；轨道交通主要包含公司销售产品给中国中车、各省铁路局以及各城市地铁系统产生的收入；动力电池主要包含公司销售给电动车主机厂客户产生的收入；电源设备主要包含公司销售给通信、电力等适用公司电源类产品的客户产生的收入。

根据上表进一步分析公司各年度分产品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分产品收入占比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备用电源	35.38%	65.11%	62.80%
轨道交通	47.80%	30.10%	32.77%

动力电池	2.65%	0.59%	0.00%
电源设备	14.17%	4.20%	4.43%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由上图可知,报告期内公司轨道交通产品以及电源设备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在2013年、2014年相对稳定,在2015年1-9月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备用电源领域收入占比在2013年-2014年相对稳定,2015年1-9月有较大幅度下降。

公司分产品毛利率情况列示如下:

分产品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备用电源	19.28%	21.99%	18.82%
轨道交通	54.18%	58.41%	45.14%
动力电池	36.19%	48.38%	-
电源设备	46.08%	47.25%	15.44%
综合毛利率	40.21%	34.17%	27.3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分线各产品毛利率差异较大,其中轨道交通产品以及电源设备产品毛利率2014年以来涨幅较大,而同期备用电源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

综合以上因素,2014年备用电源产品收入占比虽然仍较为稳定,但由于同期公司轨道交通及电源设备产品毛利率涨幅较大,因此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有一定增长;2015年伴随备用电源产品收入的大幅下降,轨道交通及电源设备产品销售收入占比相对变大,由此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水平进一步上升。

因此,综合以上分析可知,公司综合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受产品结构对毛利率的影响。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36,498,119.88	17.11%	47,412,092.94	11.43%	38,842,906.34	11.61%
其中：职工薪酬	6,577,610.86	3.08%	10,809,359.97	2.61%	7,444,251.62	2.23%
办公及差旅费	17,794,383.95	8.34%	17,391,995.31	4.19%	16,268,422.73	4.86%
业务招待费	158,485.00	0.07%	190,692.26	0.05%	62,222.00	0.02%
物流费	3,800,532.46	1.78%	9,088,612.10	2.19%	7,429,991.17	2.22%
售后服务费	7,133,168.55	3.34%	8,982,686.24	2.17%	6,408,422.56	1.92%
折旧及摊销费	353,855.53	0.17%	486,483.58	0.12%	489,919.07	0.15%
其他	680,083.53	0.32%	462,263.48	0.11%	739,677.19	0.22%
管理费用	27,095,080.59	12.70%	29,920,762.90	7.21%	26,017,147.23	7.78%
其中：职工薪酬	8,487,704.42	3.98%	10,714,859.60	2.58%	11,341,324.60	3.39%
折旧及摊销	2,587,702.92	1.21%	2,422,346.73	0.58%	2,900,172.25	0.87%
办公及差旅费	1,655,530.75	0.78%	2,990,614.35	0.72%	2,089,494.96	0.62%
税费	335,346.37	0.16%	283,086.34	0.07%	311,758.16	0.09%
业务招待费	596,967.57	0.28%	575,321.09	0.14%	398,356.66	0.12%
研发费	11,256,058.74	5.28%	10,781,410.59	2.60%	4,496,238.65	1.34%
咨询及服务费	568,049.68	0.27%	648,168.66	0.16%	3,431,257.25	1.03%
其他	1,607,720.14	0.75%	1,504,955.54	0.36%	1,048,544.70	0.31%
财务费用	10,253,432.60	4.81%	25,038,028.27	6.04%	14,863,218.97	4.44%
利息支出	10,414,507.23	4.88%	23,623,134.12	5.69%	12,660,994.50	3.78%
减：利息收入	682,199.94	0.32%	453,580.82	0.11%	313,085.99	0.09%
其他	521,125.31	0.24%	1,868,474.97	0.45%	2,515,310.46	0.75%
合计	73,846,633.07	34.62%	102,370,884.11	24.68%	79,723,272.54	23.83%

1、销售费用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8,842,906.34 元、47,412,092.94 元和 36,498,119.88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1.61%、11.43% 和 17.11%，总体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办公及差旅费占销售费用的比例较大。

2013 年至 2014 年，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公司用于办公及差旅的费用同比上升。

2015 年公司销售规模并未同比增长，但销售费用仍增长较大，主要由于 2014 年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整合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以及中国电信几乎全部采购业务。具体包括：铁塔建设、维护、运营；基站机房、电源、空调配套设施和室内分布系统的建设、维护、运营及基站设备的维护。公司希望能抓住这次通讯基站整合采购的机遇，因此加大了在相关领域的投入；同时，公司还计划大力发展动力电池细分领域，由于公司之前并未在该领域占有较多市场及客

户，因此 2015 年公司投入资金用于市场开拓。以上原因导致公司办公及差旅费用增加。

2、管理费用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6,017,147.23 元、29,920,762.90 元和 27,095,080.59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78%、7.21% 和 12.70%。

2015 年 1-9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之前年度偏高，主要由于公司在 2015 年加大了对研发项目的投入，通过进一步提升自身产品的科技含量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主要核算公司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金额的波动主要受当年借款金额变动的影 响。2014 年公司 为开拓市场及维护日常经营投入较大，增加了借款，导致公司当年利息支出较多。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丰日管业 2015 年 8 月将该公司收购，2013 年 12 月 31 日确认投资损失-443,240.3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确认投资损失-1,026,981.09 元，2015 年被收购前确认投资损失-347,105.27 元，金额较小，未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明细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17.01	20,746.12	26,859.3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8,500.00	527,800.00	15,647,100.00

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2,088.37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774.48	6,820.06	2,338,184.43
5. 所得税影响额	136,326.77	82,066.90	4,029,071.57
合 计	885,019.07	473,299.28	13,983,072.24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政府补助，2013 年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较多，主要包含公司获得的由当地政府提供的科技经费 2,122,900 元、扶持企业资金 11,117,600 元以及污染源治理项目款 2,000,000 元，对公司净利润有一定影响。

(四) 公司营业利润形成过程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形成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金额	占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213,331,352.21	100.00%	416,444,807.89	100.00%	334,550,165.01	100.00%
营业成本	128,249,385.83	60.12%	274,691,084.99	65.96%	242,611,184.82	72.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97,966.95	0.84%	2,341,170.97	0.56%	1,022,369.27	0.31%
销售费用	36,498,119.88	17.11%	47,412,092.94	11.38%	38,842,906.34	11.61%
管理费用	27,095,080.59	12.70%	29,920,762.90	7.18%	26,017,147.23	7.78%
财务费用	10,253,432.60	4.81%	25,038,028.27	6.01%	14,863,218.97	4.44%
资产减值损失	1,763,704.65	0.83%	3,369,070.52	0.81%	5,646,698.09	1.69%
投资收益	-347,105.27	-0.16%	-1,026,981.09	-0.25%	-443,240.33	-0.13%
营业利润	7,326,556.44	3.43%	32,645,616.21	7.84%	5,103,399.96	1.53%

由上表分析可知，公司 2013 年营业利润较低，主要由于 2013 年公司销售产品中毛利较低的电池占比较大，该情况在 2014 年得到改善，因此公司 2014 年营业利润较 2013 年度有一定的提升。2015 年以来，一方面，受中国铁塔处在初创期影响，公司 2015 年虽然已中标，但是上半年中国铁塔未能及时下达采购订单，相关采购直到下半年才陆续展开，使得公司 2015 年公司收入受到一定影响；另一方面，为配合公司开拓中国铁塔以及动力电池领域的发展战略，公司加大了销售市场和研发费用的投入，导致公司 2015 年 1-9 月产品营业利润出现回落。

（五）报告期内主要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应税劳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母公司丰日电气 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享受 15% 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1、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万元）	732.07	2,750.20	1,870.23
毛利率	39.88%	34.04%	27.48%
净资产收益率	4.47%	17.56%	14.49%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有较大波动，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9 月净利润分别为 1,870.23 万元、2,750.20 万元、732.07 万元，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净利润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以来加大了对客户的甄选，尽量选择与产品获利空间较大或回款周期较短的客户开展业务合作，2015 年以来，由于公司大客户移动通信进行行业调整，今后新增产品采购合同均需要与中国铁

塔公司签订，公司虽在 2015 年 6 月份与中国铁塔公司已经达成合作意向，但是产品实际发货时间较晚，并且由于该类客户回款时间相对较长，由此导致公司 2015 年净利润相对较少。

2、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33%	72.04%	74.69%
流动比率（倍）	0.92	1.01	1.01
速动比率（倍）	0.66	0.71	0.7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偿还了部分负债，有效改善了公司的资产负债情况；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以及速动比率相对稳定，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部分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公司无法迅速收回资金，造成公司用于日常运营的资金减少，使得报告期内流动负债金额的增长速度略高于流动资产，进而影响到公司的流动比率以及速动比率。

3、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5	2.05	2.32
存货周转率（次）	1.69	2.41	2.77

注:2015年1-9月应收账款与存货周转率为年化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以及存货周转率不断下降，主要由于公司客户中回款周期较长的客户仍然较多，并且该类客户收入确认周期较长，公司在未收回产品回款之前，限于经济实力无法进一步扩大产品生产和销售，因此存货周转率也不断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 5 月 6 日与中国移动签订蓄电池产品集中采购供货框架性协议，2013 年共计产生 1.45 亿营业收入，连同其他同类客户销售收入 2013 年共计 1.84 亿元，2014 年该类产品销售收入达到 2.42 亿元。主办券商通过查阅相关合同、登录中国移动等企业网站查询并咨询公司销售人员了解到，该类客户通常按照到货验收后支付 70% 货款，一年之后支付剩余 30% 货款的方式进行付款；上述付款方式导致公司 2013 年以来应收账款大幅增长，并且 2014 年较 2013 年应收账款金额更高，由此导致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 2013 年。同期

由于公司该类产品订单不断增加，公司增加了产品的备货量，使得公司 2014 年存货期初余额高于 2013 年同期水平，公司 2014 年存货周转率低于 2013 年。

2015 年 1-9 月由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以及中国电信进行产业整合，行业处于相对不稳定状态，由此导致公司来自中国移动的订单大幅减少，公司营业收入以及营业成本下降较大，同期公司应收账款受中国移动结算方式的影响，之前销售的产品仍有 30%的货款尚未收回，同期存货 2015 年 1-9 月虽有一定减少，但由于新增订单减少，无法立刻消化掉之前的全部存货，导致公司仍有较大库存，因此 2015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与 2014 年同期相比进一步下降。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95,950.18	101,283,834.69	-49,819,069.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07,999.14	-38,452,298.19	-46,756,24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6,230.58	-64,845,541.98	92,472,637.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98,279.54	-2,014,005.48	-4,102,680.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8	0.87	-0.43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750,226.96	477,070,157.23	308,653,750.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44,991.37	38,726,609.47	64,400,25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195,218.33	515,796,766.70	373,054,000.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691,493.34	254,679,395.13	299,366,030.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37,581.83	28,074,360.54	20,380,93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19,907.55	34,123,360.70	8,404,30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50,285.43	97,635,815.64	94,721,79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699,268.15	414,512,932.01	422,873,06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95,950.18	101,283,834.69	-49,819,069.20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3 年用于采购和生产的支出较大，而同期受制于公司产品回款周期较长的特性，销售回款低于前期投入，2014 年以来，公司发货产品陆续回款，公司现金流情况得到改善。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资金用于下属子公司湖北丰日以及江西丰日的建设，因此报告期内产生了较大的投资活动现金流。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波动较大，主要由于公司 2013 年受公司发展以及产品回款周期长的影响，借款金额较大，2014 年末公司现金回款情况不断好转，因此归还较多借款。

(七) 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0,109.12	33,933.09	41,198.81
银行存款	8,237,456.86	16,041,912.43	18,048,652.19
其他货币资金	10,787,831.97	29,363,929.26	24,502,598.60
合计	19,065,397.95	45,439,774.78	42,592,449.60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存款余额不断减少主要由于报告期末公司归还较多银行贷款，其他货币资金科目主要是承兑汇票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随公司应付票据的增减以及投标项目的增减而波动。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4,037.20	4,250,500.00	4,006,870.58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14,037.20	4,250,500.00	4,006,870.58

公司承兑汇票均为公司客户支付的货款，报告期内应收票据 2015 年 9 月末

余额较之前年度下降较大，主要由于公司将较多票据背书给供应商所致。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类 别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887,982.73	100.00	15,273,820.31	7.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09,887,982.73	100.00	15,273,820.31	-

类 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230,290.84	100.00	12,750,359.91	6.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11,230,290.84	100.00	12,750,359.91	-

类 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4,603,047.16	100.00	10,575,517.29	5.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94,603,047.16	100.00	10,575,517.29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80,614,630.84	5	9,030,731.54
1至2年	20,071,485.77	15	3,010,722.87
2至3年	7,589,464.42	30	2,276,839.33
3至4年	1,237,214.26	50	618,607.13
4至5年	191,340.00	80	153,072.00
5年以上	183,847.44	100	183,847.44
合计	209,887,982.73		15,273,820.31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4,183,907.88	5	9,709,195.39	188,003,126.80	5	9,400,156.35
1至2年	15,001,355.05	15	2,250,203.26	5,709,271.01	15	856,390.65
2至3年	1,459,229.66	30	437,768.90	655,501.91	30	196,650.57
3至4年	384,820.81	50	192,410.41	655,501.91	50	109,663.72
4至5年	200,977.44	80	160,781.95	15,820.00	80	12,656.00
5年以上						
合计	211,230,290.84		12,750,359.91	194,603,047.16		10,575,517.29

(2)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止2015年9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帐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9月30日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76,353,338.55	36.38	4,381,785.63
2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50,928,869.40	24.26	2,913,152.86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9,460,305.04	4.51	2,094,669.01
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8,098,123.36	3.86	443,487.91
5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776,908.00	2.28	716,536.20
	合计	149,617,544.35	71.29	10,549,631.61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帐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112,250,235.90	53.14	5,612,511.80
2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32,439,870.96	15.36	1,696,575.70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14,095,018.07	6.67	1,418,949.05
4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6,866,010.00	3.25	515,101.92
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5,529,510.27	2.62	309,675.92
	合计	171,180,645.20	81.04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帐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1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96,496,001.69	49.59	4,827,806.08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19,766,751.08	10.16	1,087,908.10
3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9,453,955.77	15.14	1,598,427.48
4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7,883,357.63	4.05	477,208.31
5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4,572,214.24	2.35	228,610.71
	合计	158,172,280.41	81.29	8,219,960.7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公司通信类以及电力系统客户。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通信类客户存在质保金，其中针对中国移动的质保金通常为货款的 30%，在发货后一年之内结算。南方电网质保金为 10%，根据合同通常回款周期在 1-2 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绝大部分在 1-2 年之内，仅有较小数额在 2 年以上，绝大部分为质保金。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81,505.75	99.69	2,431,109.27	100.00	17,528,548.92	100.00
1-2年	8,400.00	0.31				
合计	2,689,905.75	100.00	2,431,109.27	100.00	17,528,548.92	100.00

(2)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是否关联方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1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268,531.02	1 年以内	9.92
2	武汉博莱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否	257,400.00	1 年以内	9.51
3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	否	149,311.57	1 年以内	5.52
4	扬州冠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否	35,440.00	1 年以内	1.31
5	盐城市科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22,500.00	1 年以内	0.83
合计			733,182.59		27.08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帐款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方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1	江苏金帆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920,640.00	1 年以内	37.87
2	长沙勤凯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否	218,860.00	1 年以内	9.00
3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	否	162,045.39	1 年以内	6.67
4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64,125.46	0 至 2 年	2.64
5	陕西联诚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否	52,800.00	1 年以内	2.17
合计			1,418,470.85		58.35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帐款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方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1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4,760,258.14	1 年以内	27.16
2	江苏盛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否	3,979,217.46	1 年以内	22.70
3	江苏三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1,933,300.00	1 年以内	11.03
4	湖南浏阳联创机械设备厂	否	1,910,712.43	1 年以内	10.90

5	江苏三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1,640,000.00	1年以内	9.36
合计			14,223,488.03		81.14

报告期内，预付款主要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母公司丰日电气购买原材料产生的材料款以及设备款；还有一部分为子公司湖北丰日厂房建造的工程款以及设备款。2013年前五名预付款单位中第二至第五均为公司新建项目原材料或设备的供应商，2014年公司新建项目预付款结转至在建工程。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76,096.00	95.99	906,823.04	16.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701.89	4.01	224,701.89	100.00
合计	5,600,797.89	100.00	1,131,524.93	-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519,150.15	100.00	1,978,134.29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3,519,150.15	100.00	1,978,134.29	-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69,659.22	100.00	783,906.39	9.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8,169,659.22	100.00	783,906.39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按账龄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165,339.99	5	158,267.00
1至2年	633,410.39	15	95,011.56
2至3年	552,537.73	30	165,761.32
3至4年	850,198.46	50	425,099.23
4至5年	174,609.43	80	139,687.54
合 计	5,376,096.00		983,826.65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439,044.93	5	1,021,952.24
1至2年	798,409.73	15	119,761.46
2至3年	1,522,135.77	30	456,640.73
3至4年	759,559.72	50	379,779.86
4至5年			
合 计	23,519,150.15		1,978,134.29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567,574.90	5	278,378.74
1至2年	1,833,984.28	15	275,097.64
2至3年	768,100.04	30	230,430.01
3至4年			-
4至5年			
合 计	8,169,659.22		783,906.39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张福乐	224,701.89	224,701.89	4-5 年	100.00%	离职诉讼
合计	224,701.89	224,701.89			

(2)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625,000.00	423,005.00	600,700.00
备用金	278,968.69	319,063.28	225,348.11
其他往来	4,696,829.20	22,777,081.87	7,343,611.11
合计	5,600,797.89	23,519,150.15	8,169,659.22

(3)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浏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2 至 3 年	8.93	150,000.00
周亮	其他往来	341,801.34	1 年以内	6.10	17,090.07
罗秋辉	其他往来	340,123.84	1 年以内	7.74	17,006.19
汤柏生	其他往来	294,699.46	0 至 4 年	5.26	145,376.06
长沙市跃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265,000.00	1 年以内	4.73	13,250.00
合计		1,741,624.64		31.09	342,722.31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11,625,229.49	1年以内	53.97	581,261.47
湖南丰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2,250,000.00	1年以内	10.45	112,500.00
浏阳市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中心	其他往来	622,150.20	1年以内	2.89	31,107.51
薛勇	其他往来	570,104.27	0至2年	2.65	48,188.84
郭田	其他往来	560,598.66	1年以内	2.60	28,029.93
合计		15,628,082.62		72.55	801,087.76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世纪畅达铁路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695,099.68	1年以内	9.41	34,754.98
浏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6.77	75,000.00
郭田	其他往来	434,382.98	1年以内	5.88	21,719.15
罗秋辉	其他往来	311,286.74	0至2年	4.21	33,432.80
汤柏生	其他往来	300,157.92	0至3年	4.06	88,821.00
合计		2,240,927.32		30.34	253,727.9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一部分用于公司销售员工对外承揽小型项目时缴纳的保证金，另外公司允许员工预支部分资金用于出差等日常业务；

2015 年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中金额最大的客户为浏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该笔资金实际上为浏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长沙银行浏阳支行向丰日电气提供贷款，公司将 50 万作为保证金存放于该公司。由于报告期内一直委托该公司进行贷款相关业务，因此保证金一直未收回。

6、存货

(1)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15,962.88	-	12,915,962.88
周转材料	59,562.39	-	59,562.39
在产品	33,575,045.13		33,575,045.13
库存商品	42,408,244.02		42,408,244.02
合 计	88,958,814.42		88,958,814.42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18,732.58	-	17,118,732.58
周转材料	63,228.74	-	63,228.74
在产品	27,686,004.89		27,686,004.89
库存商品	69,051,540.47		69,051,540.47
合 计	113,919,506.68		113,919,506.68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900,747.31	-	16,900,747.31
周转材料	64,400.76	-	64,400.76
在产品	44,619,458.34	-	44,619,458.34
库存商品	52,835,224.76	-	52,835,224.76
合 计	114,419,831.17	-	114,419,831.17

公司实行按订单生产的模式，根据未来 2-3 个月的订单情况安排备品备件，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 9 月末存货余额下降较大，主要由于 2015 年以来公司来自通信公司的订单下降较大，因此公司减少了产品的备货量。

公司按需生产，产品生产过程有系统的监控流程和制度用以确保产品质量，因此生产的电池产品不会出现滞销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龄都在可控范围

以内，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2) 期末以成本计量的重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2015年9月30日					
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	1,000,000.00		1,000,000.00	4.70	
2014年12月31日					
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	1,000,000.00		1,000,000.00	4.88	
2013年12月31日					
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	1,000,000.00		1,000,000.00	5.13	

报告期内，公司在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投入 1,000,000 元。

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是在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区管委会领导下，由浏阳市信用投资有限公司和园区企业自愿发起组建的群团性非营利性自律组织，成立的目的是为了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公司通过作为参与创立企业之一，在企业贷款过程中可以享受到该组织提供的部分利息返还优惠政策。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月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	减值准
			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6,411,892.74	-443,240.33	35,968,652.41	
丰日管业		36,411,892.74	-443,240.33	35,968,652.41	
合计		36,411,892.74	-443,240.33	35,968,652.41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5,968,652.41		-1,026,981.09	34,941,671.32	
丰日管业	35,968,652.41		-1,026,981.09	34,941,671.32	
合计	35,968,652.41		-1,026,981.09	34,941,671.32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其他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4,941,671.32	5,283,187.28	39,877,753.33	-347,105.27	
丰日管业	34,941,671.32	5,283,187.28	39,877,753.33	-347,105.27	
合计	34,941,671.32	5,283,187.28	39,877,753.33	-347,105.27	

注：丰日电气下属子公司湖北丰日于2015年8月购买取得丰日管业51%的股权，使湖北丰日有限公司对丰日管业的持股比例由原来的49%增加至100%，对其实施全资控股。

9、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2013	37,622,982.08	16,459,141.52	6,293,181.22	1,994,467.70	2,357,324.84	64,727,097.3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40,453.50	9,502,264.05	951,807.34	602,840.52	524,394.30	22,121,759.71
(1) 购置	-	9,502,264.05	951,807.34	588,642.60	524,394.30	11,567,108.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40,453.50			14,197.92		10,554,651.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222,257.94	1,360.00	88,760.67	259,497.00	4,293.68	19,576,169.29
处置或报废	19,222,257.94	1,360.00	88,760.67	259,497.00	4,293.68	19,576,169.29
4.2013年12月31日	28,941,177.64	25,960,045.57	7,156,227.89	2,337,811.22	2,877,425.46	67,272,687.78
二、累计折旧	-	-	-	-	-	-
1.2013年1月1日	5,286,391.02	4,342,124.21	3,822,324.16	952,355.25	1,281,568.71	15,684,763.35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6,640.69	1,896,142.15	616,639.52	473,936.06	451,902.55	6,085,260.97
(1) 计提	2,646,640.69	1,896,142.15	616,639.52	473,936.06	451,902.55	6,085,260.97
3. 本期减少金额	744,407.90	684.08	19,492.06	190,051.29	927.47	955,562.80
(1) 处置或报	744,407.90	684.08	19,492.06	190,051.29	927.47	955,562.8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废						
4.2013年12月31日	7,188,623.81	6,237,582.28	4,419,471.62	1,236,240.02	1,732,543.79	20,814,461.52
三、减值准备	-	-	-	-	-	-
四、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1,752,553.83	19,722,463.29	2,736,756.27	1,101,571.20	1,144,881.67	46,458,226.2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2014年1月1日	28,941,177.64	25,960,045.57	7,156,227.89	2,337,811.22	2,877,425.46	67,272,687.78
2.本期增加金额	13,722,357.31	4,811,438.30	552,728.99	1,095,659.55	287,956.69	20,470,140.84
（1）购置		4,703,636.97	552,728.99	1,095,659.55	287,956.69	6,639,982.20
（2）在建工程转入	13,722,357.31	107,801.33				13,830,158.64
3.本期减少金额		301,907.28	9,309.33			311,216.61
（1）处置或报废		301,907.28	9,309.33			311,216.61
4.2014年12月31日	42,663,534.95	30,469,576.59	7,699,647.55	3,433,470.77	3,165,382.15	87,431,612.01
二、累计折旧	-	-	-	-	-	-
1.2014年1月1日	7,188,623.81	6,237,582.28	4,419,471.62	1,236,240.02	1,732,543.79	20,814,461.52
2.本期增加金额	2,111,402.04	2,740,534.53	636,814.82	374,481.69	457,833.56	6,321,066.64
（1）计提	2,111,402.04	2,740,534.53	636,814.82	374,481.69	457,833.56	6,321,066.64
3.本期减少金额		102,749.69	5,475.36			108,225.05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102,749.69	5,475.36			108,225.05
4.2014年12月31日	9,300,025.85	8,875,367.12	5,050,811.08	1,610,721.71	2,190,377.35	27,027,303.11
三、减值准备	-	-	-	-	-	-
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3,363,509.10	21,594,209.47	2,648,836.47	1,822,749.06	975,004.80	60,404,308.9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2015年1月1日	42,663,534.95	30,469,576.59	7,699,647.55	3,433,470.77	3,165,382.15	87,431,612.0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223,353.58	6,727,465.93	258,700.85	205,309.79	263,549.49	49,678,379.64
(1) 购置		5,732,312.13	258,700.85	19,972.00	204,364.58	6,215,349.56
(2) 在建工程转入	21,611,726.29					21,611,726.29
(3) 企业合并增加	20,611,627.29	995,153.80		185,337.79	59,184.91	21,851,303.79
3. 本期减少金额			35,762.00		24,188.03	59,950.03
(1) 处置或报废			35,762.00		24,188.03	59,950.03
4.2015	84,886,888.53	37,197,042.52	7,922,586.40	3,638,780.56	3,404,743.61	137,050,041.6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年9月30日						
二、累计折旧	-	-	-	-	-	-
1.2015年1月1日	9,300,025.85	8,875,367.12	5,050,811.08	1,610,721.71	2,190,377.35	27,027,303.11
2. 本期增加金额	3,796,679.46	2,833,177.69	374,984.09	518,620.66	399,446.59	7,922,908.49
(1) 计提	2,380,998.35	2,718,644.17	374,984.09	459,082.87	374,713.33	6,308,422.81
(2) 企业合并增加	1,415,681.11	114,533.52		59,537.79	24,733.26	1,614,485.68
3. 本期减少金额			33,973.90		20,679.12	54,653.02
(1) 处置或报废			33,973.90		20,679.12	54,653.02
4.2015年9月30日	13,096,705.31	11,708,544.81	5,391,821.27	2,129,342.37	2,569,144.82	34,895,558.58
三、减值准备						
四、2015年9月30日账面价值	71,790,183.22	25,488,497.71	2,530,765.13	1,509,438.19	835,598.79	102,154,483.04

报告期内，2013 年公司有较大金额的固定资产减少，系公司转让名下房屋至丰日管业。

另外，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新增较多固定资产，其中新增房屋建筑物包含两部分，第一部分为湖北丰日新建车间厂房由在建工程科目转入，第二部分为丰日管业被公司全资控股后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房屋；新增机器设备分别为湖北丰日以及丰日电气为满足日常生产需要购进的机器设备。

期末受限的固定资产，主要用于为企业贷款提供抵押，具体情况如下：

(1) 2014 年 7 月 9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了浏中银抵合字第 201406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将浏房权证字第 710016235 号-浏房权证字第 709007120 号房产抵押办理银行借款，抵押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11 日至 2019 年 7 月 11 日止；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房产账面原值 15,368,722.83 元、净值 10,676,617.66 元；

(2) 2013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湖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签订了 15202013052920050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47 号-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1153 号房产抵押办理银行借款，抵押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29 日至 2018 年 5 月 29 日止；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房产账面原值 10,695,685.00 元、净值 9,806,606.17 元。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充电设备环保风罩		-			-	
生产车间—湖北丰日	5,798,725.47		5,798,725.47	16,847,803.75		16,847,803.75
机加工车间金刚砂地面工程				65,448.00		65,448.00
喷砂房				295.04		295.04
新车间线路安装工程				33,288.77		33,288.77
待安装设备—湖北丰日	13,287,295.22		13,287,295.22			
厂区建设项目—江西丰日	22,680,484.92	-	22,680,484.92	13,690,801.00	-	13,690,801.00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41,766,505.61	-	41,766,505.61	30,637,636.56	-	30,637,636.56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充电设备环保风罩		-		107,801.33	-	107,801.33
生产车间	16,847,803.75		16,847,803.75	7,403,559.67		7,403,559.67
机加工车间金刚砂地面工程	65,448.00		65,448.00	65,448.00		65,448.00
喷砂房	295.04		295.04	295.04		295.04
新车间线路安装工程	33,288.77		33,288.77	37,710.36		37,710.36
待安装设备						
厂区建设项目	13,690,801.00	-	13,690,801.00	2,403,059.00	-	2,403,059.00
合 计	30,637,636.56	-	30,637,636.56	10,017,873.40	-	10,017,873.4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资金来 源
厂区建设项目	380,000,000.00		2,403,059.00			2,403,059.00	1.69	1.69	自 筹 资 金
生产车间	46,500,000.00	13,923,545.09	4,020,468.08	10,540,453.50		7,403,559.67	8.65	38.59	自 筹 资 金
合计	426,500,000.00	13,923,545.09	6,423,527.08	10,540,453.50		9,806,618.67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资金来 源
厂区建设项目	380,000,000.00	2,403,059.00	11,287,742.00			13,690,801.00	2.97	4.66	自筹资金
生产车间	46,500,000.00	7,403,559.67	23,166,601.39	13,722,357.31		16,847,803.75	49.92	88.51	自筹资金
合计	426,500,000.00	9,806,618.67	34,454,343.39	13,722,357.31		30,538,604.75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5年9月30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资金来 源
厂区建设项目	380,000,000.00	13,690,801.00	8,989,683.92			22,680,484.92	5.97	5.97	自筹资金
生产车间	46,500,000.00	16,847,803.75	10,067,198.43	21,611,726.29		5,303,275.89	12.47	12.47	自筹资金
待安装设备	15,000,000.00		13,287,295.22			13,287,295.22	88.58	88.58	自筹资金
合计	441,500,000.00	30,538,604.75	32,344,177.57	21,611,726.29		41,271,056.03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核算湖北丰日车间建设项目以及设备采购安装项目的支出以及江西丰日厂区建设项目的支出。

11、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土地	专利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年1月1日	25,784,327.76	1,981,390.50	27,765,718.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54,633.00		13,354,633.00
(1) 购置--购买进来的土地	13,354,633.00		13,354,633.00
(2)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338,965.00		13,338,965.00
(1) 处置—转给管业	13,338,965.00		13,338,965.00
4. 2013年12月31日	25,799,995.76	1,981,390.50	27,781,386.26
二、累计摊销			
1. 2013年1月1日	1,271,278.04	412,789.75	1,684,067.79
2. 本期增加金额	383,793.01	198,139.08	581,932.09
(1) 计提	383,793.01	198,139.08	581,932.09
3. 本期减少金额	304,922.30		304,922.30
(1) 处置	304,922.30		304,922.30
4. 2013年12月31日	1,350,148.75	610,928.83	1,961,077.58
三、减值准备			
四、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4,449,847.01	1,370,461.67	25,820,308.68

项 目	土地	专利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月1日	25,799,995.76	1,981,390.50	27,781,386.2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年12月31日	25,799,995.76	1,981,390.50	27,781,386.26
二、累计摊销			
1. 2014年1月1日	1,350,148.75	610,928.83	1,961,077.58
2. 本期增加金额	517,339.34	198,139.08	715,478.42
(1) 计提	517,339.34	198,139.08	715,478.4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年12月31日	1,867,488.09	809,067.91	2,676,556.00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土地	专利使用权	合计
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3,932,507.67	1,172,322.59	25,104,830.26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月1日	25,799,995.76	1,981,390.50	27,781,386.26
2.本期增加金额	13,979,937.20		13,979,937.20
合并增加	13,979,937.20		13,979,937.2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9月30日	39,779,932.96	1,981,390.50	41,761,323.46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月1日	1,867,488.09	809,067.91	2,676,556.00
2.本期增加金额	1,010,499.39	148,604.31	1,159,103.70
计提	423,967.69	148,604.31	572,572.00
合并增加	586,531.70		586,531.7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9月30日	2,877,987.48	957,672.22	3,835,659.70
三、减值准备			
四、2015年9月30日账面价值	36,901,945.48	1,023,718.28	37,925,663.76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包含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以及专利权，其中土地使用权在2013年有较大金额的增加与减少，主要由于2013年公司在湖北丰日购进一块土地，导致无形资产增加，之后由于该地块在实际使用过程中未能满足公司实际生产要求，公司将其转让给当时仍为参股公司的丰日管业，为企业发展提供场所。2015年，公司将丰日管业全资收购，该地块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因此无形资产在2015年增加。

期末受限的无形资产，主要用于为企业贷款提供抵、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 2014年7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浏阳支行签订了浏中银抵合字第20140600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将浏国用(2009第3640号)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办理银行借款，抵押期限自2014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1日止；截止报告期末，该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11,434,389.80元、净值9,890,746.97元；

(2) 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0257375-003号《质押合同》,将《地铁车辆用阀控式铅酸蓄电池》等5项发明专利及《一种组合式蓄电池保温箱》等42项新型实用专利,共计47项专利质押办理银行借款,质押期限自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0日止;截止报告期末,该抵押专利权账面原值1,981,390.50元、净值1,023,718.28元;

(3) 期末受限的无形资产中,2013年5月29日,本公司与湖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签订了1520201305292005000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崇国用(2013)第(13)0512号、崇国用(2013)第(13)0513号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办理银行借款,抵押期限自2013年5月29日至2018年5月29日止;截止报告期末,该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13,034,042.70元、净值12,404,064.21元。

12、开发支出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 具体依据	截至 期末的研发进度 (%)
		内部开发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FDY6 智能交直流一体化电源系统		916,281.58	916,281.58					
通信用 240V 直流供电系统		1,602,151.22	1,602,151.22					
智能节能型蓄电池恒温系统		1,977,805.85	1,977,805.85					
合计		4,496,238.65	4,496,238.65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 具体依据	截至 期末的研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3-DPZV-180 动力管式胶体电池开发		3,121,019.51	3,121,019.51					
卷绕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研发与产业化		855,488.47	855,488.47					
GPZV 系列固定型管式胶体铅酸蓄电池		2,455,146.06	2,455,146.06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铅炭超级电池的研制与产业化		602,372.62	602,372.62					
高温电池		911,757.48	911,757.48					
240V 高压直流供电系统		2,835,626.45	2,835,626.45					
合计		10,781,410.59	10,781,410.59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卷绕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研发与产业化		3,878,366.47	3,878,366.47					
超级电池开发		836,733.25	836,733.25					
锂电池开发		2,741,026.04	2,741,026.04					
240V 整流模块、监控模块开发		1,880,008.63	1,880,008.63					
管式电池开发		1,919,924.35	1,919,924.35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 具体依据	截至 期末的研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合计		11,256,058.74	11,256,058.74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长沙办事处装修费	35,440.00	70,900.00	118,180.00
合计	35,440.00	70,900.00	118,180.00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对公司长沙办事处的装修费用，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资产减值准备	2,532,476.57	16,481,198.85	2,238,728.61	14,728,494.2	1,731,677.22	11,359,423.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53,110.42	212,441.67				
小计	2,585,586.99	16,693,640.52	2,238,728.61	14,728,494.2	1,731,677.22	11,359,42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折旧政策与税法差异	110,702.75	738,018.33	129,099.42	860,662.77		
收购子公司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	693,633.93	2,774,535.73				
小计	804,336.68	3,512,554.06	129,099.42	860,662.7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15,233,930.83	7,182,776.17	2,281,051.79
合计	15,233,930.83	7,182,776.17	2,281,051.7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备注

年度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备注
2017年度	355,217.39	355,217.39	355,217.39	
2018年度	2,174,885.44	1,906,930.82	1,925,834.40	
2019年度	7,016,507.75	4,920,627.96		
2020年度	5,687,320.25			
合计	15,233,930.83	7,182,776.17	2,281,051.79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款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2,536,127.60	15,621,778.68	12,615,396.84
合计	6,536,127.60	19,621,778.68	16,615,39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江西丰日预付的土地款及湖北丰日和丰日电气预付的设备款，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报表层次将其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八）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3,000,000.00	46,500,000.00
抵押借款	43,000,000.00	53,000,000.00	65,000,000.00
质押借款	68,304,502.49	102,080,444.66	121,245,427.52
合计	121,304,502.49	178,080,444.66	232,745,427.52

（1）2013年末借款情况：

保证借款：

2013年7月16日至2014年7月16日股份公司借款2000万元，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黎福根提供担保；

2013年7月4日至2014年7月3日股份公司借款650万元，由湖南金信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13年3月11日至2014年3月11日股份公司借款200万元，由浏阳世纪红烟花制造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13年11月8日至2014年11月7日股份公司借款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浏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2013年6月28日至2014年6月28日湖北丰日借款1000万元，由崇阳金信担保公司提供担保；

2013年9月27日至2014年9月27日湖北丰日借款300万元，由湖北丰日管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抵押借款：

2013年5月29日至2014年5月28日湖北湘高借款600万元，以湖北湘高的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3年7月19日至2014年7月18日股份公司借款1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3年11月15日至2014年11月14日股份公司借款1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股份公司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3年12月9日至2014年12月8日股份公司借款13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股份公司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3年1月22日至2014年1月21日股份公司借款800万元，由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其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3年1月14日至2014年1月13日股份公司借款800万元，由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其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质押借款：

2013年度股份公司与建设银行的保理借款余额为6400万元；

2013年度股份公司与建设银行的保理借款余额为57,245,427.52元。

(2) 2014年末借款情况：

信用借款

2014年12月12日至2015年1月12日股份公司借款1000万元。

保证借款

2014年11月11日至2015年11月10日股份公司借款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湖南金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2014年6月30日至2015年6月29日股份公司借款800万元，由湖南金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提供担保；

抵押借款

2014年3月12日至2015年3月31日股份公司借款1000万元；由湖北丰日电源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黎福根、李玲艳、黎康提供担保；

2014年7月24日至2015年7月23日股份公司借款1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4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18日股份公司借款1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4年12月12日至2015年12月11日股份公司借款13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质押借款：

2014年度股份公司与建设银行的保理借款余额为8250万元；

2014年度股份公司与中国银行的保理借款余额为19,580,444.66元。

(3) 2015年9月末借款情况：

保证借款：

2015年7月24日至2016年7月23日股份公司借款500万元，由湖南金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提供担保；

2014年11月11日至2015年11月10日股份公司借款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湖南金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抵押借款

2014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18日股份公司借款1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4年12月12日至2015年12月11日股份公司借款13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2015年7月24日至2016年7月23日股份公司借款1500万元，由黎福根、李艳玲、提供担保；由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由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

质押借款

2015年1月28日至2015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以公司专利为质押借款500万元。

2015年1-9月股份公司与建设银行的保理借款余额为5400万元；

2015年1-9月股份公司与中国银行的保理借款余额为9,304,502.49元。

2、应付票据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800,000.00	63,3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24,800,000.00	63,300,000.00	5,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主要用于支付公司供应商货款。

3、应付账款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0,508,505.06	73,885,337.46	68,198,201.95
1年以上	3,851,649.08	6,256,771.26	399,989.90
合 计	54,360,154.14	80,142,108.72	68,598,191.85

截至2015年9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湖北普天电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56,127.52	1年以内	32.66
浏阳市曙光电池零部件加工厂	非关联方	3,339,977.02	1年以内	6.14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电池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25,874.35	1年以内	4.83
		425,447.75	1至2年	0.78
南昌市东源蓄电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8,554.25	1年以内	4.71
陈光斗	非关联方	2,516,652.60	1年以内	4.63
合计	-	29,222,633.49	-	53.76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核算购买生产设备及原材料产生的支出，报告期内公司每年的采购额大部分账龄均在1年以内，仅有部分应付账款账龄在1年以上，与总额相比，影响较小。

导致应付账款余额较大的原因主要是与公司合作时间较长的原材料供应商可以给予一定的信用账期；同时公司采购的设备在交付验收后还有一年的质保期，待质保期过后公司才会支付剩余质保金。

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分账龄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671,621.39	2,117,194.24	4,877,870.78
1年以上	1,100,830.23	411,131.46	1,303,873.60
合计	2,772,451.62	2,528,325.70	6,181,744.38

(2) 截至2015年9月30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9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1	湖南工业设备安装公司二分公司	非关联方	564,869.50	1至2年	20.37
2	湖南六建机电安装有限责任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1.80

	公司		360,000.00	1至2年	12.98
3	湖南星电建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830.00	1年以内	10.31
4	沈阳北铁机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200.00	1年以内	7.40
5	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000.00	1年以内	6.35
	合计		496,424.00	1,641,899.50	59.22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核算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预收客户的货款。公司生产的电气设备需要根据订单提前备品备件,为了确保客户不会违约,公司会预收一部分货款,另外公司长期合作的客户因为关系较好,有时对方会预付一部分货款。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大部分均在一年以内,账龄在一年以上的预收款主要由于公司在发货后仍需根据对方客户的要求对产品进行改进,因此暂挂在预收账款下。

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294,417.07	31,461,687.95	29,607,747.70	5,148,357.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44.56	2,080,020.48	1,636,748.14	450,216.90
合 计	3,301,361.63	33,541,708.43	31,244,495.84	5,598,574.22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148,357.32	31,939,502.30	31,921,075.12	5,166,784.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0,216.90	1,956,731.54	1,431,578.09	975,370.35
合 计	5,598,574.22	33,896,233.84	33,352,653.21	6,142,154.85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5,166,784.50	21,273,446.89	23,573,776.24	2,866,455.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75,370.35	1,837,205.03	2,407,238.18	405,337.20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合 计	6,142,154.85	23,110,651.92	25,981,014.42	3,271,792.35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21,776.91	27,427,266.18	26,165,080.49	4,583,962.60
2. 职工福利费		1,620,490.43	1,620,490.43	
3. 社会保险费	-70,643.84	1,452,495.30	1,001,380.74	380,470.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5.12	1,047,289.80	667,144.20	380,470.72
工伤保险费	-70,968.96	405,205.50	334,236.54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35,964.00	703,840.00	563,200.00	176,60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20.00	257,596.04	257,596.04	7,320.00
合 计	3,294,417.07	31,461,687.95	29,607,747.70	5,148,357.32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83,962.60	28,422,063.95	28,078,606.69	4,927,419.86
2. 职工福利费		1,241,443.73	1,241,443.73	
3. 社会保险费	380,470.72	1,470,726.12	1,849,972.20	1,224.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0,470.72	1,120,390.46	1,499,636.54	1,224.64
工伤保险费		341,081.16	341,081.16	
生育保险费		9,254.50	9,254.50	
4. 住房公积金	176,604.00	576,776.00	522,560.00	230,82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20.00	228,492.50	228,492.50	7,320.00
合 计	5,148,357.32	31,939,502.30	31,921,075.12	5,166,784.50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27,419.86	18,463,967.18	20,666,608.85	2,724,778.19
2. 职工福利费		1,153,303.93	1,153,303.93	
3. 社会保险费	1,224.64	1,097,727.78	1,097,159.46	1,792.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24.64	860,817.17	860,376.78	1,665.03
工伤保险费		224,596.47	224,511.18	85.29
生育保险费		12,314.14	12,271.50	42.64
4. 住房公积金	230,820.00	459,000.00	557,256.00	132,56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20.00	99,448.00	99,448.00	7,320.00
合 计	5,166,784.50	21,273,446.89	23,573,776.24	2,866,455.15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6,944.56	1,864,489.92	1,493,614.70	377,819.78
2. 失业保险费		215,530.56	143,133.44	72,397.12
合 计	6,944.56	2,080,020.48	1,636,748.14	450,216.90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377,819.78	1,764,689.60	1,264,261.46	878,247.92
2. 失业保险费	72,397.12	192,041.94	167,316.63	97,122.43
合 计	450,216.90	1,956,731.54	1,431,578.09	975,370.35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9月30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878,247.92	1,676,454.28	2,190,333.51	364,368.69
2. 失业保险费	97,122.43	160,750.75	216,904.67	40,968.51
合 计	975,370.35	1,837,205.03	2,407,238.18	405,337.2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公司期末提取的工资、年度奖金等。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030,121.07	1,569,376.62	9,405,035.47
企业所得税	4,415,091.49	7,213,818.13	4,946,066.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5,565.73	259,464.82	134,462.92
教育费附加	375,565.76	259,464.81	134,462.92
房产税	111,089.64		-4.00
土地使用税	736,570.78		

税种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个人所得税	58,265.43	82,316.74	31,689.01
印花税	30,133.18	30,133.18	30,133.18
合计	12,132,403.08	9,414,574.30	14,681,846.13

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是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代员工扣缴的个人所得税等，公司不存在欠缴税款的情形。

7、应付利息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1,875.24	378,298.73	416,423.27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1,740.25	23,914.28	
合计	223,615.49	402,213.01	416,423.27

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91,913,424.76	30,784,832.02	27,016,712.82
1年以上	3,208,456.76	8,831,415.16	6,663,360.92
合计	95,121,881.52	39,616,247.18	33,680,073.74

(2)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金	6,000.00	206,000.00	321,000.00
应付报销款	126,531.87	347,980.38	133,269.10
往来	94,989,349.65	39,062,266.80	33,225,804.64
合计	95,121,881.52	39,616,247.18	33,680,073.74

截止2015年9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江西丰日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1,353,000.00	未结算款项
合计	1,353,000.00	—

(3)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65,396,398.04	1 年以内	68.75
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6,330,012.02	1 年以内	6.65
凌立峰	非关联方	2,353,086.73	1 年以内	2.47
李玲艳	关联方	2,080,000.00	1 年以内	2.19
黎福根	关联方	2,014,905.99	1 年以内	2.12
合 计	-	78,174,402.78	-	82.1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核算公司员工与公司的日常往来款项，2015 年公司关联方为扶持企业发展，提供较多资金供公司日常经营使用，相关情况请参见“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 关联交易”之“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520,000.00	3,600,000.00	300,000.00
合 计	23,520,000.00	3,600,000.00	300,000.00

10、长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
保证借款			8,000,000	6.00-9.00	11,600,000	6.00-9.00
抵押借款			12,120,000	6.00-9.00		
合 计			20,120,000		11,600,000	

保证借款：2013 年 5 月 29 日，湖北丰日与崇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 15202013052910050001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期借款金额 1,200 万元，借款利率 9%，当期归还 4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3 年 5 月 29 日至 2016 年

5月29日。截至报告期期末，该笔借款的余额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抵押借款：2014年1月26日，丰日电气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019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期借款金额1,750万元，借款利率6.46%，当期归还538万元，借款期间自2014年1月26日至2016年1月25日。截至报告期期末，该笔借款的余额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九）股东权益情况

1、股本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自然人股东	35,448,702.00	13,650,560.00	13,650,560.00
丰日集团	60,409,298.00	44,549,440.00	44,549,440.00
秉创富	8,000,000.00		
振华重工	7,462,000.00		
浏阳联邦	5,000,000.00		
贝溢投资	560,000.00		
合计	116,880,000.00	58,200,000.00	58,200,000.00

公司股本的具体变化过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之所述。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6,472.00	9,677,672.00	9,677,672.00
合计	16,472.00	9,677,672.00	9,677,672.00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567,137.54	8,567,137.54	5,220,572.44
合计	8,567,137.54	8,567,137.54	5,220,572.44

注：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数为本公司依据公司章程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80,161,714.47	56,006,273.04	38,758,646.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161,714.47	56,006,273.04	38,758,646.5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0,732.71	27,502,006.53	18,702,335.1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46,565.10	1,454,708.59
减: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9,018,80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463,647.18	80,161,714.47	56,006,273.04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丰日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1.68% 的股份

2、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黎福根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 9.52% 的股份，通过丰日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16.40% 的股份
李玲艳	实际控制人，黎福根之妻，通过丰日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17.65% 的股份
黎康	实际控制人，董事，黎福根之子，通过丰日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9.73% 的股份

3、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秉创富	持有公司 6.84% 的股份
振华重工	持有公司 6.38% 的股份

孔凡友	持有公司 5.32%的股份
-----	---------------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黎福根	董事长、总经理
潘深根	董事
孔凡友	董事，黎福根之妹夫
卢炳辉	董事
黎康	董事，黎福根之子
蔡峰	董事
黄兢雄	董事
王怀忠	监事会主席
唐惠明	监事
邓国军	监事
欧阳文胜	副总经理
汤光辉	副总经理
邱文斌	董事会秘书
何德光	财务总监

5、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具体人员之间的关系
黎建	黎福根之女
湖南丰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控股的公司
江西丰日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控股的公司
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 63.42%的、黎福根持股 7.27%、李玲艳持股 11.08%、黎建持股 18.23%的公司
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黎福根持股 70%、李玲艳持股 20%、孔凡友持股 10%的公司
浏阳榴花洞生态度假山庄	黎福根持股 75%的公司
北京能永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黎康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丰日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孔凡友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浏阳市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潘深根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份公司监事唐惠明持有该公司 40% 股份。
浏阳世纪红烟花制造销售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董事卢炳辉持有该公司 31.74% 的股份，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深圳市联欢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公司董事黄兢雄持有该公司 100% 股份，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浏阳市联邦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公司董事黄兢雄持有该公司 51% 的股份，其配偶持有该公司 49% 的股份，黄兢雄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浏阳市恒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黄兢雄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	公司董事黄兢雄担任该公司董事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黄兢雄担任该公司监事
上海振华重工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振华重工控制的子公司，公司董事蔡峰在该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1-9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丰日福悦	销售商品	蓄电池	市场价	1,874,382.91	0.88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 1-12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丰日福悦	销售商品	蓄电池	市场价	741,805.14	0.18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 1-12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丰日福悦	销售商品	蓄电池	市场价	101,907.69	0.03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丰日福悦销售汽车动力用铅酸蓄电池，产品安装在丰日福悦对外销售的电动汽车中。随着丰日福悦在电动车市场的不断发展，公司针对丰日福悦销售的动力电池数量也在不断增加。

通过对报告期内销售给丰日福悦的动力电池实施电池价格公允性核查程序，对比同一时间段内公司向其他公司销售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与销售给丰日福悦产品价格的差异，确认公司销售给丰日福悦的蓄电池价格是公允的，与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基本一致。

未来，随着丰日福悦业务的不断扩大，预计公司销售给丰日福悦的动力用铅酸蓄电池会不断增加，公司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确保产品价格公允，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偶发性关联交易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9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榴花洞山庄	销售商品	蓄电池	市场价	13,538.46	0.01
长沙丰日	销售商品	蓄电池	市场价	20,367.27	0.01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1-12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丰日福悦	采购商品	电动车	市场价	553,846.14	12.66
长沙丰日	销售商品	蓄电池	市场价	17,643.77	0.004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1-12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沙丰日	采购商品	铅钙合金、电解铅	市场价	8,706,847.46	4.49

(1) 2015年销售蓄电池给榴花洞农庄

榴花洞山庄于2015年进行了整体的电力改造升级，需要使用公司的蓄电池产品。因此在2015年向公司采购总价值13,538.46元的产品，目前相关升级工作已经完成。未来，公司不会与榴花洞山庄产生有进一步关联交易。

(2) 2014年、2015年销售蓄电池给长沙丰日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丰日科技有限公司曾经从事电气系列产品及其原

材料的经销,其在2014年和2015年曾向公司采购了小批量的电池进行配套销售。其中2014年金额为17,643.77元,2015年为20,367.27元,金额较小,之后长沙丰日因生产经营需要于2015年6月8日变更了公司经营范围,取消了电气系列产品及其原材料的经销业务,未来与公司不会开展进一步的关联交易。

(3) 2014年采购丰日福悦电动车公司因生产运营需要向丰日福悦采购电动小货车12辆,用于在公司生产园区及仓库内搬运材料及货物。经核查,该电动车单价5.4万元(含税)每台,项目组对比了丰日福悦同期销售给第三方客户的价格,确认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与丰日福悦对外市场销售价格一致。

目前,公司采购自丰日福悦的电动车已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未来短期内不会再一次发生同类关联交易。

(4) 2013年采购长沙丰日铅粉

2013年,公司为完成来自通信类客户的大额订单,对铅钙合金、电解铅采购需求较大,因此公司2013年共分三次从长沙丰日采购部分该类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①2013年5月,公司向长沙丰日采购铅钙合金,情况如下: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主计量	数量	原币单价	原币金额
铅钙合金	正板	kg	98,987.00	13.7584	1,361,900.38
铅钙合金	负板	kg	77,740.00	12.6678	984,793.04
合计			176,727.00		2,346,693.42

同期,公司向株洲冶炼集团采购同类产品情况如下: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主计量	数量	原币单价	原币金额
铅钙合金	负板	kg	39,548.00	12.6630	500,796.30
铅钙合金	正板	kg	58,840.00	13.7500	809,050.00
电解铅	1#	kg	50,841.00	12.0900	614,667.60
电解铅	1#	kg	150,139.00	12.2944	1,845,876.00
铅钙合金	正板	kg	79,311.00	13.7500	1,090,526.20
合计			378,679.00		4,860,916.10

②2013年5月,公司向长沙丰日采购电解铅,情况如下: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主计量	数量	原币单价	原币金额
电解铅	1#	kg	139,781.00	11.9550	1,671,075.88

合计			139,781.00		1,671,075.88
----	--	--	------------	--	--------------

同期，公司向株洲冶炼集团采购同类产品情况如下：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主计量	数量	原币单价	原币金额
电解铅	1#	kg	59,914.00	11.8808	711,825.78
电解铅	1#	kg	69,915.00	11.8808	830,645.58
电解铅	1#	kg	87,184.00	11.8808	1,035,814.98
电解铅	1#	kg	31,764.00	11.8808	377,381.48
合计			248,777.00		2,955,667.82

③2013年7月，公司向长沙丰日采购电解铅及铅钙合金，情况如下：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主计量	数量	原币单价	原币金额
电解铅	1#	kg	-80,046.00	12.1368	-971,502.29
铅钙合金	负板	kg	39,400.00	12.3840	487,930.27
电解铅	1#	kg	20,725.00	12.1368	251,534.20
电解铅	1#	kg	59,998.00	12.1368	728,180.86
电解铅	1#	kg	29,663.00	12.1368	360,012.47
合计			69,740.00		856,155.51

同期，公司向株洲冶炼集团采购同类产品情况如下：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主计量	数量	原币单价	原币金额
电解铅	1#	kg	66,963.00	11.9914	799,745.45
电解铅	1#	kg	61,722.00	11.9914	740,136.19
电解铅	1#	kg	60,159.00	11.9915	721,394.61
合计			188,844.00		2,261,276.25

经核查，以上采购价格与当月采购第三方同类产品的价格基本一致，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2013年之后，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采购机制，确保产品备货的及时性，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未再与长沙丰日发生进一步采购关联交易。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黎福根、李玲艳	丰日电气	138,000,000.00	2013年11月4日	2017年1月4日	否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湖南丰日福悦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丰日电气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19,030,000.00	2012年1月10日	2014年1月9日	是
		19,360,000.00	2014年1月23日	2017年1月22日	否
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日电气	6,500,000.00	2012年6月14日	2017年6月14日	否
		5,600,000.00	2012年6月14日	2017年6月14日	否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20,000,000.00	2014年3月12日	2017年3月12日	否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湖南福悦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丰日电气	8,930,000.00	2012年1月10日	2014年1月9日	是
		10,760,000.00	2014年1月23日	2017年1月22日	否
黎福根	丰日电气	20,000,000.00	2014年3月12日	2017年3月12日	否
		5,000,000.00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0日	否
黎建	丰日电气	5,000,000.00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0日	否
黎康	丰日电气	20,000,000.00	2014年3月12日	2017年3月12日	否
黎康、张卫	丰日电气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李玲艳	丰日电气	20,000,000.00	2014年3月12日	2017年3月12日	否
浏阳生物医药园企业互助协会	丰日电气	1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否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10,000,000.00	2013年7月4日	2014年7月4日	是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丰日福悦	2,209,340.00	110,467.00	159,359.98	7,968.00	109,752.00	5,487.6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长沙丰日	4,578.00	228.90	19,353.00	967.65		
其他应收款	榴花洞山庄	15,840.00	792.00				
其他应收款	丰日集团			11,625,229.49	581,261.47		
其他应收款	丰日置业			2,250,000.00	112,500.00		
其他应收款	汤光辉		-	15,098.85	754.94		
其他应收款	黎福根		-	309,398.74	15,469.94	107,907.27	10,790.7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长沙丰日			2,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丰日管业		2,715,945.00	3,090,844.00
其他应付款	丰日福悦	6,330,012.02	681,253.41	51,600.00
其他应付款	丰日集团	65,396,398.04		1,544,244.39
其他应付款	江西冶金	1,353,000.00	1,353,000.00	1,355,000.00
其他应付款	孔凡友	1,340,456.41	1,342,782.28	
其他应付款	欧阳文胜	335.00	335.00	
其他应付款	黎建		1,220,651.00	39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汤光辉	5,940.00		99,824.35
其他应付款	邱文斌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黎福根	2,039,317.99		
其他应付款	李玲艳	2,080,000.00	11,240,000.00	11,799,000.00
其他应付款	黎康	647,697.63	466,911.22	359,257.05

报告期末，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较多，相关资金全部用于维护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发展。由于公司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垫付大量资金。为进一步改善公司资金使用紧张的状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偿将资金提供给公司使用，并承诺未来两年之内暂不需公司支付利息，待两年之后视公司经营运转情况再行决定是否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中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均为公司与关联方经常性以及偶发性关联交易尚未即时结算形成的余款，报告期后公司除与丰日福悦继续存在产品销售形成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外，不存在其他新增的关联方应收或应付账

款。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07,907.27 元、14,199,727.08 元，经询问企业财务人员了解：其他应收高管汤光辉的资金是其本人的备用金借款，除此之外，剩余全部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黎福根为促进企业发展而提供的资金。由于公司 2015 年之前关联方往来记账不规范，公司在归还黎福根提供资金时未冲减其他应付款，而是将归还的资金计入其他应收款科目中与黎福根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由此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报告期内公司逐渐规范，2015 年以来已不存在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8,689,769.79 元、19,050,877.91 元。经询问企业财务人员了解：公司报告期内形成的关联方其他应付款，除了高管汤光辉、欧阳文胜、邱文斌的其他应付余额系备用金还款之外，剩余的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均为实际控制人黎福根为促进企业发展而提供的资金。2015 年之后，公司对关联方往来进行了规范，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项目中其他应付丰日福悦已减少至 687,060.00 元，其他应付黎康已减少至 380,448.59 元，其他应付孔凡友、黎福根李玲燕的资金已全部清偿。未来随着公司经营现金流的不断充实，将进一步减少关联方资金的往来。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

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规定如下：

第十三条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一）股东大会决策权限：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不含 300 万元）的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不含 3,0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不含 5%）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决策权限：

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不含 30 万元）至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之间的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含 5%）之间的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总经理决策权限

总经理有权决定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下的关联交易。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第十四条 公司关联人在与公司签署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时，有关关联人应进行回避：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本人是交易对方；
- 2、本人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3、本人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本人是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本人是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属于国务院主管证券部门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7、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董事。

(四)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并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

1、交易对方；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股东；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股东；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股东；

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股东；

6、国务院主管证券部门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五条 公司在审议前款之关联交易时，可以聘请会计师、律师、财务顾问等出具专业意见，作为其判断依据。

第十六条 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人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第十七条 有关关联交易决策记录、决议事项等文件，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管。

(四)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防止关联交易对公司损益、独立性产生潜在的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建立了严格的内控制度，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止关联交易导致的非市场交易行为。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一、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拆借、占用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资金或采取由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股份公司资金。

三、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份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四、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股份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股份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利益的,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的损失由承诺人承担。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报告期后,公司与关联方丰日福悦存在持续性关联交易,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计销售 2,369,835.74 元,均为销售铅酸蓄电池给丰日福悦。

除此之外,公司存在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情形,具体关联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单位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黎福根	最高额担保 2015101	7,000	201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3 日

李玲燕	最高额担保 2015102	7,000	2015年10月23日至 2017年10月23日
黎康	最高额担保 2015098	96.64	2015年11月20日至 2017年11月19日
福悦农产品	最高额担保 2015097	915.37	2015年11月20日至 2017年11月19日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上述关联担保合同共同为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芙蓉支行签署的两笔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两笔借款明细如下：

银行贷款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5165	20,000,000.00	2015-11-02	2016-11-0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5179	17,880,000.00	2015-11-20	2016-11-19

上述关联交易和关联担保已分别经过丰日电气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5月，股份公司向湖南省浏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张福乐偿还其借款共计人民币241,483.89元。2015年8月18日，湖南省浏阳市人民法院作出（2015）浏民初字第0207《民事判决书》，判决股份公司胜诉，支持股份公司的全部主张。2015年8月31日，张福乐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前述诉讼不属于重大诉讼，上述诉讼结果对股份公司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股份公司出具的声明、承诺，股份公司除存在上述诉讼外，股份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一）湖北丰日收购丰日管业的的评估情况

2015年8月7日，湖南湘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湖北丰日管业有限公司的委托，以2015年7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湘融评估字【2015】第0840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根据委托方拟转让部分股权这一经济行为之需要，需对所涉及的湖北丰日管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提供其截止评估基准日的市场公允价值，为该经济行为提供股权价值专业意见。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湖北丰日管业有限公司申报评估的总资产账面值3,905.68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3905.77万元，总负债账面值125.38万元，调整后账面值125.38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3,780.31万元，调整后账面值3,780.39万元。湖北丰日管业有限公司净资产按资产基础法评估所得的市场价值的评估为人民币4,059.96万元，评估增值279.57万元，增值率为7.40%。评估结论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822.32	822.32	0.00	0.00
固定资产	2	1,838.70	2,023.68	184.98	10.06
其中：在建工程	3				
建筑物	4	1,729.76	1,919.59	189.83	10.97
设 备	5	108.94	104.09	-4.85	-4.45
土 地	6				
无形资产	7	1,244.75	1,339.34	94.59	7.60
其他资产	8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9	3,905.77	4,185.34	279.57	7.16
流动负债	10	125.38	125.38	0.00	0.00

长期负债	11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2	125.38	125.38	0.00	0.00
净资产	13	3,780.39	4,059.96	279.57	7.40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三十二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分配股利、清算及从事其他需要确认股东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集人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结束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第三十三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应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盈利状况和现金流量状况，可以采取现金、送股和转增资本等方式，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将与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一致。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湖北丰日电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湖北丰日	湖北崇阳经济开发区	7,018	电池、电池极板及其他零部件、汽车电池、动力电池、钒电池、锂电池、分析纯硫酸、氧化铅、高、低压变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直流电源设备、电力电子元器件、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装置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废旧电池、杂铅回收、处理。	100%	出资设立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37,207,544.59
负债总额	59,053,518.80
所有者权益	78,154,025.79
项目	2015年1-9月
营业收入	16,242,304.12
利润总额	-4,344,765.52

(二) 湖北湘高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湖北湘高	湖北省崇阳县天城镇金城大道	1,200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高压熔断器、高压断路器、高、低压成套开关柜、低压柜、直流电源产品；不间断电源、智能充放电电源、箱式变电站、防爆电器产品、电气元器件、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装置、蓄电池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	100%	出资设立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3,242,856.42
负债总额	2,444,693.97
所有者权益	10,798,162.45
项目	2015年1-9月
营业收入	1,930,422.70
利润总额	353,423.39

(三) 江西丰日电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江西丰日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医药工业园	800	阀控式电池、电池极板及其他零部件、汽车启动电池、储能电池、动力电池、锂电池、钒电池、锌镍电池项目的筹建；高低压成套设备、直流电源设备、逆变电源设备、不间断电源、电力电子元器件、自动化系统及软件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	100%	出资设立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9,394,568.20
负债总额	23,953,758.47
所有者权益	5,440,809.73
项目	2015年1-9月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665,058.66

(四) 湖北丰日管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丰日管业	湖北省崇阳县经济开发区	3,168	新型瓦斯管、矿用水管、给排水管、给排气管、石油化工管、天然气管及配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	100%	出资设立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8,739,327.50
负债总额	1,310,617.56
所有者权益	37,428,709.94
项目	2015年1-9月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374,352.81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一）对铅酸蓄电池产品征收消费税的风险

国家税务总局发文自 2015 年 2 月 1 日起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在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环节征收，适用税率均为 4%。其中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对铅蓄电池缓征消费税；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对铅蓄电池按 4% 税率征收消费税。对于公司来说，征收消费税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企业成本，因此会提高铅酸蓄电池产品的销售价格。产品价格的提高将导致铅酸蓄电池的价格优势会略有降低，可能会部分扩大锂电池的市场份额。

（二）锂电池产品的竞争风险

近年来，锂电池需求增长较快，特别是随着消费电子产品向轻薄化的趋势发展，锂电池已大量应用在手机、笔记本电脑、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通讯基站、医疗器械及移动照明等领域。与铅酸蓄电池相比，锂电池在环保上拥有天然的优势，因其原材料中不含污染性重金属，生产过程也不产生污染物。未来随着锂电池技术水平的提高带来的续航能力的提升以及成本的下降，未来铅酸蓄电池有可能面临锂电池更加激烈的竞争。

（三）环境保护标准提高的风险

为促进铅蓄电池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从源头上防止血铅污染事件发生，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5 年对 2012 年发布的《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和《铅蓄电池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形成了《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 年本）》和《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15 年本）》。新的规定对环保问题作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进一步提高，未来对于铅酸蓄电池企业的环保要求可能会进一步的提高。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铅是公司生产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的主要原材料，因此铅价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影响较大。公司与大部分采购商约定的采购价格取决于上海有色金属网公布的铅的平均价格。如果未来铅价产生上涨趋势，会造成公司的采购成本增加，因此造成生产成本的增加，从而影响到公司的利润空间。

（五）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且公司暂时没有建立专门的风险识别和评估部门，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共计7人）：

黎福根：黎福根 孔凡友：孔凡友 潘深根：潘深根
 卢炳辉：卢炳辉 黎康：黎康 黄兢雄：黄兢雄
 蔡峰：蔡峰

监事签名（共计3人）：

王怀忠：王怀忠 唐惠明：唐惠明 邓国军：邓国军

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共计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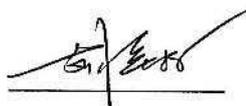
欧阳文胜：欧阳文胜 汤光辉：汤光辉 邱文斌：邱文斌
 何德光：何德光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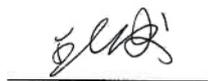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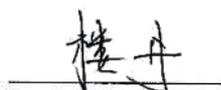


胡 铖

项目小组成员：



王吉庆



楼 丹



宋智文

法定代表人：



李 玮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袁学良

经办律师：



吴团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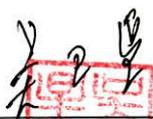
李冬梅



四、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吴卫星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邓小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陈雪丽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3月17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杨奕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王吉庆  赵强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情况说明

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另外，我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的签字注册评估师赵强因工作变动，已不在我公司执业。

特此说明！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7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